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0)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

- 銷售淨額增長至 2,810.5 百萬美元的新紀錄，按固定貨幣基準⁽¹⁾，較之前一年增長 17.3%。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5.5%。撇除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銷售淨額增長 145.9 百萬美元或 6.0%，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02.2 百萬美元或 4.2%。
- 按固定貨幣基準，經營溢利按年增長 31.0 百萬美元或 10.0%，而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則增長 22.3 百萬美元或 7.2%至 331.2 百萬美元。撇除收購相關成本，按固定貨幣基準，經營溢利增長 68.3 百萬美元或 21.5%，而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則增長 59.6 百萬美元或 18.8%。
- 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申報實際稅率為(0.8)%或所得稅抵免為 2.2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本集團購買年金以清算其於美國的主要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於此清算的同時，本集團錄得與終止確認自過往年度退休金計劃供款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相關的稅項抵免 56.8 百萬美元。此外，盧森堡已通過的未來稅率減低 321 個基點至 26.0%，令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負債錄得 8.8 百萬美元的有利稅項調整。撇除此等稅項抵免以及 *Tumi* 收購事項相關成本產生的稅項抵免，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 27.8%。
- 按固定貨幣基準，年內溢利按年增長 63.0 百萬美元或 29.0%，而以美元申報的年內溢利則增長 57.8 百萬美元或 26.6%至 274.8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清算退休金計劃的稅項抵免，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年內溢利仍然增長 28.5 百萬美元或 12.8%，而以美元申報的年內溢利則增長 23.4 百萬美元或 10.5%。
- 按固定貨幣基準，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之前一年增長 63.2 百萬美元或 32.0%，而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則增長 58.0 百萬美元或 29.4%至 255.7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清算退休金計劃的稅項抵免，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仍然增長 28.7 百萬美元或 14.1%，而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則增長 23.6 百萬美元或 11.6%。

- 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經調整淨收入⁽³⁾（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仍然按年增長 44.4 百萬美元或 20.5%，而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淨收入則增長 41.0 百萬美元或 18.9%至 257.9 百萬美元。
- 按固定貨幣基準，經調整 EBITDA⁽⁴⁾（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之前一年增長 91.5 百萬美元或 22.8%。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增長 84.5 百萬美元或 21.1%至 485.6 百萬美元，此乃因計入 Tumi 所致。撇除 Tumi 應佔的經調整 EBITDA，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為 421.3 百萬美元，增長 20.1 百萬美元或 5.0%，而按固定貨幣基準則增長 6.8%。
-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⁵⁾（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由 16.5%增長至 17.3%。撇除 Tumi 應佔的經調整 EBITDA 及銷售淨額，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由 16.5%增長至 16.6%。
- 儘管用於支付利息的現金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增加 34.2 百萬美元，以及於 2016 年錄得收購相關成本增加 37.3 百萬美元，本集團於 2016 年自經營活動仍然產生現金 260.8 百萬美元，而於 2015 年則為 259.0 百萬美元，較之前一年增加 1.7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 368.5 百萬美元，未償還金融債務為 1,939.7 百萬美元（撇除遞延融資成本 64.3 百萬美元），故本集團的淨債務為 1,571.2 百萬美元。
- 於 2017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作出 97.0 百萬美元或每股約 0.0687 美元的現金分派，較於 2016 年派付的 93.0 百萬美元分派增長 4.3%。有關分派將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2016 年收購事項：**
 - 於 2016 年 3 月 3 日，本集團與 Tumi Holdings, Inc.（「Tumi Holdings」）簽訂合併協議及計劃（「合併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 Tumi Holdings，每股 Tumi Holdings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現金代價為 26.75 美元且不計息（「每股合併代價」）。收購事項已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合併協議項下的已付總代價約為 1,830.8 百萬美元。由於根據合併協議完成收購事項，Tumi Holdings 成為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於 2016 年 12 月 30 日，Tumi Holdings 與其全資附屬公司 Tumi, Inc. 合併並且併入 Tumi, Inc.，而 Tumi, Inc. 於合併完成後繼續存續。

Tumi 是一個全球領先的高檔時尚生活品牌，其豐富的產品系列包括商務包、旅遊行李箱及配件等。該品牌以其產品質量優良、耐用、多功能以及創新設計，而被公認為傲視同儕的品牌。其產品範圍涵蓋以配合現代專業商務人士而設計的標誌性黑色彈道尼龍布質商務箱包及旅遊行李箱、旅遊配件、女士手袋及戶外服飾。

本集團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包括 Tumi Holdings 自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日期）起直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業績。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i>(以百萬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i>	2016 年	2015 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¹⁾
銷售淨額	2,810.5	2,432.5	15.5%	17.3%
經營溢利	331.2	308.9	7.2%	10.0%
經營溢利（撇除收購相關成本） ⁽²⁾	377.4	317.7	18.8%	21.5%
年內溢利	274.8	217.0	26.6%	29.0%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55.7	197.6	29.4%	32.0%
經調整淨收入 ⁽³⁾	257.9	216.9	18.9%	20.5%
經調整 EBITDA ⁽⁴⁾	485.6	401.2	21.1%	22.8%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⁵⁾	17.3%	16.5%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0.181	0.140	29.3%	32.1%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 ⁽⁶⁾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0.183	0.154	18.8%	20.1%
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 ⁽⁶⁾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0.182	0.154	18.2%	20.1%

註釋

- (1)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 (2) 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收購相關成本分別為 46.2 百萬美元及 8.9 百萬美元。
- (3) 經調整淨收入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影響年內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溢利的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的影響，本集團相信其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全面地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有關本集團年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經調整淨收入」。
- (4)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經調整 EBITDA」）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的影響，本集團相信其有利於更全面地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其業務的相關趨勢。有關本集團年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經調整 EBITDA」。
- (5)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以經調整 EBITDA 除以銷售淨額計算所得。
- (6) 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以經調整淨收入除以年內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計算所得。

本集團於上文財務摘要一節呈列若干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乃因上述各財務計量工具提供更多資訊，管理層相信其有利於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全面地了解本集團的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本文所計算的此等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可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收益表中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比較的計量工具。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財務業績的分析。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末期業績連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以下財務資料（包括比較數字）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製。

主席報告

回顧 2016 年，Tumi 收購事項無疑是本年度最重要的事宜，也可以說是本公司逾 100 年歷史中最重要收購事項。由於今年的整體業績中部分首次包含 Tumi 的貢獻，本人擬較詳細地回顧本公司的內部發展，因此舉能更清楚展現本公司的進展。讓人倍感鼓舞的是，今年下半年的表現遠超上半年，尤其是在美國及中國兩大主要市場。儘管 2016 年貨幣匯兌的負面影響並不像 2015 年般嚴峻，但我們仍然在若干主要營運地區承受某程度上的美元升值壓力。同時，儘管消費意欲於年內有所改善，但受政治及經濟不明朗因素影響，2016 年的全球增長及需求表現參差。在此不利環境下，我們對本公司的業績非常滿意，本人相信我們已在全球旅遊生活品味市場上進一步鞏固了本公司的地位。

我們的業績要點如下：計入 Tumi，銷售淨額增長 15.5% 至 2,810.5 百萬美元的新紀錄，而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申報溢利則增長 29.4% 至 255.7 百萬美元。然而，此溢利計量在正負兩方面都受到重大影響，負面影響來自 Tumi 收購事項相關成本，而正面影響則來自清算本集團美國退休金計劃而產生的一次性稅項抵免。撇除該等因素後，溢利增長為 11.6%。

正如過往年度所提及，本人謹此希望各位注意經調整 EBITDA 及經調整淨收入這兩項表現計量指標。兩者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但我們認為，因兩者撇除多項主要與收購事項有關的一次性費用及若干與經營表現無關的其他非現金費用及調整，故兩者能清晰呈現業務的實際表現。經調整 EBITDA 增長 21.1% 至 485.6 百萬美元，而經調整淨收入則增長 18.9% 至 257.9 百萬美元。後者的表現尤其值得留意，因其撇除了 Tumi 收購事項的融資成本。

就撇除 Tumi 後的業務表現而言，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6.0%，而按相同基準，經調整 EBITDA 亦增長 6.8% 至 421.3 百萬美元，在整體經濟狀況下能錄得如此令人滿意的業績，超出了我們於年中時的預期。誠如 Ramesh 在其報告中所指出，儘管我們第二大市場中國的銷售淨額於上半年幾乎沒有增長，但於下半年卻錄得固定貨幣增長 11.4%。我們北美洲的業務於上半年幾乎毫無增長，但下半年的銷售額增長 7.2%，令全年整體增長達 3.8%，足證增長重拾升軌。上述改善不僅受 Speck 主要由於推出新產品帶來的重大貢獻所推動，零售店同比增長亦正重拾升軌。儘管我們部分較大批發客戶調整業務向電子商貿轉型，因而令市場持續顯著波動，但我們來年將實行的各項應對措施令我們對 2017 年的增長更上一層樓充滿信心。

亞洲三個其他市場於 2016 年面對不利市況：南韓為本集團業務中最密集及最成功的市場之一，因此當地整體消費意欲及整體經濟環境的變動對我們的影響尤其明顯。這些因素都為我們的業務帶來挑戰，但我們預期未來數月將會有所改善。其次，印度是我們另一個擁有龐大市場份額的市場，因此當地政府廢止大面額鈔票流通所帶來的不明朗因素對我們而言並無助益。我們於當地亦有一系列措施，有望於 2017 年帶來改善。最後，儘管香港並非亞洲最大市場之一，但在一個業務以零售為主的市場，旅客流量下跌對於 2016 年的盈利仍然造成慘痛影響。香港市場於 2016 年底出現某些穩定跡象，因此，來年的前景有望較上一年為佳。值得指出，中國及南韓兩大主要市場的增長放緩及銷售渠道改變導致 American Tourister 早前於亞洲的強勁增長風光不再，我們其後已改變我們的營銷及產品策略，相信將於短期內帶來正面影響。

我們的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取得良好進展，部分乃受營銷投資增加所帶動，同時亦由於該品牌推出令人興奮及充滿活力的產品系列所致。誠如 Ramesh 所報告，儘管法國受到恐怖襲擊的影響，業務回復正常的速度較為緩慢，我們歐洲的業務於過去一年仍然表現理想。早前完成的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收購事項有助我們的銷淨額及盈利均錄得增長，同時亦將我們的業務方向轉為更貼近直接面向消費者。儘管我們的拉丁美洲業務的溢利尚未出現任何重大增長，但這一年的進展仍然令人非常興奮：撇除匯兌影響，我們的銷售淨額增長 17.4%。智利仍是當地業務的基石，但受到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零售擴張及進一步發展所帶動，我們於墨西哥及巴西兩大主要市場的業務錄得顯著進展。

誠如 Ramesh 在其報告內提及，我們多元化拓展本集團品牌、產品類別及分銷渠道的策略正取得良好進展。儘管 *American Tourister* 於 2016 年在中國及南韓遇到短暫挫折，但該品牌繼續於多個市場錄得雙位數字增長，而 *Lipault*、*Gregory*、*Speck* 及 *Hartmann* 等其他品牌增長均逾 15.0%。我們亦對自家開發的大眾市場品牌 *Kamiliant* 的銷售淨額於 2016 年差不多由零開始攀升至 21.9 百萬美元感到尤其興奮。在產品類別方面，非旅遊類別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合共增長 9.1%（撇除 *Tumi*），相較核心旅遊類別 4.5% 的增速為快。由於我們加大在商務、休閒及配件類別的投資，加上業務向直接面向消費者方向轉型，我們預期此領域將取得進一步進展。最後，在分銷渠道方面，電子商貿的發展步伐持續不減：目前佔我們業務接近 10.0%，而我們正加緊努力取得在此業務的領先地位。我們尚有大量工作，而為了在此渠道中充分發揮我們品牌的潛力，我們明白有時候我們需要作出一些未必能在短期內獲得回報的投資，但我們將繼續投資於此渠道以建立全球龍頭地位。我們深知我們的實體店舖需要與電子商貿合作無間，我們擬進一步投資於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就零售同比銷售而言，2016 年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2.5%，表現一般，但隨著我們部分規模較大市場的前景不斷改善，我們預期來年業績將會有所提升。

由此，本人要說到 *Tumi*。*Ramesh* 領導才能的最佳證明可見於彼如何合併兩家公司，然後運用彼業務知識在人員及架構上作出正確決策。新秀麗與 *Tumi* 之間確有許多共同價值，有助促進業務整合的進程。但是唯有依靠對細節的一絲不苟，以及對人員及計劃的仔細評估，才讓我們達致今天這令人振奮的地位。正如我們多次提到，此乃一個真正做到優勢互補的組合，而且本人相信我們在營運層面上作出了正確的決策，繼續由中央主導品牌及設計功能，並按地區進行銷售及市場營銷。*Tumi* 是一家傑出的公司，本人感謝 *Tumi* 團隊願意與新秀麗員工合作無間為本集團達成最佳的長遠業績。我們無疑在初期對 *Tumi* 業務作了一些重組，但我們現在已專注於實現未來的強大增長，我們不僅著眼於美國（我們在市場營銷開支方面增加投資將有助當地業務），而且我們於亞洲幾個主要市場在收回分銷業務方面的進展亦較原定計劃為快。總而言之，*Tumi* 收購事項不僅是按計劃進行，更加在多數方面表現超出我們預期。

我們管理團隊的其中一個目標是在策略上保持清晰一致，同時在執行上保持恰當的靈活性，*Ramesh* 亦在其報告中對此進行了概述。正如本人早前所提及，2016 年又是整體經營環境遲緩的一年，令我們在營銷方面的開支上較為保守。事實上，按固定貨幣基準，我們的營銷開支確實增加 10.1% 至 143.8 百萬美元，惟佔銷售淨額百分比而言，有關開支由 2015 年佔銷售淨額的 5.4% 輕微下降至 2016 年的 5.1%。值得重申的是，我們視對品牌的投資為長期增長驅動力，而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的百分比在經過了幾年的縮減後，我們有意於未來數年提升該百分比，並且已將此納入我們 2017 年的計劃內。

我們管理團隊的一大重要目標（前提當然是在達致我們整體增長目標的情況下）乃產生強大經營活動現金流。儘管用於支付利息的現金增加 34.2 百萬美元及收購相關成本因 *Tumi* 收購事項的關係增加 37.3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的整體經營活動現金流仍為 260.8 百萬美元，而 2015 年則為 259.0 百萬美元。淨營運資金效益為 12.6%，略遜於 2015 年，主要由於新增 *Tumi* 所致，但我們將在未來數月針對此情況作出行動改善。年末，本集團淨負債為 1,571.2 百萬美元。於 2017 年 2 月進行優先信貸融通再融資後，我們預期首年的現金利息付款將減少約 16.0 百萬元。顯然，融資成本下降將對完成收購事項後的每股盈利有正面貢獻。

本公司董事會繼續採取漸進的股息政策，讓分派與盈利大致同步增長。年內，按固定貨幣基準，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撇除就清算美國退休金計劃所確認的非現金所得稅抵免）增長 3.3%。因此董事會建議就 2017 年向股東作出 97.0 百萬美元或每股約 0.0687 美元的現金分派，較之前一年增長 4.3%。

一如以往，*Ramesh* 及其盡心竭力的行政團隊在面對乏善足陳的營商環境時展現出極大的抗逆能力，為未來長期增長奠定了穩固基礎。本人謹此感謝各人的努力，特別是 *Kyle Gendreau* 及其領導的財務團隊，彼不僅盡心竭力完成一項複雜的交易，而且為此項交易爭取到最優惠的融資條件。*Fabio Rugarli* 自 2009 年起成功經營我們的歐洲業務，現已功成身退返回意大利，本人謹此致敬，並祝願其繼任人 *Arne Borrey* 一切順利。年內，我們亦向高啟坤先生道別，彼因家鄉新加坡其他業務的職責有所增加而退任董事會職務。彼在董事會內的地位一直舉足輕重，我們會想念他。然而，我們十分榮幸，歡迎 *Tumi* 的前任行政總裁及現任 *Land's End* 的行政總裁 *Jerome Griffith* 加入我們的董事會。彼在行業知識及成功經營表現方面的資歷毋須多作闡述。

最後，本人在此一提，2016 年政壇充滿令人詫異的發展，而 2017 年的情況亦可能如出一轍。然而，全球旅遊將繼續發展，有助帶動我們的業務繼續向前發展。本人充分相信，本年度我們進一步提升了自身實力，令我們可憑藉完善的品牌系列、令人興奮且豐富的產品組合，以及覆蓋幾乎全世界每個國家的最全面分銷渠道，滿足客戶不斷改變的需求。

主席

Timothy Charles Parker

2017年3月15日

行政總裁報告

2016 年是新秀麗自 2011 年首次公開發售以來最重要的一年。於 2016 年 3 月 4 日宣佈的 Tumi Holdings, Inc. 收購事項已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成功完成，達成了新秀麗的夙願。Tumi 憑藉其於高檔商務包及旅遊行李箱分部的領導地位，策略上與我們完美結合，並且是一項真正令新秀麗徹底轉型的收購。是項交易進一步鞏固我們根據主席 Tim Parker 早於八年前開始推行的策略而構建的多品牌平台，讓我們透過多價位及多產品類別推動長遠增長。

計入 Tumi 品牌應佔的金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銷售淨額增長 420.4 百萬美元或 17.3% 至紀錄新高的 2,810.5 百萬美元。北美洲(+26.8%⁽¹⁾)、歐洲(+16.1%⁽¹⁾)及亞洲(+9.9%⁽¹⁾)全部受惠於 Tumi 的加入。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378.0 百萬美元或 15.5%，反映美元持續強勢帶來的負面外幣匯兌影響。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股權持有人應佔申報溢利增長 58.0 百萬美元或 29.4% 至 255.7 百萬美元。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清算本集團於美國的主要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的所得稅抵免，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本集團的股權持有人應佔申報溢利仍然增長 23.6 百萬美元或 11.6%。

經調整 EBITDA 及經調整淨收入為我們所重視的兩個主要表現指標。由於這兩個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撇除了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例如與 Tumi 收購事項相關的成本）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的影響，我們相信此等財務計量工具能更清晰反映業務的相關表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申報經調整 EBITDA 增長 84.5 百萬美元或 21.1% 至 485.6 百萬美元，而申報經調整淨收入則增長 41.0 百萬美元或 18.9% 至 257.9 百萬美元。

儘管用於支付利息的現金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增加 34.2 百萬美元及於 2016 年錄得收購相關成本增加 37.3 百萬美元，本集團於 2016 年仍然產生強勁的經營活動現金流 260.8 百萬美元，而 2015 年則為 259.0 百萬美元。2016 年的淨營運資金效益為 12.6%，稍遜於上一年度錄得的 11.8%，此乃因本年度新增 Tumi 帶來的影響所致。我們有信心，隨著我們完成對 Tumi 資信科技系統及後勤部門的整合，上述情況將於短期內有所改善。年內，我們透過優先信貸融通集資 2,425.0 百萬美元（包括一筆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當中大部分金額尚未提取）完成 Tumi 收購事項，產生資本開支 69.6 百萬美元，並向股東作出 93.0 百萬美元的現金分派。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 368.5 百萬美元，未償還金融債務為 1,939.7 百萬美元，故本集團的負債淨額為 1,571.2 百萬美元。於 2017 年 2 月 2 日，我們為優先信貸融通完成再融資，預期進行再融資後首年的現金利息付款減少約 16 百萬美元。本人謹此向財務總監 Kyle Gendreau 成功進行再融資致以最衷心的感謝。

儘管成功收購 Tumi 乃刺激本集團於 2016 年的表現大幅提升的重要因素，但內部業務亦為我們帶來穩健增長。撇除 Tumi，本集團按固定貨幣基準的銷售淨額增長 145.9 百萬美元或 6.0%，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02.2 百萬美元或 4.2%。縱然面對充滿挑戰的經濟及營商環境，於 2016 年，我們所有地區均錄得穩健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特別是我們兩個最大市場美國及中國經歷 2016 年上半年相對疲弱的銷情後，於下半年均錄得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撇除 Tumi 應佔的經調整 EBITDA，申報經調整 EBITDA 為 421.3 百萬美元，增長 20.1 百萬美元或 5.0%。

撇除 Tumi 品牌，我們的最大地區亞洲於 2016 年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4.0%。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2.3% 至 969.8 百萬美元。有關增長主要受日本及澳洲分別錄得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12.2% 及 21.5% 所帶動。此乃因我們的核心品牌新秀麗及 American Tourister 於該兩個國家均有良好增長，加上我們所收購的品牌 Gregory 於日本及 High Sierra 於澳洲進一步擴張所致。我們於亞洲的最大市場中國於 2016 年年初的增長緩慢。按固定貨幣基準的銷售淨額於 2016 年上半年維持平穩，乃因消費者對分銷渠道偏好的轉變所致，而電視家居購物及百貨公司兩個分銷渠道的營商環境亦因消費者持續轉向網上購物而尤為充滿挑戰。不過，受惠於新秀麗及 Samsonite Red 於企業與企業間銷售及電子商貿渠道的強勁增長，中國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大幅反彈，於 2016 年下半年增長 11.4%，而全年則增長 5.3%。毫無疑問，中國在中長期內將繼續帶動區內增長。有關增長部分被香港（包括澳門）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因入境中國旅客人數下跌而減少 11.5% 所抵銷。然而，初步跡象顯示香港的情況已開始穩定，其固定貨幣銷售淨額於 2016 年下半年僅減少 7.4%，而上半年則減少 15.6%。南韓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因消費意欲疲弱而減少 1.0%，而印度則受當地政府廢止若干面額紙幣的措施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減少 0.5%。

北美洲（包括美國及加拿大）於 2016 年上半年增長緩慢，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0.2%（按固定貨幣基準則增長 0.5%）。然而，銷售增長於下半年有所改善。撇除 *Tumi*，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於 2016 年下半年增長 7.2%（按固定貨幣基準則增長 7.3%）。因此，撇除 *Tumi*，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30.4 百萬美元或 3.8%，而按固定貨幣基準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1.8 百萬美元或 3.9%至 841.7 百萬美元。此增長主要受 *Speck* 品牌所帶動，其於北美洲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及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14.9%，部分增長乃受年內於市場上推出新產品以配合若干新款電子設備上市，連同手機保護殼因大幅擴展分銷而導致銷售淨額強勁增長所帶動。撇除 *Tumi* 及 *Speck*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北美洲按固定貨幣基準的銷售淨額增長 2.0%，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9%，主要受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 *Lipault* 品牌的銷售額增加所帶動。

歐洲再一次成為本集團的亮點。儘管經濟環境充滿挑戰，該地區仍然錄得穩健的銷售淨額增長，撇除 *Tumi*，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固定貨幣基準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0.3%，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0.0 百萬美元或 7.3%至 584.8 百萬美元。歐洲的強勁表現受 *新秀麗* 及 *American Tourister* 所帶動，這兩個品牌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分別增長 7.8%及 21.9%。撇除 *Tumi*，*American Tourister* 佔本集團 2016 年於歐洲的銷售淨額 13.1%，較之前一年的 11.7%為高，此乃因在區內成功擴展該品牌所致。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除法國因 2016 年較早時間發生的恐怖襲擊的負面影響而導致銷售淨額減少 6.2%外，我們於歐洲的所有主要市場均錄得穩健的固定貨幣增長：俄羅斯(+23.2%)、英國(+21.3%)、德國(+15.7%)、西班牙(+12.2%)及意大利(+11.3%)。

拉丁美洲在商品價格持續疲弱及貨幣波動為區內帶來負面經濟影響的情況下仍錄得強勁增長。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7.4%，此增長乃由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女士手袋品牌 *Secret* 的雙位數字銷售淨額增長所帶動。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10.1 百萬美元或 8.4%至 130.6 百萬美元，此乃因美元持續強勢所致。我們於拉丁美洲的最大市場智利佔該地區銷售淨額的 45.6%，並錄得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6.8%。我們區內的第二大市場墨西哥佔該地區銷售淨額的 31.7%，錄得強勁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26.0%。受持續零售擴張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巴西的銷售淨額增長 25.5%。鑑於本集團以往於巴西的市場份額偏低，本集團繼續於該國進行投資，以推動未來銷售淨額增長及增加市場份額。

我們大部分品牌於 2016 年均表現理想。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5.9%，該品牌於所有地區均錄得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亞洲(+7.1%)、北美洲(+1.8%)、歐洲(+7.8%)及拉丁美洲(+18.9%)。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3.9%至 1,548.8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American Tourister* 於歐洲(+21.9%)、北美洲(+3.1%)及拉丁美洲(+98.5%)均錄得良好增長，但卻被亞洲因中國及南韓銷售額減少而令銷售淨額下跌 7.3%所抵銷，而該兩個國家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按年減少乃因消費者對分銷渠道偏好的轉變所致。因此，整體而言，*American Tourister* 於 2016 年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輕微下跌 1.0%。*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減少 17.7 百萬美元或 3.2%至 531.5 百萬美元。本集團其後已改變其營銷及產品策略，相信將於短期內帶來正面影響。*Lipault* 品牌繼續於歐洲及亞洲迅速發展。我們亦已於北美洲直接分銷該品牌。因此，*Lipault*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超過一倍，而我們亦會抓緊機遇，利用該品牌的巴黎特色，在女性消費者中搶佔更大的立足點。按固定貨幣基準，*Gregory* (+22.7%)、*Hartmann* (+21.4%)及 *Speck* (+15.1%)品牌於 2016 年全部錄得雙位數字的銷售淨額增長。撇除匯兌影響，*High Sierra* 的銷售淨額減少 2.9%，此乃因在亞洲的銷售淨額受印度的銷售淨額減少影響而下跌 13.7%，惟部分被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增長 1.6%所抵銷。在亞洲引入的高性價比入門品牌 *Kamiliant* 繼續發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申報銷售淨額增加至 21.9 百萬美元，而 2015 年則為 2.8 百萬美元。此強勁表現證實了我們對入門價位分部具有龐大未開發潛力的信念，而我們於 2017 年將進一步拓展 *Kamiliant* 橫跨亞洲各地區的分銷。

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傳統強項的旅遊類別銷售淨額於 2016 年按年增長 4.5%。國家為本的產品設計以及迎合當地環境的營銷策略仍然是本集團旅遊類別取得成功的主要推動力。撇除 *Tumi*，在 *Gregory* 及 *新秀麗* 品牌的強勁增長帶動下，休閒產品類別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6.1%。與此同時，撇除 *Tumi*，商務產品類別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3.8%，乃受亞洲及歐洲的增長所帶動，部分被北美洲因 *Speck* 品牌旗下的手提電腦保護殼的銷售額下跌所抵銷。撇除 *Tumi*，配件類別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26.4%，乃受 *Speck* 品牌的手機保護殼的銷售淨額增長以及於 2015 年收購的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零售連鎖店的銷售額的全年影響共同帶動。整體而言，撇除 *Tumi* 及按固定貨幣基準，非旅遊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合共增長 9.1%，此乃本集團投放資源支援其非旅遊業務增長的成果。眾多非旅遊產品中，背包顯然為我們帶來大好機會，而我們將繼續投放資源，發展此業務。

撇除收購 *Tumi* 的影響，我們的分銷渠道中，電子商貿持續錄得最強勁增長。撇除 *Tumi* 及按固定貨幣基準，電子商貿的總銷售淨額於 2016 年增長 19.7%，其中向網上零售商銷售的銷售淨額（計入批發渠道內）增長 21.5%，而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的銷售淨額（計入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內）則增長 17.2%。因此，電子商貿佔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的比重於 2016 年上升至 9.6%，而 2015 年則為 8.5%。撇除 *Tumi* 及按固定貨幣基準，批發渠道的銷售淨額增長 4.5%，而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11.8%。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增長乃受於 2016 年淨增設 74 家新自營 *新秀麗* 零售店及於 2015 年淨增設 162 家新店舖（包括於 2015 年透過收購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兩個零售連鎖店所增設的 31 家 *Rolling Luggage* 店舖及 30 家 *Chic Accent* 店舖）的全年影響以及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持續錄得強勁增長所帶動。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北美洲的零售銷售淨額增長 0.8%（該地區的固定貨幣同店銷售淨額由 2016 年上半年下跌 4.4% 回升至 2016 年下半年增長 5.2%）。歐洲及拉丁美洲亦分別錄得固定貨幣同店銷售淨額增長 7.6% 及 9.4%。此增長部分被亞洲的固定貨幣同店銷售淨額因到訪香港（包括澳門）及南韓的中國內地旅客人數下跌以及區內若干其他國家的消費意欲普遍疲弱而按年下跌 4.8% 所抵銷。整體而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固定貨幣同店銷售淨額增長 2.5%。

儘管我們面對貨幣壓力以及於全球多個主要市場困難的營商環境，我們仍錄得此非常令人鼓舞的業績，足證我們策略的成效及我們業務的實力。在此重申，本集團具備三個長期增長的主要推動力：我們的多品牌、多產品類別及多分銷渠道策略、我們為支援旗下品牌於營銷方面所作出的投資以及我們的權力下放管理架構。我們的多品牌、多產品類別及多分銷渠道策略旨在發展一個圍繞多元化同時互相補足的品牌組合的均衡業務，於旅遊及非旅遊類別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具競爭力的產品組合，並透過多個分銷渠道出售。隨著 *Tumi* 品牌加入 *新秀麗* 大家庭，我們在各箱包及旅遊行李箱市場分部均已確立了穩固的地位以擴展業務，並朝著將 *新秀麗* 由主要為單一品牌、單一產品類別的旅遊行李箱公司，轉型成為多品牌、多產品類別及多分銷渠道的全球旅遊生活品味企業的目標穩步進發。

收購 *Tumi* 確實是 *新秀麗* 逾百年歷史中的一個轉捩點。客戶對 *Tumi* 品牌的忠誠是該品牌其中一個吸引之處，而我們仍然為 *Tumi* 客戶的熱情和自豪感到驚訝。這增強了我們對維護 *Tumi* 品牌特質的堅持，並在整合過程中謹記切勿存有「非我創立」的心態。同時，我們喜見兩家公司存在許多一致核心理念：無與倫比的品質、卓越的多功能性及耐用度、優秀設計、技術創新及世界級客戶服務。此等因素促使整合過程遠較我們原先預期更為迅速順暢，並透過裁減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冗員初步節省成本。我們預期對資信科技系統及後勤部門的整合將於本年度稍後時間完成，屆時將有助我們在營運資金效益等方面取得進一步協同效應。自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收購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五個月期間，*Tumi* 錄得銷售淨額 275.8 百萬美元及經調整 EBITDA 64.3 百萬美元。

今天的 *Tumi* 業務仍主要集中於美國市場，其大部分客戶乃來自金融或管理諮詢行業。該品牌於其核心市場及客戶群以外的品牌知名度相當低，在中國等若干重要市場甚至幾乎無人知曉。要全面帶出 *Tumi* 品牌的潛力，我們將需要擴大分銷及加強品牌知名度。在分銷方面，*Tumi* 一直穩步擴展其店舖網絡，並且於 2016 年 1 月收購其日本合營企業。我們繼續執行 *Tumi* 開店計劃，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五個月在我們所收購的 202 家自營店的基礎上淨增設九家新店舖。我們亦正積極於全球主要市場收回 *Tumi* 產品的批發及零售分銷業務。事實上，我們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已直接管控 *Tumi* 產品於南韓的批發及零售分銷，而我們與其他市場的 *Tumi* 分銷商的磋商亦取得良好進展。隨著收回分銷業務，我們計劃利用本集團的現有資源及市場知識於全球進一步擴展 *Tumi* 的業務。

除收回及擴展 *Tumi* 產品的分銷外，我們亦需要於訊息傳遞及品牌知名度方面投放資源，為此，我們在完成 *Tumi* 品牌收購事項後已大幅增加其營銷開支。事實上，我們認為對我們品牌的持續投資是我們長遠增長的第二大推動力。本集團的龐大營銷開支具備雙重作用：當營商環境有利時可協助我們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帶動銷售淨額增長；當我們面對充滿挑戰的經濟及營商環境時可為我們提供緩衝。本集團於 2016 年的營銷開支為 143.8 百萬美元，較 2015 年增長 8.9%。按銷售百分比計算，營銷開支總額為 5.1%，而 2015 年則為 5.4%。按固定貨幣基準，營銷開支按年增長 10.1%。營銷開支按銷售百分比計算有所減少反映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經過兩年的投資以提升其知名度及帶動該品牌於整個地區的增長後開支水平趨於正常。然而，憑藉我們的規模及全球覆蓋，加上透過我們投放針對性及重點的廣告宣傳及推廣活動，我們得以在全球消費者中維持高品牌知名度。我們計劃於 2017 年增加我們於營銷方面以絕對幣值及佔銷售淨額百分比計算的投資金額，部分用於支援 *Tumi* 品牌的全球擴張，亦會用於加強我們對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其他品牌營銷方面的支援。此舉將有助我們實現品牌實力可持續發展及創造吸引消費者無形價值的目標。

除 *Tumi* 收購事項外，另一個對我們業務帶來深遠影響的改變是消費者越來越熱衷於網上搜尋和購物。此趨勢由最近幾年電子商貿增長大幅超越我們其他渠道可見一斑：電子商貿佔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由 2013 年的 5.6% 增長至 2016 年的 9.6%（撇除 *Tumi*），於該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 29.0%。計入 *Tumi*，電子商貿於 2016 年佔本集團的銷售淨額 9.5%。電子商貿迅速發展對我們的分銷合作夥伴（包括中國及南韓電視家居購物管道以及全球各地的實體零售商）造成廣泛影響。

消費往電子商貿轉移無疑是我們業務面臨的最大的長期挑戰。然而，倘應付得宜，此亦將成為我們的最大商機。事實上，憑藉我們的品牌組合及規模，*新秀麗* 有潛力成為箱包及行李箱電子商貿渠道的重要競爭者之一。為實現此目標，我們計劃透過實施全渠道策略增加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的貢獻，確保我們自有品牌網站的銷售直接成為我們實體零售業務的延伸。同時，我們旨在透過積極與電子零售商及傳統實體零售商（其亦正在建立自己的電子商貿業務）合作維持均衡發展。

儘管電子商貿為本集團的全球發展重點，但鑑於個別市場的消費者喜好以及分銷渠道動態有所不同，本集團仍然有賴各地區總裁及其管理團隊推動業務發展。我們的權力下放管理架構也許是我們實現長期增長最重要的動力。此架構讓我們的員工可於廣闊的框架內作獨立決策，有助我們靈活迅速應對個別市場各式各樣的挑戰及機遇。本人充滿信心，我們資深幹練、積極進取的地區及國家管理團隊將繼續發揮團隊精神，拓展我們的業務。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主席 *Tim Parker* 的英明領導及寶貴意見。本人亦謹此感謝各高級管理團隊成員（尤其是財務總監 *Kyle Gendreau* 及總法律顧問 *John Livingston*）的不懈努力使 *Tumi* 收購事項成真，以及 *Rob Cooper* 在整合及發展 *Tumi* 業務方面的優異表現。同時亦十分感謝其餘高級管理團隊成員（包括 *Lynne Berard*、*Subrata Dutta*、*Roberto Guzmán*、*馬瑞國* 及 *Leo Suh*）彼此之間堅定的互信及不懈的努力，在極為艱難的營商環境中帶領業務錄得非常令人滿意的業績。最後，本人謹對 *Fabio Rugarli* 過去在領導歐洲業務所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熱烈歡迎 *Arne Borrey* 接任歐洲區總裁一職。*Fabio* 現將專注於發展本集團的意大利業務，亦將在制定新業務發展計劃中擔任策略要職。

經歷成功但充滿挑戰的 2016 年後，踏入 2017 年，我們的業務所面對的機遇應多於危機。*Tumi* 品牌現已成為新秀麗大家庭的一分子，令我們在各箱包及旅遊行李箱市場分部均確立了穩固的地位，讓我們可更大幅拓展我們的業務。本集團的多品牌、多產品類別及多分銷渠道策略、於營銷方面的持續投資及權力下放管理架構均運作良好，而我們將繼續發揮此等優勢，令我們的業務在未來年月更上一層樓。大部分市場的營商環境初步顯示改善跡象。我們亦慶幸旅行及旅遊持續錄得穩定增長。儘管面對重重挑戰，2016 年的全球旅遊需求仍然強勁。根據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UNWTO)的資料，全球旅客人數於 2016 年增長 3.9%⁽²⁾，合共達 1,235 百萬人次。2016 年全球旅客人數較 2015 年多出逾 46 百萬人次，而根據目前趨勢，UNWTO 預測全球旅客人數將於 2017 年繼續按 3%至 4%的增長率上升。長遠而言，於 2011 年至 2030 年期間，全球旅遊業預計每年增長 3.3%⁽³⁾，而於 2017 年至 2021 年期間，全球行李箱市場預期每年增長 6.1%⁽⁴⁾，為我們的未來增長奠定穩健的基礎。面對未來一片大好機會，本人確信，只要我們齊心協力，定能將新秀麗打造成「首屈一指的全球旅遊生活時尚公司」，實在令人振奮且欣慰。

行政總裁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2017 年 3 月 15 日

註釋

- (1)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 (2) 資料來源：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UNWTO)：《世界旅遊業晴雨表 (World Tourism Barometer)》，2017 年 1 月號。
- (3) 資料來源：UNWTO：《2016 年世界旅遊業摘要 (World Tourism Tourism Highlights 2016 Edition)》。
- (4) 資料來源：Technavio (2016)：《2017 - 2021 年全球行李箱市場 (Global Luggage Market 2017-20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董事會及股東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2016 年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相關綜合收益表及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公允地呈列 貴集團於 2016 年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的規定。

意見基準

我們是根據美國公認核數準則及《國際審計準則》（「ISAs」）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於我們的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內進一步詳述。根據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職業行為守則（「AICPA 守則」）及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IESBA 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且我們已履行 AICPA 守則及 IESBA 守則所規定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Tumi Holdings Inc.收購事項 (附註 5)	
<p>於 2016 年 8 月，根據 貴集團董事會與 Tumi Holdings Inc. (「Tumi」) 磋商的合併協議， 貴集團完成收購 Tumi，現金代價約為 1,830.8 百萬美元。是項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營運及財務業績十分重要。</p> <p>是項交易的收購會計法包括管理層須作出複雜及判斷性估計及相關假設以釐定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並分配購買代價至商譽及可單獨識別的無形資產（如客戶合約及關係）。主要假設包括專利費用、貼現率、客戶流失率、收益增長率及預計現金流量等。</p> <p>基於收購事項的重大意義，以及複雜、判斷性的估計程序，此乃關鍵審核重點。</p>	<p>我們已進行的程序包括（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們已閱讀合併協議及相關協議，以了解該交易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 我們已評核收購事項授權程序的相關監控的設計及實施情況、相關數據與假設的協調，以及管理層所編製及審閱用於計算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的預測資料； • 我們已就所選定的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進行實質的審核程序，以及針對就收益及開支截數的適當程序； • 為驗證影響交易會計方法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我們已取得並閱讀 Tumi 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SEC」）提交有關收購事項的文件，包括以附表 14A 提交的股東會議說明書及其他相關資料，以及 貴集團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報的資料及提交的文件； • 我們已取得並閱讀由獨立專業服務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並已評估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假設及方法； • 在經濟估值專家的協助下，我們根據我們對 貴集團及行業的認識，透過將若干假設與外部標準進行比較及／或獨立重新計算該等假設，以評估該等假設；及 • 我們已評估 貴集團就是項收購事項及相關融資的呈列及披露是否充足。
稅務會計 (附註 18)	
<p>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貴集團已確認的即期稅項負債為 93.6 百萬美元、遞延稅項資產為 56.0 百萬美元及遞延稅項負債為 456.5 百萬美元。此外， 貴集團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為 67.7 百萬美元，包括稅項虧損結轉 63.5 百萬美元，其中一部分於 2019 年年初開始到期，因 貴集團不大可能就未來應課稅溢利使用源自此等遞延稅項資產的抵免。</p> <p>貴集團於全球多個司法權區營運。因此， 貴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受到多個國家及當地稅務機關就多項稅務事宜（包括轉讓定價及交易相關稅務事宜）的恆常挑戰。基於此等因素，管理層須對稅務不確定因素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判斷。此外，管理層須對北美洲、歐洲、亞洲及拉丁美洲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及可收回性（特別是在已確認的經營虧損淨額方面）作出重大判斷。</p> <p>基於所需的重大判斷，我們將此等稅項撥備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p>	<p>我們已進行的程序包括（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們已評核識別及釐定產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的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結轉的監控的設計及實施情況，以及稅項不確定因素的會計處理； • 在相關司法權區的稅務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已評核即期稅項撥備的合適性、所得稅不確定因素的釐定及完整性，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計量； • 我們已評核遞延稅項資產（包括經營虧損淨額）的可收回性及其他遞延稅項屬性。此舉包括進行程序以了解（其中包括）產生虧損的原因及地點，評核對未來用途的任何限制，評核未來收入是否足以應對該等虧損，以及釐定該等虧損會否及何時到期； • 我們已評估由 貴集團委聘的第三方專家所完成的轉讓定價文件，作為我們進行與稅項不確定因素的會計處理有關的程序的一部分；及 <p>我們已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中的相關披露的合適性。</p>

收益確認 (附註 3(o))	
<p>就本年度銷售 貴集團產品確認的收益金額取決於所有權由 貴集團轉移至客戶的時間。</p> <p>所有權轉讓包括考慮客戶合約、採購訂單或銷售訂單上的條款及條件，亦可能會受到當地監管考慮或運輸模式的影響。由於 貴集團在全球多個國家進行銷售活動，基於上述因素， 貴集團於執行收益確認政策時是否一致存在難以避免的風險。</p> <p>基於此等已知風險，我們將年末或接近年末記錄的收益交易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p>	<p>我們已進行的程序包括 (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資訊科技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已測試材料訂購及計費以及其他相關支援系統所在的資訊科技環境，包括改變現有有關計算收益來源系統的監控程序； • 我們已測試收益週期的若干監控的設計及實施以及運作效率，作為釐定實質測試工作水平的一部分； • 我們已測試整年內一組收益交易樣本以符合收益確認標準，包括轉移虧損風險。此包括接近年末的一組交易樣本； • 我們已閱讀與主要客戶訂立的若干合約安排，讓我們了解已磋商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包括虧損風險、獎勵及退貨權的條文； • 我們已測試一組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月份記錄至收益的手動入賬樣本； • 為識別 2016 年收益的潛在重大調整，我們已測試一組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後發出的信貸備忘錄樣本； • 我們已就所選定的減價津貼、退貨及折扣的年終儲備進行實質程序；及 • 我們已抽樣就現金收入與客戶發票及採購訂單進行對賬。

管理層及管治層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須負責根據 IASB 頒佈的 IFRSs 編製及公平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管理層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使此等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核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處理基礎，除非管理層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則作別論。

管治層的責任為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美國公認核數準則及 ISAs 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該等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美國公認核數準則及 ISAs 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故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管理層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呈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事項），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進行溝通，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 David B. Wilson。

KPMG LLP

KPMG LLP

馬薩諸塞州波士頓
2017年3月15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千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	附註	2016 年	2015 年
銷售淨額	4	2,810,497	2,432,477
銷售成本		(1,289,545)	(1,153,513)
毛利		1,520,952	1,278,964
分銷開支		(818,432)	(665,762)
營銷開支		(143,785)	(132,0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7,933)	(154,465)
其他開支	5 (c)	(49,601)	(17,798)
經營溢利		331,201	308,871
財務收入	19	1,253	868
財務費用	19	(59,789)	(18,679)
財務費用淨額	19	(58,536)	(17,811)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	272,665	291,060
所得稅抵免（開支）	18	2,160	(74,043)
年內溢利		274,825	217,017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55,667	197,639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23 (c)	19,158	19,378
年內溢利		274,825	217,01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以每股美元呈列）	12	0.181	0.140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以千美元呈列)	附註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年內溢利			274,825	217,017
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永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清算 SERIP 計劃之遞延稅項影響		14 (b)	(53,899)	—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計劃 (除稅後)	14,	18 (c)	(8,354)	(530)
			(62,253)	(530)
其後會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 (除稅後)	18	(c)	(657)	(1,690)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 (除稅後)	13 (a),	18 (c)	11,431	—
境外業務外幣匯兌收益 (虧損)		19	(23,118)	(35,272)
			(12,344)	(36,96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74,597)	(37,49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00,228	179,525
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81,352	163,751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8,876	15,77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00,228	179,525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月31日

(以千美元呈列)

	附註	2016年	2015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281,990	186,083
商譽	7 (a)	1,238,910	297,360
其他無形資產	7 (b)	1,733,061	762,411
遞延稅項資產	18 (d)	56,007	50,752
衍生金融工具	13 (a)	16,149	—
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	8 (a)	32,926	25,159
非流動資產總額		3,359,043	1,321,765
流動資產			
存貨	9	421,334	349,07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57,790	283,495
預付費用及其他資產	8 (b)	142,833	80,7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368,540	180,803
流動資產總額		1,290,497	894,076
資產總額		4,649,540	2,215,841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23 (b)	14,113	14,098
儲備	23 (b)	1,452,941	1,345,456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467,054	1,359,554
非控股權益	23 (c)	43,933	39,832
權益總額		1,510,987	1,399,386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3 (a)	1,805,561	57
僱員福利	14	28,680	38,523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23 (c)	64,746	55,829
遞延稅項負債	18 (d)	456,540	106,240
其他負債		7,140	4,4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2,362,667	205,052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3 (b)	23,994	62,724
長期債務的即期部分	13 (b)	45,813	—
僱員福利	14	78,680	59,13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533,772	442,141
即期稅項負債	18	93,627	47,399
流動負債總額		775,886	611,403
負債總額		3,138,553	816,455
權益及負債總額		4,649,540	2,215,841
流動資產淨額		514,611	282,67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873,654	1,604,438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儲備				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額外繳入 股本	換算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1,408,026,456	14,080	964,992	(38,775)	(64,257)	393,648	1,269,688	37,752	1,307,440
年內溢利		—	—	—	—	—	197,639	197,639	19,378	217,01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計劃（除稅後）	14 (b)	—	—	—	—	(533)	—	(533)	3	(530)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18 (c)	—	—	—	—	(1,689)	—	(1,689)	(1)	(1,690)
外幣匯兌虧損	19	—	—	—	(31,666)	—	—	(31,666)	(3,606)	(35,272)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31,666)	(2,222)	197,639	163,751	15,774	179,525
直接計入權益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21	—	—	—	—	—	1,775	1,775	—	1,775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12	—	—	—	—	—	(88,000)	(88,000)	—	(88,000)
以股份支付之薪酬開支	14 (a)	—	—	—	—	15,215	—	15,215	—	15,215
行使購股權	14 (a)	1,807,069	18	6,229	—	(1,804)	—	4,443	—	4,443
收購非控股權益	23 (c)	—	—	—	(1,102)	—	(6,216)	(7,318)	(2,085)	(9,403)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11,609)	(11,609)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1,409,833,525	14,098	971,221	(71,543)	(53,068)	498,846	1,359,554	39,832	1,399,386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以千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儲備			保留盈利	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額外繳入 股本	換算儲備	其他儲備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1,409,833,525	14,098	971,221	(71,543)	(53,068)	498,846	1,359,554	39,832	1,399,386
年內溢利		—	—	—	—	—	255,667	255,667	19,158	274,82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清算定額福利計劃	14 (b)	—	—	—	—	141,747	(141,747)	—	—	—
清算 SERIP 計劃之遞延稅項影響	14 (b)	—	—	—	—	(53,899)	—	(53,899)	—	(53,899)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計劃（除稅後）	14 (b)	—	—	—	—	(8,384)	—	(8,384)	30	(8,354)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18 (c)	—	—	—	—	(628)	—	(628)	(29)	(657)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13(a), 18(c)	—	—	—	—	11,431	—	11,431	—	11,431
外幣匯兌收益（虧損）	19	—	—	—	(22,835)	—	—	(22,835)	(283)	(23,118)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22,835)	90,267	113,920	181,352	18,876	200,228
直接計入權益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21	—	—	—	—	—	202	202	—	202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12	—	—	—	—	—	(93,000)	(93,000)	—	(93,000)
以股份支付之薪酬開支	14 (a)	—	—	—	—	15,490	—	15,490	—	15,490
行使購股權	14 (a)	1,455,376	15	4,830	—	(1,389)	—	3,456	—	3,456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14,775)	(14,775)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1,411,288,901	14,113	976,051	(94,378)	51,300	519,968	1,467,054	43,933	1,510,987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千美元呈列)	附註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年內溢利		274,825	217,017
作出調整以將溢利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進行對賬：			
銷售及處置資產收益，淨額		1,593	10
折舊	6	66,785	48,985
無形資產攤銷	7 (b)	22,456	10,590
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的變動淨額	14 (b)	(21,652)	(8,809)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21 (g)	9,119	5,772
以股份支付之非現金薪酬	14 (a)	15,490	15,215
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19	43,691	3,160
所得稅開支	18	(2,160)	74,043
		410,147	365,983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撇除業務合併中之已分配收購價）：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5,132)	(10,528)
存貨		31,469	(31,783)
其他流動資產		(9,719)	(5,96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363)	35,774
其他資產及負債，淨額		3,611	(9,29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372,013	344,188
已付利息		(36,055)	(1,900)
已付所得稅		(75,203)	(83,26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60,755	259,0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	(69,579)	(68,477)
其他無形資產添置	7	(6,197)	—
收購業務（扣除收購的現金）	5	(1,685,281)	(30,138)
其他所得款項（已動用款項）		1,691	(5,43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59,366)	(104,05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優先信貸融通所得款項	13	1,925,000	—
支付長期債務	13	(9,500)	—
即期貸款及借款付款，淨額	13	(45,211)	(1,111)
收購非控股權益	23 (c)	—	(15,716)
支付遞延融資成本	13	(69,499)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4	4,845	6,247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之現金分派	12	(93,000)	(88,00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3	(14,775)	(11,60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697,860	(110,1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199,249	44,782
於 1 月 1 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0,803	140,42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1,512)	(4,402)
於 12 月 31 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368,540	180,803

隨附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背景

新秀丽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全球從事設計、製造、採購及分銷行李箱、商務包及電腦包、戶外包及休閒包、旅遊配件以及個人電子設備纖薄保護殼，旗下經營的品牌主要包括新秀丽®、Tumi®、American Tourister®、Hartmann®、High Sierra®、Gregory®、Speck®、Lipault®及Kamilant®品牌以及其他自有及獲授權的品牌。本集團通過各種批發分銷渠道、自營的零售店及透過電子商貿銷售其產品。本集團於亞洲、北美洲、歐洲及拉丁美洲銷售其產品。

本公司的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 2011 年 3 月 8 日於盧森堡註冊成立為一家公眾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 23。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製，該總稱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的所有《國際會計準則》（「IAS」）及相關詮釋。

IASB 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 IFRS。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會計期間尚未強制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外，本集團於所呈列的所有期間已採納所有此等新訂及經修訂的 IFRS。已頒佈但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的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 3(v)。

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倘屬重大）已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於 2017 年 3 月 15 日，綜合財務報表獲董事會（「董事會」）授權刊發。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列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重大項目乃按下述會計政策編製：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
- 定額福利負債確認為計劃資產總淨額，加上已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及已確認的精算虧損，減去已確認的精算收益及定額福利承擔的現值。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此等附屬公司的主要經濟環境及主要業務流程的貨幣，包括（但不限於）美元、歐元、人民幣及印度盧比。

除另有載述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美元（「美元」）呈列。

(d) 採用判斷、估計及假設

編製符合 IFRS 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及作出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呈報金額、或然資產及負債披露以及於報告期間收益及開支呈報金額的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相信在當時情況下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就難以自其他途徑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準。在不同的假設及條件下，實際結果可能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會持續作出檢討。就會計估計作出的修訂將在此等估計的修訂期間（若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若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於過往期間呈報的估計於本報告期間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與應用對綜合財務報表已確認數額有最重大影響的會計政策時所作關鍵判斷有關的資料已載入以下附註：

- 附註 3(o) — 收益確認
- 附註 5 — 業務合併
- 附註 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附註 7 —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附註 9 — 存貨
- 附註 10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附註 14(a) — 以股份支付
- 附註 14(b) — 退休金計劃及定額福利計劃
- 附註 18 — 所得稅
- 附註 21(g) —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附註 23(c) — 非控股權益

與可能令綜合財務報表於下一個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的假設及估計等不明朗因素有關的資料已載於以下附註：

- 附註 5 — 業務合併
- 附註 7 —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附註 14(b) — 退休金計劃及定額福利計劃
- 附註 16 — 或然負債
- 附註 18 — 所得稅（稅項虧損動用）
- 附註 21 —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e) 會計政策的變動

IASB 已頒佈若干新訂、經修訂及經修改 IFRS。就編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而言，概無新訂或經修訂的 IFRS 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集團已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倘屬重大）。

(a) 綜合原則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自參與實體營運而取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藉著對實體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

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自控制開始當日起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控制終止當日為止。所有公司間重大結餘及交易已於綜合入賬時抵銷。

(ii)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在權益一項呈列，且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分開列示。非控股權益所佔本集團業績的權益，會按照年內總溢利和全面收益總額在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股權持有人之間作出的分配，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示。

本集團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列作權益交易，並對綜合權益中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權益的變動，惟概無對商譽作出任何調整及並無確認任何損益。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將以出售其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列賬，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而該款項將被視為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或聯營公司的新成本基準。

(iii)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於收購日期以收購法入賬，收購日期為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實質潛在投票權。

本集團計量收購日期的商譽為所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於收購日期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的權益。倘公允價值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則超出金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的收益。

所轉讓代價並不包括與處理預先存在關係有關的款項（如適用）。該等款項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就業務合併產生的交易成本（與發行債券或股本證券有關的交易成本除外）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任何應付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倘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不會重新計量，而結算乃於權益中入賬。否則，或然代價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以股份支付的獎勵（「替代獎勵」）須轉換為被收購方的僱員就過往服務獲得的獎勵（「被收購方獎勵」）時，則收購方替代獎勵的全部或部分金額計入計量業務合併的轉讓代價中。此釐定乃將替代獎勵的市場基準價值與被收購方獎勵的市場基準價值進行比較，並根據替代獎勵與過往及／或未來服務的相關程度而釐定。

(b) 外幣換算

(i)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換算。於報告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貨幣。除重新換算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產生的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外，重新換算產生的外幣差額於損益中確認。貨幣項目的外幣損益指功能貨幣期初的攤銷成本（就期內的實際利息及付款調整後）與按報告期末匯率換算的外幣攤銷成本之間的差額。按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的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

(ii) 境外業務

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期末匯率換算為美元。以外幣計值的股本賬目按歷史匯率換算為美元。收入及開支賬目按每月平均匯率換算。所有源自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的外幣差額均錄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外幣換算儲備中。按各種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損益淨額計為其他全面收益的一部分，以權益累計並劃分為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c)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是本集團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包括與本集團任何其他組成部分的交易有關的收益及開支）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對於可提供具體財務資料的所有營運分部的經營業績，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審閱並用作決定如何就分部調配資源及評估分部的成效。

本集團的分部報告乃根據地理位置劃分，反映本集團如何管理業務及評估其經營業績。本集團的業務劃分如下：(i)「亞洲」；(ii)「北美洲」；(iii)「歐洲」；(iv)「拉丁美洲」，及(v)「企業」。

向管理層呈報的分部業績包括直接應屬於一個分部的項目及按合理基準可分配的項目。未分配的項目主要包括企業資產、總公司開支、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及就本集團所擁有的品牌授權進行的特許經營活動。

分部資本開支是指期間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費用總額。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的開支。融資租賃項下的資產以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列賬。延長資產年期的改善項目被資本化。保養及維修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的可用年期不同，則會以獨立項目（主要部分）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報廢或出售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透過比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以直線法於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或租賃期作出的折舊及攤銷（如適用）如下：

- | | |
|------------|-----------------|
| • 樓宇 | 20 至 30 年 |
| • 機器、設備及其他 | 3 至 10 年 |
| • 租賃物業裝修 | 以可用年期或租賃期中較短者計算 |

折舊法、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每年進行審核並作出適當調整。本集團擁有永久業權的土地不會折舊。

本集團將購買軟件費用及配置、安裝及測試軟件的費用資本化，並將此等費用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機器、設備及其他項下。軟件評估及估計、流程再造、數據轉換、培訓、保養及正在進行的軟件支援費用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e)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i) 商譽

收購一家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有關初始確認時計量商譽的資料，見附註 3(a)(iii)。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按預期從合併協同效應中獲益的情況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

(i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商名、客戶關係、專利及保證金。已確認的無形資產並非由內部產生。

被視為擁有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例如商名）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及不會進行攤銷，但至少每年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表明資產或會減值時更頻密地接受減值測試。*新秀丽*[®]、*Tumi*[®]、*American Tourister*[®]、*Hartmann*[®]、*High Sierra*[®]、*Gregory*[®]、*Speck*[®]及 *Lipault*[®]是本集團重要的商名。預期與此等商名有關的經濟利益將會無限期延續。本集團每年檢討商名擁有無限可用年期的結論，以確定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關於該資產可無限期使用的評估。倘若非上述者，可用年期評估從無限期變為有限期的變動於變動日期根據下文所載適用於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政策前瞻性入賬。

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予以攤銷，並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攤銷開支按直線法自可供使用日期於估計可用年期內在損益中確認，因為此乃最貼近反映資產中的未來經濟利益的預期消耗模式。估計可用年期如下：

- 客戶關係 10 至 20 年
- 保證金 3 至 10 年
- 專利 1 至 10 年

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須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審閱。本集團會每年檢討無形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並按需要作出調整。

(f) 減值

(i) 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期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其已減值。倘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於初始確認後發生虧損事件，而該虧損事件對該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負面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金融資產已減值。

顯示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債務人違約或拖欠債務、根據本集團原來不會考慮的條款進行的應付本集團款項重組、或有跡象顯示債務人或發行人將面臨破產。

本集團按個別資產及總體層面考慮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所有個別而言屬重大的應收款項將進行個別減值評估。所有並無出現個別減值的個別重大應收款項將就任何已發生但尚未識別的減值進行集體評估。

於集體評估減值時，本集團利用歷史趨勢，並根據管理層判斷目前經濟及信貸狀況所導致的實際虧損是否有可能較歷史趨勢所示為高或低作出調整。過往期間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評估，以確定該虧損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已減少或不再存在。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

(ii) 非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對非金融資產（存貨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賬面值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就該等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及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可收回金額於各年同一時間進行估計。

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現行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適當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就減值測試而言，不能獨立進行測試的資產將分為可從持續使用中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流入的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就商譽的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協同效益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該分配須經未合併的營運分部上限測試並且反映用於商譽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內部報告監察的最低水平。

本集團的公司資產並無產生個別現金流入。倘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減值，則會釐定可能獲分配的公司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倘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而確認的減值虧損會獲先行分配，用以減少分配至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用以減少單位（單位組別）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即使所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有所改變，於商譽中確認的減值虧損於隨後期間也不予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過往期間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評估，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虧損已減少或不再存在。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在過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已扣除折舊或攤銷）為限。

(g)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存貨成本包括購買存貨產生的開支、生產成本及將存貨運送至今日地點及變成現狀所產生的其他費用。就已製成的存貨及在製品而言，成本包括根據日常經營產能而適當分佔的生產開支。成本亦可能包括任何由外幣購置存貨的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而由其他全面收益轉撥的損益。可變現淨值乃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成本。

當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會在有關收益獲確認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的數額，均在出現撥回的期間內用以扣除已列作開支的存貨數額。

(h)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乃按報告日期的市場利率貼現至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估算。此公允價值乃為披露而釐定且通常接近賬面值。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銀行活期存款以及購入時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且隨時可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j)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k)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按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始確認數額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與任何應付利息及遞延融資成本按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內在損益中確認。

(I) 金融工具

(i) 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於其產生之日初始確認應收款項及按金。

當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在一項交易中轉讓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實質上已轉讓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本集團於已轉讓金融資產中新增或保留的任何權益確認為一項獨立的資產或負債。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抵銷有關金額並擬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與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方會被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淨額呈列。

應收款項為於活躍市場沒有報價的固定或可確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應收款項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發行的債券工具於其產生之日初始確認。當本集團的合約義務獲免除、取消或終止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

本集團有下列非衍生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均按公允價值加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貸款及借款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入賬。

(ii)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若干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倘主合約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並無密切關係，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條款相同的另一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合併工具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分開並單獨入賬。就指定對沖關係的衍生工具而言，公允價值變動透過損益在對沖項目應佔對沖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抵銷，或於直接計入權益（虧絀）的對沖儲備中確認，直至對沖項目於損益中確認為止及此時，有關對沖損益從權益（虧絀）中移除並用於抵銷對沖項目價值的變動。

除與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協議外，於呈列期間概無衍生工具嵌入主合約。本集團有若干根據 IAS 第 32 號金融工具：呈列（「IAS 第 32 號」）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被分類為金融負債的認沽期權協議，此乃因本集團有潛在義務於未來以現金償還期權。已初始確認的金額為可贖回非控股權益的公允價值，其隨後於各報告日期基於貼現至報告日期的市盈率重新計量。就於 2008 年 1 月 1 日採納 IFRS 第 3 號業務合併（「IFRS 第 3 號」）前訂立的協議而言，隨後的負債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就於 2008 年 1 月 1 日後訂立的協議而言，隨後的負債變動透過權益確認。

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而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初始確認後，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其中的變動如下文所述般入賬。

本集團定期簽訂衍生合約，衍生合約指定為預測交易對沖或收到或支付有關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現金流量的可變性對沖（現金流量對沖）。就所有對沖關係而言，本集團會正式記錄對沖關係及其風險管理目標以及進行對沖的策略、對沖工具、對沖項目、所對沖的風險性質、如何從前瞻性及追溯性方面評估對沖工具在抵銷對沖風險方面的效力以及描述衡量無效性的方法。本集團亦於對沖初期及期間，透過釐定各對沖的實際效果是否在 80%至 125%之間，從而正式評估對沖交易所使用的衍生工具是否有效抵銷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就預測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而言，該項交易須極有可能發生且須存在最終可影響申報損益的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

就指定及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而言，衍生工具損益的有效部分記錄為其他全面收益的一部分及於權益中的對沖儲備呈列，並於同期或對沖交易影響損益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來自對沖無效部分的衍生工具的損益不包括於對沖效果的評估，並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當本集團釐定衍生工具不再有效抵銷對沖項目的現金流量、衍生工具屆滿或出售、終止、或獲行使，或因預測交易將不可能發生或管理層認為不再適宜將衍生工具指定為對沖工具導致衍生工具不再指定為對沖工具時，本集團則停止前瞻性對沖會計。

當衍生金融工具並非持作交易，且亦非指定及合資格作為對沖關係，所有公允價值的變動即時透過損益確認。倘預測交易預期不會發生，則權益的結餘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普通股直接產生的累計成本（扣除任何稅務影響）確認為權益的扣減。

(m) 僱員福利

(i) 定額供款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後僱員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實體須向一個單獨的實體作出固定金額的供款，無須承擔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其他款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責任於僱員提供服務期間在損益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ii) 定額福利計劃

定額福利計劃為一項不同於定額供款計劃的退休後僱員福利計劃。本集團有關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的負債淨額，透過估計本期間和過往期間僱員提供服務而賺取回報的未來福利金額按各個計劃分別計算，該福利已貼現以釐定其現值。任何未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及任何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均獲扣除。貼現率乃根據高評級債券的收益率曲線，根據該曲線，福利以曲線的即期收益率預測及貼現。貼現率於當時釐定為產生同等現值的單一利率。IAS 第 19 號 *僱員福利*（「IAS 第 19 號」）限制定額福利資產按定額福利計劃盈餘及資產上限（定義為任何以計劃退款或重新調配未來計劃供款形式的可用經濟利益的現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算。在計算經濟利益的現值時，已考慮適用於本集團旗下計劃的最低資。倘經濟效益可於計劃年期或清償計劃負債時實現，則被視為可供本集團動用。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設有退休金計劃及退休後的醫療保健福利計劃以向合資格僱員提供退休福利，通常按服務年期、薪酬及其他因素計量。本集團遵守IAS第19號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條文。根據IAS第19號，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的回報（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如有，不包括利息）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即時確認，而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退休金及其他僱員福利計劃的計量日期均為本集團財政年度末。

根據 IAS 第 19 號，本集團透過為將用於計量年度期間開始時定額福利責任的貼現率應用到年度期間開始時定額福利淨負債（資產），以釐定期內定額福利淨負債（資產）的利息開支（收入）淨額。因此，現時定額利淨負債（資產）的利息開支淨額包括：

- 定額福利責任的利息開支；
- 計劃資產的利息收入；及
- 資產上限影響的利息。

(iii)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本集團除退休計劃以外的長期僱員福利負債淨額為僱員於本期間和過往期間就所提供服務而賺取作為回報的未來福利金額，該福利已貼現以釐定其現值，並已扣除任何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貼現率乃根據高評級債券收益率曲線，根據該曲線，福利隨著曲線以到期收益率預測及貼現。貼現率於當時釐定為產生同等現值的單一利率。任何精算損益於其產生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精算估值於每個財政年末取得。

(iv)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為因實體決定於僱員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其僱傭合約，或僱員決定終止僱傭合約以接受所獲提供的福利而終止僱員的僱傭合約所提供的僱員福利。

(v)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承擔按不貼現基準計量，並於提供有關服務時列為開支。倘本集團因僱員過往提供的服務而有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該款項，且該責任能可靠估計，則就預期根據短期現金花紅計劃將支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vi)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授予僱員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獎勵，於僱員無條件地獲得獎勵的期間以授出日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開支，權益亦相應增加。確認為開支的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預期符合相關服務和非市場績效條件的獎勵數目。最終確認為開支的數額則按歸屬日符合相關服務和非市場績效條件的獎勵數目計算。就附設市場績效條件或不附設歸屬條件的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獎勵而言，以股份支付的薪酬於授出日期公允價值計量會反映有關條件，並無調整預期及實際結果之間的差額。

(n)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其與業務合併及直接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

本期稅項指預期年內就應課稅收入或虧損應繳納或應收的稅項，按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並根據過往年度的應繳稅項作調整。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報告賬面值與計稅金額之間的暫時差異而確認。以下暫時差異不會確認遞延稅項：不屬於業務合併且對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的交易所涉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且不太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的差異。此外，就初始確認商譽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不予確認遞延稅項。遞延稅項按根據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法律預期暫時差異於撥回時所適用的稅率計算。倘有法定行使權允許即期稅項負債與資產互相抵銷，且有關稅項資產與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項有關，或不同稅項實體擬以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僅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未動用稅項虧損、稅項抵免及可抵扣暫時差異的情況下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會於每個報告日期審閱，倘有關稅務利益不再可能變現則予扣減。

(o) 收益確認

批發產品銷售的收益當(i)存在以固定或可釐定價格的銷售安排的證據（通常是以銷售訂單的形式），(ii)能合理的確定可收取金額，及(iii)擁有權轉讓給客戶時予以確認。於產品銷售獲確認時，就預計減價津貼、保用、退貨及折扣作出撥備。除了在若干亞洲國家於交貨給客戶時轉讓擁有權外，船務條款絕大多數為起運點交貨價（擁有權於本集團的裝運地點轉讓給客戶）。於所有情況下，銷售於擁有權轉讓給客戶時確認。零售銷售的收益於售予消費者的銷售點確認。收益不包括已徵收的銷售稅。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夠可靠的計算時，收益便會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將其品牌授權予若干第三方。隨附的綜合收益表內的銷售淨額包括根據與第三方的授權協議賺取的專利費，據此，收益於第三方銷售本集團品牌的產品時收取及確認。

(p) 銷售成本、分銷、營銷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直接產品購置及生產成本、關稅、運費、收貨、檢查、內部轉移成本、折舊及採購及生產開支等各種成本。存貨減值及該等減值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銷售成本。

分銷開支主要包括租金、僱員福利、客戶貨運費、折舊、攤銷、倉儲成本及其他銷售成本。

營銷開支包括廣告及促銷活動。製作媒體廣告的成本遞延至相關廣告首次出現在出版物或電視媒體上為止，此時該等成本列為開支。所有其他廣告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與能為本集團帶來可識別廣告收益的客戶贊助活動有關的合作廣告成本至少相等於廣告撥備金額，於確認相關收益時於營銷開支累計列為開支。本集團不時提供各種獎勵安排，比如現金或付款折扣、回扣或免費產品。所有該等獎勵安排於產生時累計並扣減申報收益。

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管理薪金及福利、資訊科技成本及與管理功能相關的其他成本，並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q) 財務收入及費用

財務收入由投資資金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的對沖工具收益及重新分類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收益淨額組成。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費用包括借款的利息開支（包括攤銷遞延融資成本）、沖抵撥備折讓、與本集團擁有大部分權益的附屬公司有關的認沽期權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的對沖工具的收益（虧損）淨額及重新分類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虧損淨額。外匯盈虧按淨值列報。

與發行債務工具有關所產生的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初始計量相關金融負債的數額內。該等遞延融資成本於有關債務責任期內按實際利率法攤銷。

(r) 每股盈利

本集團為其普通股呈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盈利」）的數據。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損益除以該期間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並就本集團持有的任何股份作調整。每股攤薄盈利是就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包括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如適用），調整普通股股東應佔損益及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並就本集團持有的任何股份作調整。

(s) 租賃

倘本集團判定一項安排涉及於協定期間內將一項特定或多項資產的使用權出讓以換取一筆或一系列付款，該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屬於或包括一項租賃。該項判定乃基於評估實際安排而作出，且不論該項安排是否涉及租賃的法律形式。

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屬本集團所有的租賃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資產按相等於其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的較低者的數額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資產根據適用於該資產的會計政策入賬。其他租賃為經營租賃且租賃資產不會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本集團租賃零售商店、配送中心及辦公設施。初始租賃期介乎一至二十年。大部分租賃訂明每月固定最低租金或基於超出規定數額的銷售額的或然租金，並且一般要求本集團支付房地產稅、保險、公用地方維修費用及其他佔用成本。本集團按直線基準於基本租賃期內確認其租賃開支，包括預定及特定最低租金上調數額。以直線法計算的租金款項及根據租賃應付的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負債項下。或然租金付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根據融資租賃作出的最低租賃付款，於財務開支及扣減尚未償還負債中分攤。財務開支會分配至租賃期內各期間，以得出負債餘下結餘的定期固定利率。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可能須就清償責任而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就未能確定時間或數額的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列撥備。

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即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發生與否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u) 關連方

(i) 一名人士擁有下列情況，則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
-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3) 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相有關連）；
- (2)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5)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退休後福利計劃；
- (6) 該實體受(i)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7) 於(i)(1)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8)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旗下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服務。

一名人士家族的近親為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與實體的交易的家族成員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v) 新準則及詮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若干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尚未生效，且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並未應用。

於 2014 年 7 月，IASB 頒佈 IFRS 第 9 號 *金融工具*（「IFRS 第 9 號」），藉此頒佈其全面應對金融危機的辦法的最後一個單元。IFRS 第 9 號提出的改善方法包括根據現金流量特點及業務模式採納的分類及計量新原則、單一前瞻性預期虧損減值模式以及對沖會計處理的重大經修訂方法以與風險管理策略更為一致。IFRS 第 9 號將於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擬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採納 IFRS 第 9 號，而根據其對該等規定的初步評核，預計不會對其財務表現及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於 2014 年 5 月，IASB 頒佈 IFRS 第 15 號 *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益*（「IFRS 第 15 號」）。IFRS 第 15 號就與客戶訂立的所有合約所確認的收益制訂規定，並提出以監控作為支撐新模式的基本原則的五個步驟。IFRS 第 15 號於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擬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採納 IFRS 第 15 號，目前正在評估適當的過渡方法，以及識別現有會計方法與新規定之間的潛在差異。

於 2016 年 1 月，IASB 頒佈 IFRS 第 16 號租賃（「IFRS 第 16 號」），一經採納，即取代現有準則 IAS 第 17 號租賃。IFRS 第 16 號乃為公司租賃資產及負債提供透明度而設，一般而言不能再將融資租賃列為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從而提高租賃的公司與借款購買的公司之間的可比較性。IFRS 第 16 號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生效，可供同時採納 IFRS 第 15 號的公司提早應用。本集團擬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採納 IFRS 第 16 號，目前正在評估 IFRS 第 16 號項下可選用的適當過渡選擇，以及了解有關採納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影響。

於 2016 年 1 月，IASB 頒佈 IAS 第 12 號所得稅的修訂。此等修訂（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澄清如何核算與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IAS 第 12 號所得稅的修訂對確認及計量即期或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作出規定，並澄清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規定。IAS 第 12 號所得稅的修訂將於 201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將於 2017 年 1 月 1 日採納 IAS 第 12 號所得稅的修訂。根據管理層的評估，管理層預期，採納新指引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於 2016 年 2 月，IASB 頒佈 IAS 第 7 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此等修訂為 IASB 擴闊披露措施以改善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一部分。IAS 第 7 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規定訂規定實體作出新的披露，以協助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流量變動）。IAS 第 7 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將於 201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採納此修訂時毋須提供過往期間的比較資料。本集團將於 2017 年 1 月 1 日採納 IAS 第 7 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並將於其 2017 年年報中就負債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變動呈列年初及年末結餘的對賬。

於 2016 年 6 月，IASB 頒佈 IFRS 第 2 號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此等修訂消除一家公司應如何核算若干以股份支付安排類別的模糊性。IFRS 第 2 號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涵蓋三個會計領域：(i) 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安排的計量、(ii) 以股份支付結算（除預扣稅後）的分類及(iii) 將以股份支付從現金結算修改為以股權結算的入賬。IFRS 第 2 號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將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擬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採納 IFRS 第 2 號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且預期採納此修訂不會對其綜合財務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於 2016 年 12 月，IFRS 頒佈詮釋委員會（「IFRIC」）第 22 號更新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IFRIC 第 22 號」）。IFRIC 第 22 號澄清交易的會計處理，包括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IFRIC 第 22 號涵蓋當一家實體於該實體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前確認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外幣交易。IFRIC 第 22 號將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擬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採納 IFRIC 第 22 號。根據其初步評估，管理層預期，採納新指引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4. 分部報告

(a) 營運分部

除企業分部外，本集團主要按下文所述的地域位置劃分營運責任以管理業務及評估經營業績：

- 亞洲—包括於南亞（印度及中東）、中國、新加坡、南韓、台灣、馬來西亞、日本、香港、泰國、印尼、菲律賓及澳洲的業務；
- 北美洲—包括於美國及加拿大的業務；
- 歐洲—包括於歐洲國家及南非的業務；
- 拉丁美洲—包括於智利、墨西哥、阿根廷、巴西、哥倫比亞、巴拿馬、秘魯及烏拉圭的業務；及
- 企業—主要包括若干本集團就其擁有的品牌授權進行的特許經營活動及企業總部開銷。

與各可報告分部業績有關的資料載於下表。表現乃根據分部經營溢利或虧損計量，所用分部經營溢利或虧損已包含於內部管理報告中，並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由於管理層相信該等資料與本集團分部業績評估最相關，故分部營運溢利或虧損被用於計量表現。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千美元呈列)	亞洲	北美洲	歐洲	拉丁美洲	企業	合計
外部收益	1,028,578	1,027,172	615,301	130,559	8,887	2,810,497
經營溢利	133,070	84,345	68,548	(4,600)	49,838	331,201
撇除集團內部費用的 經營溢利 (虧損)	196,107	142,880	85,012	(1,683)	(91,115)	331,201
折舊及攤銷	29,422	25,857	24,504	6,605	2,853	89,241
資本開支	21,861	16,300	22,697	7,161	1,560	69,579
利息收入	654	7	192	226	174	1,253
利息開支	(261)	—	(736)	(545)	(42,149)	(43,691)
所得稅 (開支) 抵免	(31,184)	(42,863)	(14,769)	(172)	91,148	2,160
資產總額	1,122,449	1,740,980	538,763	107,641	1,139,707	4,649,540
負債總額	176,483	612,954	214,146	43,229	2,091,741	3,138,55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千美元呈列)	亞洲	北美洲	歐洲	拉丁美洲	企業	合計
外部收益	947,602	811,304	544,740	120,476	8,355	2,432,477
經營溢利	114,813	56,083	52,132	3,645	82,198	308,871
撇除集團內部費用的 經營溢利 (虧損)	178,377	107,890	69,186	6,437	(53,019)	308,871
折舊及攤銷	20,317	12,900	19,328	4,601	2,429	59,575
資本開支	26,305	14,209	20,383	5,660	1,920	68,477
利息收入	488	2	444	(66)	—	868
利息開支	(146)	(145)	(461)	(287)	(2,121)	(3,160)
所得稅 (開支) 抵免	(29,382)	(21,680)	(16,982)	(2,743)	(3,256)	(74,043)
資產總額	609,838	762,054	466,915	112,099	264,935	2,215,841
負債總額	229,924	502,839	225,856	44,145	(186,309)	816,455

(b)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就以下各項的整個企業的地域位置資料：(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商譽 (指定的非流動資產)。客戶的地域位置乃基於商品的銷售位置。指定的非流動資產的地域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位置。

(i)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下表載述於本集團擁有業務的主要地域位置取得的收益。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亞洲：		
中國	251,729	252,722
南韓	178,176	184,141
日本	135,041	93,668
印度	128,056	135,066
香港 ⁽¹⁾	109,093	77,224
澳洲	67,959	56,203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45,881	41,043
泰國	27,551	25,703
新加坡	26,262	25,126
台灣	23,910	22,970
印尼	19,069	17,817
其他	15,851	15,919
亞洲合計	1,028,578	947,602
北美洲：		
美國	976,120	769,505
加拿大	51,052	41,799
北美洲合計	1,027,172	811,304
歐洲：		
德國	110,883	80,252
比利時	73,475	64,411
意大利	68,740	60,614
英國 ⁽²⁾	68,521	59,774
法國	66,997	68,393
西班牙	47,599	41,055
俄羅斯	30,608	27,085
荷蘭	30,295	28,307
瑞典	19,684	16,821
奧地利	17,103	14,684
土耳其	16,670	17,745
瑞士	16,446	17,701
挪威	12,034	11,941
其他	36,246	35,957
歐洲合計	615,301	544,740
拉丁美洲：		
智利	59,518	57,867
墨西哥	41,422	38,429
巴西 ⁽³⁾	12,425	10,016
其他	17,194	14,164
拉丁美洲合計	130,559	120,476
企業及其他（專利收益）：		
盧森堡	8,804	8,240
美國	83	115
企業及其他合計	8,887	8,355
總計	2,810,497	2,432,477

註釋

(1) 包括澳門。2016年香港的銷售淨額包括向日本以外亞洲各地的 *Tumi* 品牌分銷商作出的銷售。

(2) 包括愛爾蘭。

(3) 巴西的銷售淨額數據包括於巴西對第三方分銷商的銷售淨額。

(ii) 指定的非流動資產

下表為按國家呈列的本集團的重大非流動資產。未分配的指定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商譽。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美國	1,613,020	51,590
盧森堡	693,756	677,309
比利時	55,699	58,466
中國	27,140	25,153
匈牙利	23,705	20,953
日本	23,661	16,232
香港	19,382	14,789
印度	15,200	15,252
智利	11,697	12,033
南韓	11,012	9,937

5. 業務合併

(a) 2016年收購事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一項業務合併。

(i) Tumi Holdings, Inc.

於2016年3月3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當時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 PTL Acquisition Inc. (「合併附屬公司」) 與 Tumi Holdings, Inc. (「Tumi Holdings」) 簽訂合併協議及計劃 (「合併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 Tumi Holdings，每股 Tumi Holdings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現金代價為 26.75 美元且不計息 (「每股合併代價」)。收購事項已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並以合併附屬公司與 Tumi Holdings 合併並且併入 Tumi Holdings 的方式落實，而 Tumi Holdings 於合併完成後作為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繼續存續。於 2016 年 12 月 30 日，Tumi Holdings 與其全資附屬公司 Tumi, Inc. 合併並且併入 Tumi, Inc.，而 Tumi, Inc. 於合併完成後繼續存續。Tumi 是一個全球領先的高檔時尚生活品牌，其豐富的產品系列包括商務包、旅遊行李箱及配件等。該品牌以其產品質量優良、耐用、多功能以及創新設計，而被公認為傲視同儕的品牌。其產品範圍涵蓋以配合現代專業商務人士而設計的標誌性黑色彈道尼龍布質商務箱包及旅遊行李箱、旅遊配件、女士手袋及戶外服飾。

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於合併事項生效時間 (「生效時間」)，每股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 Tumi Holdings 普通股 (Tumi Holdings 異議股份以及由本公司、合併附屬公司、Tumi Holdings 或其各自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的 Tumi Holdings 股份 (包括庫存股份) 除外) 已予註銷並且轉換為收取每股合併代價的權利。於緊接生效時間前尚未贖回的所有 Tumi Holdings 購股權、受服務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及受表現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在各情況下不論已歸屬與否) 已於合併事項完成時予以註銷，而有關持有人已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就有關註銷獲支付現金合共約 19.0 百萬美元。於生效時間，緊接生效時間前的 Tumi Holdings 普通股持有人不再擁有任何作為 Tumi Holdings 股東的權利 (彼等收取每股合併代價的權利除外，或在 Tumi Holdings 普通股股份的估值權已獲適當行使且並無被撤回的情況下，則擁有特拉華州普通公司法第 262 條項下的權利)。合併協議項下的已付總代價約為 1,830.8 百萬美元。概無或然代價計入該項交易。

本集團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包括 Tumi Holdings 自 2016 年 8 月 1 日 (收購日期) 起直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業績。自收購日期起，Tumi 的業務為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貢獻收益 275.8 百萬美元及淨收入 38.0 百萬美元 (撇除交易成本及與用於融資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相關的財務費用)。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以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作為收購價的初步分配。

(以千美元呈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309
可識別無形資產	986,984
其他非流動資產	5,441
存貨	109,73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7,855
其他流動資產	26,801
現金	145,507
遞延稅項負債	(370,183)
即期貸款及借款	(4,4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6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8,660)
其他流動負債	(3,205)
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886,510
商譽	944,278
總購買價	1,830,788

上述可識別無形資產包括 Tumi 商名應佔的 845.0 百萬美元、客戶關係 136.0 百萬美元及其他無形資產 6.0 百萬美元。

倘自收購日期起一年內所獲取有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與情況的新資料確定須對上述金額作出調整，或於收購日期存在任何附加條文，則收購事項的會計處理將予修訂。有關業務合併的會計方法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附註 3(a)(iii)。

本集團已就此收購事項確認 944.3 百萬美元的商譽。商譽主要由於預期將 Tumi 合併至本集團現有業務所達致的協同效益所致。預期概無已確認商譽可就稅務目的予以扣除。

(ii) 備考業績（未經審核）

倘此收購事項於 2016 年 1 月 1 日進行，本集團估計 2016 年綜合銷售淨額約為 3,126.4 百萬美元，而 2016 年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則約為 269.7 百萬美元。在釐定此等金額時，本集團假設優先信貸融通全年未獲償還以及於收購日期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將猶如收購事項於 2016 年 1 月 1 日進行者相同。備考資料未必表示倘收購事項於當時完成時實際上可錄得的經營業績，亦非未來業績的預測。

(b) 2015 年收購事項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兩項業務合併。

(i) Rolling Luggage

於 2015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完成收購 Rolling Luggage 的業務及近乎所有資產，現金代價為 15.8 百萬英鎊，其後就營運資金作出(0.3)百萬英鎊的調整，並就未能成功轉讓的租賃對收購價作出(0.5)百萬英鎊的調整，總收購價為 15.0 百萬英鎊。此項收購讓本集團成功涉足若干世界領先的機場經營零售業務，並進一步擴展本集團的零售店組合。收購價已於 2015 年完成分配，產生商譽 21.8 百萬美元，預期並無商譽可就稅務目的予以扣除。概無就於 2015 年年報中披露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所確認的金額作出後續調整。

(ii) Chic Accent

於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完成收購 Chic Accent 近乎所有資產，並承擔組成持續經營業務的若干負債，現金代價為 8.5 百萬歐元，其後就營運資金作出(2.1)百萬歐元的現金調整。此項收購讓本集團於意大利取得 31 家零售店，專注銷售優質配件、女裝手袋、行李箱及商務產品，並進一步擴展本集團的零售店組合。收購價已於 2015 年完成分配，產生商譽 8.1 百萬美元，預期並無商譽可就稅務目的予以扣除。概無就於 2015 年年報中披露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所確認的金額作出後續調整。

(c) 收購事項相關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分別產生約 46.2 百萬美元及 8.9 百萬美元的收購事項相關成本。有關成本主要包括與盡職審查的成本、專業及法律費用、遣散及整合成本相關的成本，乃於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內確認。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千美元呈列)	土地	樓宇	機器、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及其他	總計
2016 年				
成本：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	10,728	51,687	422,753	485,16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6	404	68,949	69,579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附註 5）	418	6,876	95,015	102,309
出售及撇銷	—	(16)	(29,344)	(29,36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61)	(2,050)	(10,911)	(13,122)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211	56,901	546,462	614,57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	(1,099)	(22,790)	(275,196)	(299,085)
年內折舊	(28)	(3,433)	(63,324)	(66,785)
出售及撇銷	—	9	26,024	26,03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37	986	6,230	7,253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90)	(25,228)	(306,266)	(332,584)
賬面值：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121	31,673	240,196	281,990

(以千美元呈列)	土地	樓宇	機器、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及其他	總計
2015 年				
成本：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	11,271	55,593	402,299	469,16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6	2,659	65,792	68,477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附註 5）	—	—	2,099	2,099
出售及撇銷	—	(1,485)	(20,602)	(22,08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69)	(5,080)	(26,835)	(32,484)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728	51,687	422,753	485,16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	(1,198)	(23,832)	(265,808)	(290,838)
年內折舊	(24)	(3,153)	(45,808)	(48,985)
出售及撇銷	—	1,485	19,351	20,83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23	2,710	17,069	19,902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99)	(22,790)	(275,196)	(299,085)
賬面值：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9,629	28,897	147,557	186,08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折舊費用分別為 66.8 百萬美元及 49.0 百萬美元。在該等金額中，13.9 百萬美元及 8.0 百萬美元分別計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餘下金額於分銷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內呈列。本集團於 2017 年已批准的資本開支為 114.4 百萬美元，其中約 3.6 百萬美元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付諸。本集團旗下所有土地均擁有永久業權。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概無存在減值跡象。

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a) 商譽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商譽結餘為 1,238.9 百萬美元，其中約 61.2 百萬美元預期可就所得稅目的予以扣除。

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 月 31 日	
	2016 年	2015 年
成本：		
於 1 月 1 日	1,267,147	1,239,866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 (附註 5)	944,278	29,909
其他添置	452	—
外匯匯率/其他變動的影響	(3,180)	(2,628)
於 12 月 31 日	2,208,697	1,267,147
累計減值虧損：		
於 1 月 1 日及於 12 月 31 日	(969,787)	(969,787)
賬面值	1,238,910	297,360

分配至各營運分部的商譽的總賬面值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亞洲	北美洲	歐洲	拉丁美洲	合計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03,726	679,753	55,431	—	1,238,910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74,438	84,018	38,904	—	297,360

根據 IAS 第 36 號資產減值 (「IAS 第 36 號」)，本集團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視乎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中較高者釐定，透過貼現持續使用該單位所產生的未來預計現金流量釐定。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本集團的營運分部 (由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形成)，其乃代表本集團內部管理及監控商譽的最低單位。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商譽的業務合併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組成綜合實體的各組現金產生單位單獨計算。該等計算基於管理層審閱的五年期的財務估計，並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乃使用單位經營所在市場適當的估計增長率推斷。主要假設所採用的數值表示管理層對未來趨勢的估計，並以外來來源及內部信息 (過往數據) 為依據，詳情概述如下。

- 以 8.5-10.5% 的除稅前貼現率用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就各現金產生單位各自計算除稅前貼現率。
- 根據過往經營業績及五年預測預計分部現金流量。
- 以 3-4% 的固定長期增長率 (其與本行業的平均增長率一致) 推斷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最終價值。
- 假定銷售價帶來高於成本的固定利潤。

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主要假設時須經過判斷，而主要假設的更改對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會有重大影響。管理層已考慮上述的假設及評估且亦已考慮未來的經營方案。管理層認為，上述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的可預見變化將不會導致商譽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

(b)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以千美元呈列)	客戶關係	其他	須攤銷總額	商名	其他無形 資產總額
成本：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	138,771	8,297	147,068	681,646	828,714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	—	—	—	1,078	1,078
其他添置	—	6,675	6,675	—	6,675
出售	—	(4,160)	(4,160)	—	(4,16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49)	(596)	(845)	(567)	(1,412)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 月 1 日	138,522	10,216	148,738	682,157	830,895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 (附註 5)	136,000	5,984	141,984	845,000	986,984
其他添置	—	5,745	5,745	—	5,745
出售	—	(535)	(535)	—	(53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26	(983)	(857)	203	(654)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74,648	20,427	295,075	1,527,360	1,822,435
累計攤銷：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	(56,145)	(5,882)	(62,027)	—	(62,027)
年內攤銷	(9,852)	(738)	(10,590)	—	(10,590)
出售	—	4,160	4,160	—	4,16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8	(45)	(27)	—	(27)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於 2016 年 1 月 1 日	(65,979)	(2,505)	(68,484)	—	(68,484)
年內攤銷	(19,009)	(3,447)	(22,456)	—	(22,45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46	1,520	1,566	—	1,566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4,942)	(4,432)	(89,374)	—	(89,374)
賬面值：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89,706	15,995	205,701	1,527,360	1,733,061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72,543	7,711	80,254	682,157	762,411

各重要商名的總賬面值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 月 31 日	
	2016 年	2015 年
新秀麗	462,459	462,459
Tumi	845,000	—
American Tourister	69,969	69,969
High Sierra	39,900	39,900
Gregory	38,600	38,600
Speck	36,800	36,800
Hartmann	16,500	16,500
Lipault	12,259	12,259
其他	5,873	5,670
商名總計	1,527,360	682,15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無形資產的攤銷費用分別為 22.5 百萬美元及 10.6 百萬美元，於綜合收益表中呈列為分銷開支。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後五年的未來攤銷費用估計分別為 32.1 百萬美元、29.0 百萬美元、27.9 百萬美元、25.9 百萬美元及 24.9 百萬美元，其後總額為 65.9 百萬美元。

根據 IAS 第 36 號，在出現任何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的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時，本集團須評估其有限可用年期無形資產的可收回性。客戶關係的公允價值以合併收益法及多期超額盈餘法釐定，其中所涉資產的估值已扣除所有其他提供相關現金流量貢獻資產的合理回報。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無減值跡象及累計減值虧損。

由於本集團的商名擁有優質及高感知價值，故其被視為擁有無限可用年期。根據 IAS 第 36 號，本集團商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專利收入節省法計算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

該等計算基於管理層審閱的五年期的財務估計，並使用貼現預測。超過五年期的收益乃使用所在市場適當的估計增長率推斷。主要假設所採用的數值表示管理層對未來趨勢的估計，並以外部來源及內部信息（過往數據）為依據，詳情概述如下。

- 使用 8.5-10.5% 的除稅前貼現率。就各商名單獨計算除稅前貼現率。
- 收益根據預計售價計算，並根據過往經營業績、五年預測及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近期轉讓定價研究釐定的專利費用預計。
- 以 3-4% 的固定長期增長率（其與本行業的平均增長率一致）推斷各商名的最終價值。
- 假定銷售價帶來高於成本的固定利潤。

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主要假設時須經過判斷，而主要假設的更改對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會有重大影響。管理層已考慮上述的假設及評估，且已考慮未來的經營方案。管理層認為，上述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的可預見變化，將不會導致商譽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

8. 預付費用、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

(a) 非流動

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包括：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存款	28,926	21,346
其他	4,000	3,813
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	32,926	25,159

(b) 流動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預付稅項及預付租金，並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支出。

9. 存貨

存貨包括以下各項：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原材料	23,913	22,608
在製品	1,779	1,725
製成品	395,642	324,743
總存貨	421,334	349,076

以上金額包括按可變現淨值（估計售價減銷售成本）列賬的存貨，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80.8 百萬美元及 94.7 百萬美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分別為 6.2 百萬美元及 2.1 百萬美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撥回分別為 1.3 百萬美元及 1.9 百萬美元，因本集團以高於先前估計的售價出售過往撇銷存貨。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經扣除呆賬相關撥備後呈列，呆賬相關撥備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0 百萬美元及 12.7 百萬美元。

(a) 賬齡分析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賬款（已扣除呆賬撥備）分別為 338.4 百萬美元及 269.1 百萬美元，已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其按各發票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即期	291,359	232,027
逾期0至30日	34,379	32,960
逾期超過30日	12,648	4,132
應收賬款總額	338,386	269,119

信貸期乃根據個別客戶的信譽而授出。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賬款平均於自發票日期起計 60 日內到期。

(b) 應收賬款的減值

有關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使用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的機會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就應收賬款進行撇銷。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年內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2016年	2015年
於1月1日	12,720	13,459
已確認減值虧損	2,031	1,160
已撥回或撇銷減值虧損	(1,746)	(1,899)
於12月31日	13,005	12,720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銀行結餘	362,736	169,994
短期投資	5,804	10,8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368,540	180,803

短期投資包括隔夜流動賬戶及定期存款。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為 35.1 百萬美元。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在使用現金方面並無受到任何限制。

1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以千美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據除外)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	1,409,833,525	1,408,026,456
年內已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影響	759,604	1,372,329
年內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1,410,593,129	1,409,398,785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55,667	197,639
每股基本盈利 (以每股美元呈列)	0.181	0.140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獲兌換後而計算。

(以千美元呈列，股份及每股數據除外)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年末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基本)	1,410,593,129	1,409,398,785
購股權影響	2,966,094	2,782,489
年內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1,413,559,223	1,412,181,274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55,667	197,639
每股攤薄盈利 (以每股美元呈列)	0.181	0.140

(c) 股息及分派

於 2016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建議運用特別可供分派儲備向於 2016 年 6 月 17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作出 93.0 百萬美元或每股約 0.0659 美元的現金分派。股東於 2016 年 6 月 2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項分派，而分派已於 2016 年 7 月 13 日支付。

於 2015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建議運用特別可供分派儲備向於 2015 年 6 月 17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作出 88.0 百萬美元或每股約 0.0624 美元的現金分派。股東於 2015 年 6 月 4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項分派，而分派已於 2015 年 7 月 13 日支付。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分別為 14.8 百萬美元及 11.6 百萬美元。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支付任何其他股息或分派。

13. 貸款及借款

(a) 非流動債務

代表非流動債務及融資租賃承擔的非流動債務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A 定期貸款融通	1,242,187	—
B 定期貸款融通	673,313	—
定期貸款融通	1,915,500	—
融資租賃承擔	283	87
貸款及借款總額	1,915,783	87
減遞延融資成本	(64,341)	—
貸款及借款總額減遞延融資成本	1,851,442	87
減長期債務的即期部分	(45,813)	—
減融資租賃承擔的即期分期付款	(68)	(30)
非即期貸款及借款	1,805,561	57

非即期貸款及借款的合約到期日載於附註 21(c)。

優先信貸融通

概述

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信貸及擔保協議（「信貸協議」）。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日期」），本公司及其若干其他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成為信貸協議的訂約方。信貸協議訂立(1)一筆為數 1,250.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A 定期貸款融通」）、(2)一筆為數 675.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B 定期貸款融通（「B 定期貸款融通」，連同 A 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定期貸款融通」）及(3)一筆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循環信貸」，連同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優先信貸融通」）。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借款所得款項已撥款並存入代管賬戶，並由代管賬戶持有直至與 Tumi 於完成日期實現合併事項為止，有關所得款項於當日自代管賬戶發放，並用於支付合併協議項下部分代價。

於完成日期，本公司及其若干其他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成為信貸協議的訂約方，本集團運用優先信貸融通所得款項支付合併協議項下的總代價、償還本集團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過往循環信貸（「過往循環信貸」，其後過往循環信貸已被終止）項下所有當時未償還款項及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以及作為一般企業用途。

利率及費用

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項下的借款利息於完成日期起開始累計。有關借款的利率起初按基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另加每年適用息差 2.75%計算。有關融資項下的借款人起初亦可選擇按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75%支付利息。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項下借款的適用息差可基於達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特定總淨槓桿比率而下調，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季度起開始實行。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借款利息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起按 LIBOR 另加年利率 3.25%開始累計。有關融資項下的借款人亦可選擇按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2.25%支付利息。

除支付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外，借款人將須就循環信貸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支付慣常代理費及承諾費，起初為每年 0.50%。承諾費可基於達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特定總淨槓桿比率而下調，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季度起開始實行。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後，本集團於 2017 年 2 月 2 日再融資優先信貸融通（「重新定價」）。根據重新定價條款，自 2017 年 2 月 2 日起直至交付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時為止，A 定期貸款融通和循環信貸融通應付利率由 LIBOR 另加年利率 2.7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75%）下調至基於 LIBOR 另加年利率 2.00%（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00%），其後將以本集團於各財務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為依據。自 2017 年 2 月 2 日起，B 定期貸款融通應付利率由 LIBOR（LIBOR 下限為 0.75%）另加年利率 3.2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2.25%）下調至基於 LIBOR（LIBOR 下限為 0.00%）另加年利率 2.2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25%）。此外，直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就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的應付承諾費由每年 0.5%下調至每年 0.375%，其後將以本集團於各財務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為依據。於重新定價的同時，本集團產生費用及開支約 5.2 百萬美元，並將於借款期間遞延及攤銷。

強制性預付款項

信貸協議規定就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未償還貸款的若干強制性預付款項，乃來自出售若干資產以及意外及徵用事件（涉及再投資權除外）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以及任何產生或發出優先信貸融通項下所不允許的債務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惟在各情況下須受限於慣常例外情況及限額。信貸協議亦規定 B 定期貸款融通的強制性預付款項乃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超額現金流量支付。

自願性預付款項

與重新定價後六個月當日或之前的重新定價交易有關的 B 定期貸款融通的自願性預付款項將須繳付溢價 1.0%。否則，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所有未償還貸款均可於任何時間自願預先支付，而毋須就按 LIBOR 計息的貸款繳付慣常「終止」成本以外的溢價或罰款。

攤銷及最後到期日

A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開始，並於第一年就 A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作出 2.5% 的攤銷，並可於第二及第三年上調至 5.0% 的攤銷，第四年上調至 7.5% 的攤銷及第五年上調至 10.0% 的攤銷，而餘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五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B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開始，每次付款相等於 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的 0.25%，而餘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七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循環信貸項下未償還貸款的本金額概無設有預定攤銷。任何循環信貸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五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

擔保及保證

借款人於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現時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重大全資附屬公司無條件作出擔保，並規定須由於盧森堡、比利時、加拿大、香港、匈牙利、墨西哥及美國的司法權區成立的若干未來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重大全資附屬公司作出擔保。所有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以及該等債項的擔保，均以本公司的絕大部分資產及其作為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若干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資產作抵押（若干例外情況除外），而該等資產包括：(i)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此等實體的各重大全資受限制附屬公司的所有股權的第一優先抵押（就美國實體的外國附屬公司而言，該抵押以該外國附屬公司有表決權股本的 66% 及無表決權股本的 100% 為限）；及(ii)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擔保人的絕大部分有形及無形資產的第一優先抵押權益。

若干契諾及違約事件

優先信貸融通包含多個可限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其中包括）以下事項的慣常負面契諾（若干例外情況除外）：(i) 產生額外負債；(ii) 就其股本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或贖回、回購或償付其股本或其他負債；(iii) 作出投資、貸款或收購；(iv) 與其聯屬公司進行交易；(v) 出售資產（包括其附屬公司的股本）；(vi) 整合或合併；(vii) 重大改變其現行業務；(viii) 設立留置權；及(ix) 預先支付或修訂任何次級債務或後償債務。

此外，信貸協議規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達成若干季度財務契諾。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季度起開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須維持(i) 不高於 4.75 : 1.00 的備考總淨槓桿比率，其上限將於 2018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50 : 1.00、於 2019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25 : 1.00 及於 2020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00 : 1.00，及(ii) 不低於 3.25 : 1.00 的備考利息保障倍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一直遵守財務契諾。

信貸協議亦包含有關違約事件（包括控制權變更）的若干慣常聲明及保證、肯定性契諾及條文。

利率掉期

於 2016 年 6 月 1 日，本集團訂立若干利率掉期交易，該等交易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生效，並將於 2021 年 8 月 31 日終止。本集團透過就若干浮息美元銀行借款與固定利率協議進行掉期，利用利率掉期交易減低其浮息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利率波動風險。利率掉期協議的初始面額共為 1,237.0 百萬美元，佔定期貸款融通的預期結餘約 65%。利率掉期協議的面額隨著時間按定期貸款融通的必要攤銷及預期預付款項遞減。各協議項下的固定 LIBOR 約為 1.30%。各利率掉期協議須自 2017 年 1 月 31 日起每月支付固定利息。利率掉期交易符合 IFRS 的要求，可作為現金流量對沖。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利率掉期按市價計值，導致本集團產生淨資產 16.1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資產，而實際收益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

遞延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確認優先信貸融通的相關遞延融資成本 69.5 百萬美元，而所有金額均計入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非即期貸款及借款項下。遞延融資成本包括原發行折讓、承諾費及其他融資相關成本，該等成本將遞延入賬，並被將於定期貸款融通的年內按實際利率法攤銷的貸款及借款所抵銷。

(b) 流動債務及信貸融資

代表流動債務及融資租賃承擔的流動債務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2016 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非即期貸款及借款的即期部分	45,813	—
循環信貸	10,516	—
過往循環信貸	—	48,174
其他信貸額	13,410	15,921
融資租賃承擔	68	30
流動債務總額	69,807	64,125
減過往循環信貸的遞延融資成本	—	(1,401)
流動債務總額減遞延融資成本	69,807	62,724

循環信貸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由於未償還的借款 10.5 百萬美元及就提供予若干債權人的未償還信用狀而動用 3.1 百萬美元融資，故循環信貸可予借出的金額為 486.4 百萬美元。

過往循環信貸

直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本集團簽訂了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過往循環信貸。過往循環信貸最初為期五年，自 2014 年 6 月 17 日的生效日期起計，並可按本集團要求，由貸款人選擇延長一年。過往循環信貸項下的借款利率為以下各項的總和：(i)(a) LIBOR 或(b)貸款人的最優惠利率及(ii)將按本集團的槓桿比率釐定的息差。根據本集團的槓桿比率，貸款人對過往循環信貸任何未動用的金額收取每年介乎 0.2%至 0.325%的承諾費，倘另一名貸款人加入提供過往循環信貸則收取代理費。過往循環信貸以本集團於美國及歐洲的若干資產以及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作抵押。過往循環信貸亦包括與利息保障倍數及槓桿比率有關的財務契諾，以及營運契諾，其中包括限制本集團產生額外債務、就其資產設立留置權及參與若干合併、收購、清盤、資產出售或投資的能力。與 Tumi 收購事項融資同時，過往循環信貸已於 2016 年 8 月 1 日終止，所有未償還結餘亦已償還。

其他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若干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與彼等營運所在地區的多名第三方貸款人訂立信貸安排。其他貸款及借款一般為以借款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浮息工具。此等當地信貸安排為附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提供營運資金，包括透支、銀行擔保、貿易融資以及賬款保收融資。此等信貸額大部分為無承諾的融資。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當地融資項下的未償還總額分別為 13.4 百萬美元及 15.9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無承諾可動用信貸額分別為 79.5 百萬美元及 88.1 百萬美元。

14. 僱員福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退休金計劃開支、以股份支付及其他福利）分別為 377.5 百萬美元及 298.0 百萬美元。該等款項中，31.4 百萬美元及 23.6 百萬美元分別計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中。剩餘款項呈列於分銷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中。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全球平均僱員人數分別約為 11,061 名及 9,325 名。

(a) 以股份支付安排

於 2012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股東採納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有效期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為止。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乃通過提供獲取本公司股權的機會吸引有技能和經驗的人員，激勵彼等留任本集團，以及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而努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可為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按董事會酌情決定授出的形式授予董事、僱員或董事會可能決定的其他人士。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於授出時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的較高者：

- a) 於授出日聯交所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
- b) 緊接授出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面值。

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的獎勵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為 65,799,419 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本約 4.7%。個別參與者可於任何 12 個月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 1%的獎勵。個別參與者如獲授予超出此限額的獎勵，則須經獨立股東批准。

於 2016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向本集團的若干董事、主要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授出可行使以認購 19,953,760 股普通股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 24.91 港元。該等購股權須於 4 年期內按比例歸屬，當中 25%的購股權於授出日的各個週年日歸屬。該等購股權的年期為 10 年。

於 2016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團隊的兩名成員特別額外授出 4,190,013 份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 24.91 港元。該等購股權的 60%將於 2019 年 5 月 6 日歸屬，40%則將於 2021 年 5 月 6 日歸屬。該等購股權的年期為 10 年。

於 2016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向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僱員授出可行使以認購 62,160 股普通股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 24.23 港元。該等購股權須於 4 年期內按比例歸屬，當中 25%的購股權於授出日的各個週年日歸屬。該等購股權的年期為 10 年。

於 2016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向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僱員授出可行使以認購 99,972 股普通股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 23.19 港元。該等購股權須於 4 年期內按比例歸屬，當中 25%的購股權於授出日的各個週年日歸屬。該等購股權的年期為 10 年。

根據購股權的條款，已歸屬購股權的持有人有權按等於購股權行使價的每股認購價認購本公司新發行的普通股。作為已授出購股權回報的已獲取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基於以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計量的所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計算。由於所作假設及所用模式有所限制，故就購股權計算的公允價值難免有主觀成分。

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一般於獎勵的歸屬期內確認為開支，如該等購股權為以股權結算的獎勵，權益則會相應增加。確認為開支的金額須予調整，以反映預期可符合歸屬條件的獎勵數目，致使最終確認的金額乃基於在歸屬日符合歸屬條件的獎勵數目。

在計算於 2016 年 5 月 6 日授出 19,953,760 份購股權的以股份支付在授出日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的輸入參數如下：

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	6.57 港元
於授出日的股價	24.00 港元
行使價	24.91 港元
預期波動（加權平均波動）	35.5%
購股權年期（預期加權平均年期）	6.25 年
預期股息	2.0%
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債券為基準）	1.0%

在計算於 2016 年 5 月 6 日特別額外授出 4,190,013 份購股權的以股份支付在授出日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的輸入參數如下：

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	6.84 港元
於授出日的股價	24.00 港元
行使價	24.91 港元
預期波動（加權平均波動）	35.5%
購股權年期（預期加權平均年期）	7 年
預期股息	2.0%
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債券為基準）	1.1%

在計算於 2016 年 5 月 11 日授出 62,160 份購股權的以股份支付在授出日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的輸入參數如下：

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	6.79 港元
於授出日的股價	24.10 港元
行使價	24.23 港元
預期波動（加權平均波動）	35.5%
購股權年期（預期加權平均年期）	6.25 年
預期股息	2.0%
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債券為基準）	1.0%

在計算於 2016 年 6 月 16 日授出 99,972 份購股權的以股份支付在授出日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的輸入參數如下：

於授出日的公允價值	5.84 港元
於授出日的股價	22.45 港元
行使價	23.19 港元
預期波動（加權平均波動）	35.2%
購股權年期（預期加權平均年期）	6.25 年
預期股息	2.3%
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債券為基準）	0.8%

因本公司股份的交易歷史有限，預期波動乃經計及歷史平均股價波動及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平均股價波動而估計。

合共 15.5 百萬美元及 15.2 百萬美元的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已分別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並於權益儲備中抵銷。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尚未行使	49,101,566	21.83 港元
期內授出	24,305,905	24.90 港元
期內行使	(1,455,376)	18.41 港元
期內註銷/失效	(963,036)	23.24 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	70,989,059	22.93 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行使	16,625,484	20.57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尚未行使	26,741,866	20.13 港元
期內授出	26,161,369	23.31 港元
期內行使	(1,807,069)	19.06 港元
期內註銷/失效	(1,994,600)	21.22 港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	49,101,566	21.83 港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行使	8,036,722	19.29 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介乎 17.36 港元至 24.91 港元，加權平均合約期為 8.0 年。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介乎 17.36 港元至 24.77 港元，加權平均合約期為 8.3 年。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受限制股份單位。

(b) 退休金計劃及定額福利計劃

(i) 計劃詳情

由本集團供款的重大計劃詳情呈列如下。

本集團的一家美國附屬公司向定額福利退休計劃（涵蓋若干僱員群體的新秀麗僱員退休收入計劃（「SERIP 計劃」））供款。退休福利乃基於最終平均工資公式計算。SERIP 計劃並不涵蓋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起入職的新員工。SERIP 計劃自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起凍結以中止累計未來福利款項。SERIP 計劃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終止。就終止 SERIP 計劃而言，我們透過向一家保險公司所購買的一份年金合約向正獲支付退休金的參與者及受益人繼續支付福利。尚未開始獲支付退休金的參與者可選擇收取一筆過款項轉入個人退休賬戶或其他合資格的計劃，或收取將向彼等支付福利的即時或遞延歸屬年金合約。於 2016 年 8 月，SERIP 計劃獲美國國家稅務局（「IRS」）發出確定函，指出終止 SERIP 計劃不會影響其聯邦稅項的資格。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SERIP 計劃的絕大部分資產已分派予參與者或受益人，或用作購買年金以向餘下參與者支付福利（「清算 SERIP 計劃」）。SERIP 計劃的管理層認為，其已經遵守有關清算 SERIP 計劃的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SERIP 計劃若干參與者因行政原因直至 2017 年第一季度才獲分派福利或成功轉移至保險公司或退休金福利擔保公司，令 SERIP 計劃產生負債 7.3 百萬美元。進一步討論請參閱下文附註 14(b)(ii)。

本集團亦為若干管理層僱員設立一套補充退休計劃。此計劃並不涵蓋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入職的新員工。此計劃自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起凍結未來累計款項。

本集團的一家美國附屬公司亦向若干符合若干年齡及服務年期資格要求的退休僱員提供醫療及人壽保險福利。該計劃的人壽保險福利並不涵蓋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入職的新員工，而該醫療福利並不涵蓋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起入職的新員工。合資格退休僱員須對退休後福利成本作出供款。本集團的其他退休後福利並未歸屬，且本集團有權修改任何福利條款，包括與任何現在或前僱員（受贍養或受益人）有關的供款規定。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退休僱員就醫療保險成本的供款百分比為 100%。

本集團的一家比利時附屬公司就若干符合若干年齡及服務年期資格要求的僱員向退休前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供款。福利乃基於最終支付公式計算，且持續供款直至僱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

該美國計劃由獨立於本集團的託管人管理，彼等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對該計劃的供款乃按照獨立精算師每年作精算估值後的建議作出。該計劃最近期的獨立精算估值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由作為美國精算學會的會員的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作出。該精算估值顯示本集團根據該等定額福利退休計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承擔分別為 9.9 百萬美元及 227.4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0.0% 及 90.7% 由託管人持有的計劃資產供款。

(ii) 清算 SERIP 計劃

本集團負責根據 IAS 第 19 號 *僱員福利* (「IAS 第 19 號」) 清算 SERIP 計劃。IAS 第 19 號將結算定義為交易，可消除定額福利計劃項下所提供的全部或部分福利的所有進一步法律或推定責任，惟向僱員或代表僱員支付計劃條款所載並包括在精算假設中的福利則除外。絕大部分選擇收取一筆過付款的參與者已於 2016 年自 SERIP 計劃資產收取有關款項。並無選擇收取一筆過付款的參與者的預計福利責任已由 (或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為數 7.3 百萬美元的剩餘負債將由) 利用 SERIP 計劃及本集團資產購買的年金合約履行，屆時本集團毋須再支付有關福利。

根據 IAS 第 19 號，緊接清算 SERIP 計劃前，定額福利淨負債由本集團的第三方精算師重新計算。於重新計量的同時，本集團確認其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中的一項為數 6.0 百萬美元的結算收益。在該 6.0 百萬美元中，1.5 百萬美元已於綜合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內呈列，而餘額則於綜合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內呈列。

根據 IAS 第 19 號，於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定額福利淨負債重新計量不應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然而，一家實體可在權益類別中轉移該等已於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金額。於清算 SERIP 計劃的同時，SERIP 計劃應佔累計其他綜合收益金額的 141.7 百萬美元已轉撥至保留盈利，而相關遞延稅項資產 53.9 百萬美元自財務狀況表及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中終止確認。

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為 53.9 百萬美元已就累計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根據 IAS 第 12 號 *所得稅* (「IAS 第 12 號」)，倘有關除稅前項目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於相同或不同期間確認，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須於損益外確認。因此，終止確認原本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有關除稅前項目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須相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故此，終止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53.9 百萬美元已於 2016 年內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解除。

於清算 SERIP 計劃的同時，原本於對美國 SERIP 計劃作出相關現金供款時確認為遞延所得稅開支的遞延稅項負債 56.8 百萬美元已被終止確認，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綜合收益表內產生相同金額的稅項抵免。根據 IAS 第 12 號，倘原本透過遞延所得稅或開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乃於其後期間終止確認，該等回撥將相應於損益內呈列。故此，終止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56.8 百萬美元已於 2016 年內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解除。同時請參閱附註 18(a)。

(iii) 本集團主要計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款項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未撥資承擔的現值	(15,541)	(14,104)
部分已撥資承擔的現值	(7,302)	(224,840)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	206,378
退休金負債淨額	(22,843)	(32,566)
計劃負債所產生的經驗調整	3,300	270

退休金負債淨額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僱員福利項下。由於本集團於累計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所有精算損益，故本集團並無未確認精算虧損淨額。

上述部分負債預期於一年後清償。然而，由於未來供款須視乎精算假設及市況的未來變動而定，因此不適宜將該筆款額與未來十二個月的應付款項分開處理。本集團預計於 2017 年的退休金及退休後福利付款將約為 0.7 百萬美元，而從 2018 年至 2021 年，則每年介乎 0.6 百萬美元至 0.9 百萬美元。

退休金負債淨額列示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2016年12月31日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總計
定額福利承擔的現值	(9,915)	(1,631)	(11,297)	(22,843)
計劃資產公允價值	—	—	—	—
淨負債	(9,915)	(1,631)	(11,297)	(22,843)

(以千美元呈列)	2015年12月31日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總計
定額福利承擔的現值	(227,426)	(1,681)	(9,837)	(238,944)
計劃資產公允價值	206,378	—	—	206,378
淨負債	(21,048)	(1,681)	(9,837)	(32,566)

(iv) 本集團主要計劃的定額福利承擔現值變動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總計
福利承擔變動：				
於1月1日的福利承擔	227,426	1,681	9,837	238,944
服務成本	(5,962)	—	914	(5,048)
利息成本	7,443	65	176	7,684
計劃參與者供款	—	129	—	129
重新計量	16,122	(110)	1,005	17,017
已付福利	(13,904)	(134)	(238)	(14,276)
來自計劃資產的結算付款	(221,210)	—	—	(221,210)
外匯調整	—	—	(397)	(397)
於12月31日的福利承擔	9,915	1,631	11,297	22,843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福利承擔變動：				
於 1 月 1 日的福利承擔	244,229	1,826	11,332	257,387
服務成本	—	—	578	578
利息成本	8,674	64	153	8,891
計劃參與者供款	—	168	—	168
重新計量	(8,524)	(199)	(785)	(9,508)
已付福利	(16,953)	(178)	(289)	(17,420)
外匯調整	—	—	(1,152)	(1,152)
於 12 月 31 日的福利承擔	227,426	1,681	9,837	238,944

(v) 本集團主要計劃的計劃資產變動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計劃資產變動：				
於 1 月 1 日的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206,378	—	—	206,378
利息收入	7,139	—	—	7,139
重新計量	9,578	—	—	9,578
僱主供款	13,148	5	238	13,391
計劃參與者供款	—	129	—	129
已付福利	(13,904)	(134)	(238)	(14,276)
來自計劃資產的結算付款	(221,210)	—	—	(221,210)
行政開支	(1,129)	—	—	(1,129)
於 12 月 31 日的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	—	—	—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計劃資產變動：				
於 1 月 1 日的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213,991	—	—	213,991
利息收入	7,714	—	—	7,714
重新計量	(10,913)	—	—	(10,913)
僱主供款	14,140	10	289	14,439
計劃參與者供款	—	168	—	168
已付福利	(16,953)	(178)	(289)	(17,420)
行政開支	(1,601)	—	—	(1,601)
於 12 月 31 日的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206,378	—	—	206,378

(vi) 本集團主要計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重新計量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於 1 月 1 日的累計金額	137,931	(3,952)	1,243	135,22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的影響	—	—	(45)	(45)
財務假設變動的影響	13,179	37	546	13,762
經驗調整的影響	2,943	(147)	504	3,300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9,449)	—	—	(9,449)
清算 SERIP 計劃	(141,747)	—	—	(141,747)
於 12 月 31 日的累計金額	2,857	(4,062)	2,248	1,043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於 1 月 1 日的累計金額	135,441	(3,753)	2,028	133,71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的影響	—	—	—	—
財務假設變動的影響	(9,036)	(62)	(680)	(9,778)
經驗調整的影響	512	(137)	(105)	270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11,014	—	—	11,014
於 12 月 31 日的累計金額	137,931	(3,952)	1,243	135,222

(vii) 本集團主要計劃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成本(收益)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服務成本(收益)	(5,962)	—	914	(5,048)
定額福利承擔的利息開支	7,443	65	177	7,685
計劃資產的利息(收入)	(7,139)	—	—	(7,139)
行政開支	1,000	—	—	1,000
淨定期福利成本(收益)總額	(4,658)	65	1,091	(3,502)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總計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服務成本	—	—	578	578
定額福利承擔的利息開支	8,674	64	153	8,891
計劃資產的利息(收入)	(7,715)	—	—	(7,715)
行政開支	1,500	—	—	1,500
淨定期福利成本總額	2,459	64	731	3,254

於綜合收益表中，開支（收益）按以下項目確認：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一般及行政開支	(6,990)	1,343
其他開支	3,488	1,911
	(3,502)	3,254

退休金開支包括與本集團目前業務無關的兩家公司（由於與退休金福利擔保公司（「PBGC」）的 1993 年協議，其退休金義務由本集團承擔）以精算釐定退休金開支有關的其他收入及開支。於 1993 年前，該計劃為法人控制公司（本集團為其一部分）的一部分。

(viii) 本集團主要計劃所用精算假設

	美國 退休金福利	美國 退休後福利	比利時 退休福利
2016 年			
用作釐定於 12 月 31 日的福利承擔的加權平均數假設，其中：			
貼現率	3.89%	3.82%	1.40%
薪酬增長率	不適用	不適用	—
價格上漲率	不適用	不適用	1.75%
用作釐定於截至 12 月 31 止年度的淨定期福利成本的加權平均數假設，其中：			
貼現率	4.07%	4.07%	1.80%
薪酬增長率	—	不適用	—
2015 年			
用作釐定於 12 月 31 日的福利承擔的加權平均數假設，其中：			
貼現率	4.07%	4.07%	1.80%
薪酬增長率	不適用	不適用	—
價格上漲率	不適用	不適用	1.75%
用作釐定於截至 12 月 31 止年度的淨定期福利成本的加權平均數假設，其中：			
貼現率	3.68%	3.68%	1.50%
薪酬增長率	—	不適用	—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實際資產回報率分別為 10.3%及(2.0)%。

貼現率乃基於高評級債券的收益率曲線，根據該曲線，福利以沿著曲線的到期收益率預計及貼現。貼現率於當時釐定為產生相同現值的單一利率。

就退休後福利計量而言，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涵蓋醫療保健福利的人均成本預計以 6.7%的年利率增長，該增長率預計逐漸減少至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4.5%並從此保持該增長率。

於報告日期，其中一項相關精算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其他假設保持不變）會影響定額福利承擔，所涉及金額顯示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升	下調
貼現率（50 個基點）	(841)	919
醫療費用趨勢比率（1%變動）	(9)	8

預計福利承擔（不考慮未來薪酬水平，於計量日前僱員服務及薪酬水平應佔的福利精算現值）分別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多出 22.8 百萬美元及 32.6 百萬美元。

(ix) 本集團主要計劃中美國退休金計劃持有資產的公允價值按主要資產分類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於清算 SERIP 計劃的同時，SERIP 計劃的絕大部分資產已分派予參與者或受益人，或用作購買年金合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附註 14(b)(iii)。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目標分配	公允價值
		(千美元)
固定收入	-%-100%	174,942
現金	-%-100%	31,436
總計	100%	206,378

資產分配的目標乃按計劃資產將向帶有適當程度風險的計劃預期負債提供資金的預期而設定。資產分類之間的預期回報、風險及相互關係基於來自本集團投資顧問的過往數據及輸入資料。

該計劃的供款政策是根據僱員福利及稅法所載列的要求，提供足以符合最低供款要求的款項。於 2017 年，定額福利計劃並無最低供款要求。

(x) 本集團主要計劃的過往資料

(以千美元呈列)	12 月 31 日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定額福利承擔的現值	(22,843)	(238,944)	(257,387)	(228,137)	(257,185)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	206,378	213,991	199,102	188,807
淨負債	(22,843)	(32,566)	(43,396)	(29,035)	(68,378)
計劃負債所產生的經驗調整	3,300	270	1,878	(1,084)	7,354

(c)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一家美國附屬公司提供定額供款 401(k) 退休計劃。此計劃涵蓋該附屬公司絕大部分非工會僱員，目的僅為鼓勵參與者為退休儲蓄。計劃參與者可向計劃作出高達其薪酬 75% 的供款，而本集團亦會按該百分比作出對等供款。本集團亦可向參與者賬戶作出非選擇性供款。參與者的供款及盈利於供款後悉數歸屬。對等供款及非選擇性供款將分別於任職兩年及三年後歸屬參與者。本集團沒收的供款乃用作減少未來對等供款及／或行政開支。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此計劃分別確認 3.6 百萬美元及 3.1 百萬美元的開支。於所呈列期間，沒收的供款並不重大。

(d) Samsonite LLC 的美國退休金計劃結算協議

Samsonite LLC (本集團的一家美國附屬公司) 與 PBGC 為結算協議的訂約方，根據該協議，PBGC 就 Samsonite LLC 及其若干美國附屬公司的若干國內資產 (附屬公司的任何股權及 Samsonite LLC 或其美國附屬公司的任何存貨或應收款項除外)，以及新秀麗於美國的知識產權及新秀麗基於授予聯營公司或第三方的此等知識產權的許可證的權利獲授予平分且按比例留置權。PBGC 的 39.3 百萬美元留置權就授予新秀麗優先已擔保貸款人的該等資產的留置權而言屬平分及按比例。協議的其他條款限制於正常業務過程以外轉讓美國資產。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遵守此等規定。

該協議將於 (a) 本集團就其優先無擔保債務獲得投資級評級時，(b) 該計劃於連續兩個計劃年度無未供款福利負債之日，(c) 本集團成為無擔保債務擁有投資等級評級的受控制公司的一部分之日，或 (d) 該計劃成功終止之日屆滿。

1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 2017 年的資本開支預算約為 114.4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資本承擔分別為 3.6 百萬美元及 7.8 百萬美元，該等金額因並未符合確認準則，故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

(b) 營運租賃承擔

本集團的租賃承擔主要包括辦公室、倉庫及零售商店的空間及設備的不可撤銷租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不可撤銷租賃項下的未來應付最低款項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 月 31 日	
	2016 年	2015 年
一年內	139,664	94,453
一年後但兩年內	111,490	89,374
兩年後但五年內	211,979	102,717
五年以上	139,195	64,573
營運租賃承擔總額	602,328	351,117

本集團可選擇續簽若干租約。若干租約亦包含規定於租期的較後年度增加租金的租金上調條款，其以直線法於租期中確認。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可撤銷及不可撤銷營運租賃項下的租賃開支分別為 156.9 百萬美元及 122.0 百萬美元。若干零售租賃基於銷售百分比作出額外租金付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此等額外租金付款分別為 1.8 百萬美元及 2.5 百萬美元，並計入租金開支。

16. 或然負債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面對各種形式的訴訟及法律程序。在決定未來是否較有可能出現資金外流時會評估與特定情況相關的事實及環境，而一經確定，則評估與具體訴訟相關的撥備是否足夠。本集團基於其過往經驗及於各報告日期已知的事實及情況記錄撥備。撥備開支於綜合收益表中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中確認。當招致承擔的日期不可確切計量時，撥備將不貼現及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解決任何重大訴訟。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應付賬項	386,754	345,4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1,677	89,523
其他應付稅項	5,341	7,18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533,772	442,141

應付賬款乃計入應付賬項，其按各發票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即期	290,703	262,325
逾期0至30日	10,991	16,155
逾期超過30日	2,429	5,205
應付賬款總額	304,123	283,685

於2016年12月31日的應付賬款平均於自發票日期起計105日內到期。

18. 所得稅

(a) 於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內的稅項包括以下項目：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本期稅項開支 — 香港利得稅：		
本期期間	(85)	(663)
本期稅項開支 — 境外：		
本期期間	(83,134)	(70,894)
過往期間調整	1,142	2,167
本期稅項開支總額 — 境外	(81,992)	(68,727)
本期稅項開支總額	(82,077)	(69,390)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源自及撥回暫時差異	18,576	(1,249)
清算SERIP計劃	56,773	—
稅率變動	8,777	(94)
已確認暫時差異變動	111	(3,310)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總額	84,237	(4,653)
所得稅抵免（開支）總額	2,160	(74,04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2.2百萬美元，而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所得稅開支74.0百萬美元。於清算SERIP計劃的同時，本集團錄得與終止確認自過往年度退休金計劃供款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相關的稅項抵免56.8百萬美元。此外，盧森堡已通過的未來稅率減低321個基點至26.0%，令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負債錄得8.8百萬美元的有利稅項調整。撇除此等稅項抵免以及Tumi收購事項相關成本產生的稅項抵免，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27.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的綜合實際稅率分別為(0.8)%及25.4%。實際稅率按本集團應繳納稅項的司法權區之加權平均所得稅率計算，並就永久性賬面／稅務差異、稅項優惠、稅務儲備變動及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作出調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如上文所述就若干一次性項目作出調整後）上升，主要由於高稅率司法權區與低稅率司法權區之間的溢利組合正常變動所致。

有關清算 SERIP 計劃及相關稅項影響的討論，請參閱附註 14(b)(ii)。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實際稅率 16.5% 計算。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支銷。

(b) 稅項抵免（開支）與除稅前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年內溢利	274,825	217,017
所得稅抵免（開支）總額	2,160	(74,0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2,665	291,060
按本集團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抵免（開支）	(75,256)	(82,661)
稅項優惠	27,029	26,374
清算 SERIP 計劃	56,773	—
稅率變動	8,777	(94)
稅項儲備變動	2,937	2,167
不可抵扣開支	(11,552)	(4,537)
未分配盈利的稅務影響變動	1,281	(1,082)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本年度虧損	(2,623)	(4,616)
確認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11	47
已確認暫時差異變動	—	(3,357)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3,276)	(2,420)
預扣稅	(5,304)	(5,100)
其他	2,121	(931)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1,142	2,167
	2,160	(74,04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稅項撥備分別按本集團的適用稅率 27.6% 及 28.4% 計算。適用稅率乃基於本集團的加權平均全球稅率而定。

(c)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所得稅抵免（開支）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稅前	所得稅抵免 (開支)	除稅後	除稅前	所得稅抵免 (開支)	除稅後
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	(8,442)	88	(8,354)	(795)	265	(530)
清算 SERIP 計劃的遞延稅項影響	—	(53,899)	(53,899)	—	—	—
遠期外匯合約	(992)	335	(657)	(2,599)	909	(1,690)
利率掉期	16,150	(4,719)	11,431	—	—	—
境外業務的外幣匯兌差異	(23,118)	—	(23,118)	(35,272)	—	(35,272)
	(16,402)	(58,195)	(74,597)	(38,666)	1,174	(37,492)

(d)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來自以下項目：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遞延稅項資產：		
呆賬撥備	2,542	2,177
存貨	11,617	8,790
廠房及設備	8,015	5,488
退休金及退休後福利	10,703	14,324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1,287	1,754
稅項虧損	3,106	3,447
儲備	43,454	19,544
其他	4,440	2,376
稅項抵銷	(29,157)	(7,148)
總遞延稅項資產	56,007	50,752
遞延稅項負債：		
廠房及設備	(21,330)	(7,164)
無形資產	(451,359)	(97,986)
其他	(13,008)	(8,238)
稅項抵銷	29,157	7,148
總遞延稅項負債	(456,540)	(106,240)
淨遞延稅項負債	(400,533)	(55,48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暫時差異變動為：

(以千美元呈列)	2015年		採購會計	於其他全面 收益中確認	其他 ⁽¹⁾	2016年
	12月31日 結餘	於損益中確認				12月31日 結餘
呆賬撥備	2,177	36	350	—	(21)	2,542
存貨	8,790	2,230	702	—	(105)	11,6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6)	1,512	(13,140)	—	(11)	(13,315)
無形資產	(97,986)	11,935	(365,470)	—	162	(451,359)
退休金及退休後福利	14,324	50,460	—	(53,811)	(270)	10,703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1,754	(378)	—	—	(89)	1,287
稅項虧損	3,447	128	(48)	—	(421)	3,106
儲備	19,544	11,837	12,073	—	—	43,454
其他	(5,862)	6,477	(4,650)	(4,384)	(149)	(8,568)
淨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55,488)	84,237	(370,183)	(58,195)	(904)	(400,533)

註釋

(1) 其他主要包括匯率影響。

(以千美元呈列)	2014年		於其他全面		2015年
	12月31日	於損益中確認	收益中確認	其他 ⁽¹⁾	12月31日
	結餘				結餘
呆賬撥備	2,390	(41)	—	(172)	2,177
存貨	8,397	716	—	(323)	8,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52)	3,096	—	(20)	(1,676)
無形資產	(99,217)	473	—	758	(97,986)
退休金及退休後福利	18,713	(4,132)	265	(522)	14,324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1,568	212	—	(26)	1,754
稅項虧損	4,755	234	—	(1,542)	3,447
儲備	23,271	(2,943)	—	(784)	19,544
其他	(4,998)	(2,268)	909	495	(5,862)
淨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49,873)	(4,653)	1,174	(2,136)	(55,488)

註釋

(1) 其他主要包括匯率影響。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下列項目的遞延稅項資產尚未被確認：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可抵扣暫時差異	4,239	1,213
稅項虧損	63,494	48,680
年末結餘	67,733	49,893

根據現行稅法，可抵扣暫時差異無到期日。本集團尚未就此等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本集團不大可能就未來應課稅溢利使用源自該等資產的抵免。

可供動用稅項虧損(已確認及未確認)：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歐洲	40,985	36,021
亞洲	2,192	—
拉丁美洲	31,075	24,337
總計	74,252	60,358

稅項虧損的可用期限根據當地國家的稅法而定。歐洲虧損將自 2020 年起期滿。亞洲虧損將自 2021 年起期滿。拉丁美洲虧損將自 2019 年起期滿。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由於本集團控制是否將會招致債務及確信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暫時差異，因此尚未確認與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未被確認金額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1.0 百萬美元及 24.7 百萬美元。

19.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下表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概要：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於收入或虧損中確認：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253	868
財務收入總額	1,253	86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¹⁾	(43,691)	(3,160)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9,119)	(5,772)
外匯虧損淨額	(3,660)	(6,681)
其他財務費用	(3,319)	(3,066)
財務費用總額	(59,789)	(18,679)
於損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58,536)	(17,811)
於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中確認：		
境外業務的外幣匯兌差異	(23,118)	(35,272)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	(992)	(2,599)
利率掉期的公允價值變動	16,150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的所得稅	(4,384)	909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除稅後）	(12,344)	(36,962)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032)	(33,355)
非控股權益	(312)	(3,607)

20. 開支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固定資產折舊	66,785	48,985
無形資產攤銷	22,456	10,590
核數師薪酬	7,666	5,600
研究及開發	25,395	22,345
有關物業的營運租賃費用	156,939	121,996
重組費用	—	—

有關本集團外聘核數師 KPMG LLP 及其國外成員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所提供的審核及相關服務的費用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年度審核及中期審閱服務 ⁽¹⁾	5,355
盡職審查及其他收購相關非審核服務 ⁽²⁾	1,493
許可稅務服務	690
其他非審核相關服務	128
總計	7,666

註釋

- (1) 包括提供與 2016 年 6 月 27 日通函相關的非經常性服務，以及與收購 Tumi Holdings, Inc. 相關的期初資產負債表及購買價分配程序，合共為 1.1 百萬美元。
- (2) 主要包括與就 Tumi Holdings, Inc. 收購事項而履行的財務盡職審查及整合規劃相關的費用。

2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本集團因使用金融工具而面對下列風險：

- 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及
- 市場風險。

(a) 風險管理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制訂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已委託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董事會的監察下，本公司的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b) 承擔的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為倘金融工具的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令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應收客戶的款項。最高的風險水平限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水平主要受到每名客戶個別的特點影響。然而，管理層亦會考慮本集團客戶群的結構，包括客戶從事業務經營所屬行業及所在國家的違約風險，因為此等因素可能對信貸風險構成影響。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呈列期間的銷售額或於報告日期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5% 以上。從地理上而言本集團並無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政策，據此，本集團會在向每名新客戶提供標準的付款和交付條款與條件前，個別地對其信譽進行分析。

在監察客戶的信貸風險時，客戶乃根據其信貸特點進行分組，包括賬齡概況，以及之前是否有財政困難。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與本集團的批發客戶有關。被評級為「高風險」的客戶的信貸會被暫擱及由本集團進行監察，未來的銷售需要經過審批方可進行。

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最大信貸風險額度。於報告日期，以下項目的最大信貸風險額度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57,790	283,4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8,540	180,803
總計	726,330	464,298

於報告日期，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應收賬款的最大信貸風險額度為：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亞洲	131,257	100,121
北美洲	130,755	99,024
歐洲	54,045	46,402
拉丁美洲	22,329	23,572
應收賬款總額	338,386	269,119

(c) 承擔的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在履行與其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時將遇到困難的風險。

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其來自經營活動、投資現金、可用信貸額（附註 13(b)）及其發行新股（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的能力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本集團相信，其現有現金及估計現金流量，加上流動營運資金，將足以應付本集團未來最少十二個月的營運及資本需要。

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到期時間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以千美元呈列)	賬面值	合約現金流量	少於一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33,772	533,772	533,772	—	—	—
定期貸款融通	1,915,500	1,915,500	45,813	69,250	1,160,875	639,562
循環信貸	10,516	10,516	10,516	—	—	—
其他信貸額	13,410	13,410	13,410	—	—	—
融資租賃承擔	283	283	68	70	145	—
最低營運租賃付款	—	602,328	139,664	111,490	211,979	139,195
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協議	16,149	60,449	15,750	14,508	30,191	—
遠期外匯合約	3,137	95,360	95,360	—	—	—

誠如附註 13 所披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訂立優先信貸融通，其乃由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及為數 1,915.5 百萬美元的定期貸款融通組成。衍生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可能因利率變動而與上表所載金額不同。

2015年12月31日						
(以千美元呈列)	賬面值	合約現金流量	少於一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42,141	442,141	442,141	—	—	—
過往循環信貸	48,174	48,174	48,174	—	—	—
其他信貸額	15,921	15,921	15,921	—	—	—
融資租賃承擔	87	87	30	18	39	—
最低營運租賃付款	—	351,117	94,453	89,374	102,717	64,573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1,785	88,463	88,463	—	—	—

下表顯示與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有關的現金流量預期影響損益的期間。

(以千美元呈列)	賬面值	預期	少於一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量				
2016年12月31日：						
資產	3,137	95,360	95,360	—	—	—
利率掉期協議	16,149	60,449	15,750	14,508	30,191	—
2015年12月31日：						
資產	1,785	88,463	88,463	—	—	—

(d) 承擔的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為市場價格的變動風險，如影響本集團的收入或其持有金融工具價值的匯率、利率及股權價格。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為管理及控制市場風險程度於可接受參數之內，同時優化回報。

為管理市場風險，本集團定期購買及出售金融衍生工具，例如就對沖訂立的遠期購買合約。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就以本集團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結算的採購和借款承受貨幣風險。

本集團定期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以本集團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結算的產品採購的貨幣風險。該等遠期外匯合約的到期日一般少於一年。

借款的利息一般以借款的當地貨幣結算。借款一般以配合借款實體的相關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基於帶有最大風險的項目的名義金額，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具有比較重大影響的貨幣風險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歐元	人民幣	印度盧比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千印度盧比)
現金	21,891	231,186	859,42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2,593	206,736	1,241,422
公司間應收(應付)款項	(8,666)	(10,034)	60,36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3,228)	(194,042)	(814,630)
財務狀況表風險	2,590	233,846	1,346,586

	2015年12月31日		
	歐元	人民幣	印度盧比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千印度盧比)
現金	25,711	157,347	571,54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0,606	128,254	1,428,309
公司間應收(應付)款項	(8,152)	(9,216)	87,69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5,253)	(131,306)	(856,954)
財務狀況表風險	(7,088)	145,079	1,230,589

於年內應用的主要匯率如下：

	平均匯率		報告日期即期匯率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歐元	1.1023	1.1113	1.0516	1.0861
人民幣	0.1506	0.1592	0.1440	0.1540
印度盧比	0.0149	0.0156	0.0147	0.0151

外幣敏感度分析

歐元兌美元升值 10%將分別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溢利增加 5.2 百萬美元及 3.6 百萬美元，及分別令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權益增加 26.6 百萬美元及 22.0 百萬美元。該分析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歐元貶值 10%將對該期間的溢利及於此等報告日期的權益產生等量但相反的影響。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10%，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溢利將分別增加 2.5 百萬美元及 2.5 百萬美元，及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權益將會分別增加 5.0 百萬美元及 4.8 百萬美元。該分析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人民幣貶值 10%將對該期間的溢利及於此等報告日期的權益產生等量但相反的影響。

倘印度盧比兌美元升值 10%，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溢利將分別增加 1.3 百萬美元及 1.6 百萬美元，及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權益將會分別增加 4.6 百萬美元及 4.1 百萬美元。該分析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印度盧比貶值 10%將對該期間的溢利及於此等報告日期的權益產生等量但相反的影響。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監察其浮息債務工具的借款利率變動的風險。本集團不時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管理利率風險。

本集團計息金融工具的利率概況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浮息工具：		
金融資產	5,804	10,809
金融負債	(1,939,426)	(64,095)
浮息工具總額	(1,933,622)	(53,286)
定息工具：		
利率掉期協議	16,149	—
定息工具總額	16,149	—

浮息工具的敏感度分析

倘 A 定期貸款融通及 B 定期貸款融通各自的基準利率增加 100 個基點，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將減少 5.9 百萬美元及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權益將減少 5.9 百萬美元。A 定期貸款融通及 B 定期貸款融通各自的利率減少 100 個基點將對年內溢利及於此等報告日期的權益產生等量但相反的影響。

定息工具的公允價值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對沖會計模式項下並無指定利率掉期協議作為對沖工具。因此，於報告期末的利率變動不會對損益造成影響。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的主要目標為保持其持續經營能力，向股東提供回報，為資本開支、一般營運開支及營運資本需要提供資金及支付債務。現金的主要來源為本集團銷售產品的收益。本集團預期自其營運所在的大多數國家的業務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且將擁有足夠的可用現金及有能力籌組信貸融資，以提供資金應付營運資本及融資需要。

本集團的資本需求主要透過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11）、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0）、存貨（附註 9）、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6）、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7）以及貸款及借款（附註 13）管理。

(f) 公允價值與賬面值的比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層估計定期貸款融通的公允價值約為 1,802.8 百萬美元，而賬面值則為 1,915.5 百萬美元。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g)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IFRS 建立一套公允價值等級架構，該架構排列用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輸入數據的優先等級。該等級架構給予於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最高等級（第一級別計量），以及涉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計量最低等級（第三級別計量）。公允價值等級架構的三個級別如下：

- 第一級別輸入數據為本集團有能力於計量日取得的完全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別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級別的報價的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別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計量在公允價值等級架構中的層級分類，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應付賬項、短期債務及應計開支的到期日或年期較短，因此，該等工具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通過參考銀行提供的市場報價估計。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彼等上市市場的價格釐定。倘無上市市場的價格，則透過採用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債券為基準）貼現合約剩餘年期的合約期貨價格與現時期貨價格的差額而估計公允價值。認購期權被視為衍生金融資產並按公允價值記錄。利率掉期協議的公允價值乃按經紀報價計算。該等報價的合理性乃使用類似工具於計量日期的市場利率按各合約的條款及到期日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而測量。公允價值預計反映本集團及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

非衍生金融負債

為進行披露而釐定的公允價值按報告日期的市場利率將未來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計算。

可贖回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已訂立包括認沽及認購期權安排的協議，於若干預定日期以公允價值出售及收購若干擁有多數股份的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根據此等協議，本集團擁有收購由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擁有的剩餘股份的認購期權，且此等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擁有向本集團出售彼等於此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的認沽期權。此外，如發生終止相關協議的情況，本集團有權買斷此等非控股權益。因非控股權益不包括合約到期日，上述合約到期時間列表（附註 21(c)）不包括回購非控股權益的金額。

下表呈列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持續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包括規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

(以千美元呈列)	於報告日期使用下列各項計量的公允價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完全相同資產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別)	其他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8,540	368,540	—	—
利率掉期協議	16,149	—	16,149	—
遠期外幣合約	3,137	3,137	—	—
資產總額	387,826	371,677	16,149	—
負債：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64,746	—	—	64,746
負債總額	64,746	—	—	64,746

於報告日期使用下列各項計量的公允價值

(以千美元呈列)	2015年 12月31日	完全相同資產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別)	其他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0,803	180,803	—	—
遠期外幣合約	1,785	1,785	—	—
資產總額	182,588	182,588	—	—
負債：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55,829	—	—	55,829
負債總額	55,829	—	—	55,829

本集團就優先信貸融通進行利率掉期交易。進一步討論載於附註 13(a)。由於利率掉期公允價值主要根據市場數據確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利率收益曲線）計算，故被分類為公允價值等級架構第二級別。

本集團若干非美國附屬公司定期訂立與採購主要以美元計值的存貨有關的遠期合約，其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對沖有效性乃根據 IAS 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檢測。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此等工具的公允價值分別為資產 3.1 百萬美元及資產 1.8 百萬美元。

下表呈列計量第三級別公允價值時採用的估值方法，以及採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類別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計量之間的關係
認沽期權	收益方法 — 估值模式將基於 EBITDA 倍數計算的期貨金額轉換為單一當前已貼現金額，反映市場當前對該等期貨金額的預期。	-EBITDA 倍數 -增長率：(2016 年：3%) -經調整風險貼現率 (2016 年：10.5%)	倘出現以下情況，估值將會增加（減少）： -EBITDA 倍數上升（下降）； -增長率上升（下降）；或 -經調整風險貼現率下降（上升）。

下表呈列第三級別公允價值的年初結餘與年末結餘的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58,288
計入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775)
計入財務費用的公允價值變動	5,772
收購非控股權益	(6,456)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55,829
計入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202)
計入財務費用的公允價值變動	9,119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64,746

就認沽期權的公允價值而言，當其中一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出現合理可能變動，而其他輸入數據維持不變，將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產生以下影響：

(以千美元呈列)	損益		股東權益	
	上升	下調	上升	下調
EBITDA 倍數 (變動 0.1 倍)	1,663	(1,663)	362	(362)
增長率 (50 個基點)	14	(14)	—	—
經調整風險貼現率 (100 個基點)	(10)	10	—	—

公允價值估計乃於某一特定時間根據有關市場資料及財務工具的資料作出。該等估計性質主觀及涉及不確定因素及須作出重大判斷，因此無法準確釐定。假設的任何變動，均會對估計構成重大影響。

22. 關連方交易

(a) 與主要管理人員的交易

本集團除了給予若干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現金薪酬外，亦向彼等提供非現金福利，並代彼等向退休後計劃供款。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董事袍金	1,290	1,290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6,726	5,700
花紅 ⁽¹⁾	4,779	3,951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9,348	8,599
退休後計劃供款	196	96
薪酬總額	22,339	19,636

註釋

(1) 花紅按本集團的表現為基準。

(b)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 2 部，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千美元呈列)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實物利益	花紅 ⁽¹⁾	以股份支付的 薪酬開支	退休後 計劃供款	總計
執行董事						
Ramesh Tainwala	—	1,726	1,000	1,469	—	4,195
Kyle Gendreau	—	624	1,128	1,414	28	3,194
非執行董事						
Timothy Parker	500	—	—	481	—	981
Tom Korbas	125	223	320	345	39	1,052
Jerome Griffith ⁽²⁾	31	—	—	—	—	31
獨立非執行董事						
Paul Etchells	165	—	—	—	—	165
Keith Hamill	125	—	—	—	—	125
高啟坤 ⁽³⁾	94	—	—	—	—	94
Bruce Hardy McLain	125	—	—	—	—	125
葉鶯	125	—	—	—	—	125
總計	1,290	2,573	2,448	3,709	67	10,087

註釋

(1) 花紅按本集團的表現為基準。

(2) 於 2016 年 9 月 22 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3) 於 2016 年 9 月 22 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千美元呈列)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實物利益	花紅 ⁽¹⁾	以股份支付的 薪酬開支	退休後 計劃供款	總計
執行董事						
Ramesh Tainwala	—	1,672	664	1,371	—	3,707
Kyle Gendreau	—	631	510	1,399	29	2,569
Tom Korbas	—	548	304	638	39	1,529
非執行董事						
Timothy Parker ⁽²⁾	625	—	729	938	—	2,292
獨立非執行董事						
Paul Etchells	165	—	—	—	—	165
Keith Hamill	125	—	—	—	—	125
高啟坤	125	—	—	—	—	125
Bruce Hardy McLain	125	—	—	—	—	125
葉鶯	125	—	—	—	—	125
總計	1,290	2,851	2,207	4,346	68	10,762

註釋

(1) 花紅按本集團的表現為基準。

(2) Parker 先生的酬金包括就彼於 2014 年擔任行政總裁而於 2015 年支付的花紅、就彼擔任行政總裁期間獲授的購股權確認的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以及就彼自 2014 年第四季度起擔任主席而於 2015 年支付的董事袍金 125,000 美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概無董事自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呈報期間，概無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酬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就離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或任何其他與本集團管理事務有關的職位收取任何補償。

(c) 最高薪人士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董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三名董事），彼等的酬金已於上文披露。已支付予本集團其餘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500	1,113
花紅 ⁽¹⁾	1,184	966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2,729	1,902
退休後計劃供款	53	—
總計	5,466	3,981

註釋

(1) 花紅按本集團的表現為基準。

各名人士於 2016 年及 2015 年的酬金屬以下範圍：

	2016 年	2015 年
11,500,000 港元 - 11,999,999 港元 (1,482,000 美元 - 1,545,500 美元)：	1	—
15,000,000 港元 - 15,499,999 港元 (1,933,000 美元 - 1,997,000 美元)：	1	1
15,500,000 港元 - 15,999,999 港元 (1,997,001 美元 - 2,062,000 美元)：	1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概無支付該等人士任何款項作為離職補償或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

(d) 其他關連方交易

I. 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向 Abhishri Packaging Pvt. Ltd（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Ramesh Tainwala 先生（「Tainwala 先生」）的家族管理及控制）採購原材料及製成品，而 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則向 Abhishri Packaging Pvt. Ltd 出售若干原材料及元件。Abhishri Packaging Pvt. Ltd 亦為 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製造硬質行李箱產品。

採購、銷售、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的相關金額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採購	6,944	5,560
銷售	165	224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應付款項	1,634	735
應收款項	6	39

II. 本集團的印度附屬公司 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向 Bagzone Lifestyle Private Limited 出售製成品。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 Samsonite China 就 Bagzone Lifestyle Private Limited 擁有的 Lavie 女士手袋品牌提供採購支援及品質檢查服務。Bagzone Lifestyle Private Limited 由 Tainwala 先生的家族管理及控制。Tainwala 先生及其家族亦擁有 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及本集團的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附屬公司 Samsonite Middle East FZCO 的非控股權益。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銷售	10,337	10,606
支援及服務	143	163
租金	59	69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應收款項	11,741	8,91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分別支付約 0.7 百萬美元及 0.6 百萬美元予由 Tainwala 先生及其家族擁有的實體，以作辦公地點的租金。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概無應向 Tainwala 先生及其家族支付或收取的款項。

所有與該等關連方有關的未償還結餘的金額均按公平磋商基準而定，且將於報告日期後六個月內以現金支付。所有結餘均無抵押。

23. 母公司財務資料及集團實體的詳細資料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表載列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866,682	866,682
非流動資產總額	<u>866,682</u>	<u>866,682</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4,435	23,443
預付開支及其他資產	46	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55	2,106
流動資產總額	<u>39,136</u>	<u>25,591</u>
資產總額	<u>905,818</u>	<u>892,273</u>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14,113	14,098
儲備	887,150	871,195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901,263</u>	<u>885,293</u>
權益總額	<u>901,263</u>	<u>885,293</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	(1,401)
應付附屬公司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030	6,58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25	1,800
流動負債總額	<u>4,555</u>	<u>6,980</u>
負債總額	<u>4,555</u>	<u>6,98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905,818</u>	<u>892,273</u>
流動負債淨額	<u>34,581</u>	<u>18,61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901,263</u>	<u>885,293</u>

(b) 股本及儲備**(i) 普通股**

於 2016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註冊成立章程細則》的修訂，以(i)將本公司每股面值 0.01 美元的法定股本從 1,012,800,369.99 美元（佔 101,280,036,999 股股份，包括已認購股本）削減至 35,000,000 美元（佔 3,500,000,000 股股份，包括已認購股本）及(ii)重續董事會發行股份的授權至自於盧森堡公佈修訂法定股本之日起五年期限，以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以及發行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其他證券或票據，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盧森堡公司法及上市規則所列載的規限方可作實。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分別擁有 2,088,711,099 股及 99,870,203,474 股法定但未發行股份以及 1,411,288,901 股及 1,409,833,525 股每股面值 0.01 美元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普通股。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就每股投下一票。所有已發行普通股均擁有同等地位，可全數享有記錄日期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分別發行 1,455,376 股及 1,807,069 股普通股。

(ii) 庫存股份

本集團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iii) 本公司權益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的公司自身的財務狀況表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的權益組成部分的詳情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儲備				
	股本	額外繳入股本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累計虧絀)	權益總額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	14,080	964,992	17,259	(114,649)	881,682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	—	—	(88,000)	(88,000)
向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	—	—	—	88,000	88,000
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	—	—	(16,047)	(16,047)
行使購股權	18	6,229	(1,804)	—	4,443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	—	15,215	—	15,215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 月 1 日	14,098	971,221	30,670	(130,696)	885,293
向股權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	—	—	(93,000)	(93,000)
向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	—	—	—	105,000	105,000
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	—	—	(14,976)	(14,976)
行使購股權	15	4,830	(1,389)	—	3,456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	—	15,490	—	15,490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4,113	976,051	44,771	(133,672)	901,263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入賬的 15.0 百萬美元及 16.0 百萬美元虧損。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 20 億美元，如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示及根據本公司《註冊成立章程細則》計算得出。

(i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與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有關的款項、與有待其後確認對沖現金流量的對沖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淨額及本公司作出以股份支付的購股權儲備。

(c) 非控股權益及收購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目前於若干市場的營運乃透過與非控股合夥人於各國共同經營的擁有大部分權益的附屬公司進行。根據該等安排，本集團透過商標許可協議注入品牌及提供國際市場專長，而合夥人提供當地市場專長。收購的全部權益已於收購時全額付款，而各該等附屬公司則以自籌資金方式經營。本集團目前或日後均無需向任何該等實體注入任何其他投資款項。

規管若干擁有大部分權益的附屬公司的協議包括認購及認沽期權，據此，本集團可能須以旨在反映當前公允價值的金額收購各自的非控股權益。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確認與該等認購期權有關的金融負債分別為 64.7 百萬美元及 55.8 百萬美元。

由於該等協議要求於期權獲行使時以公允價值贖回，故認沽期權於各報告日期的公允價值被視為零。

於 2015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以現金 15.7 百萬美元收購其俄羅斯附屬公司的 40% 非控股權益，並於 2015 年 7 月完成就營運資金作出的 0.3 百萬美元的最終調整，將其擁有權由 60% 增至 100%。於收購日期，俄羅斯附屬公司淨資產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為 5.1 百萬美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 2.1 百萬美元及保留盈利減少 6.2 百萬美元。

下表概述有關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任何集團內對銷前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資料。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千美元呈列)	Samsonite Australia Pty Limited	Samsonite Chile S.A.	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30%	15%	40%
非流動資產	3,328	32,881	10,741
流動資產	27,166	34,208	99,838
非流動負債	169	(11,796)	2,729
流動負債	14,664	22,828	61,623
淨資產	15,661	56,057	46,227
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	4,698	8,409	18,491
對外收益淨額	67,959	59,518	128,056
溢利	9,044	1,964	12,597
其他全面收益	(146)	3,539	(1,005)
全面收益總額	8,898	5,503	11,592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2,713	295	5,039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44)	531	(40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677	1,339	2,5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471)	2,324	4,02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千美元呈列)	Samsonite Australia Pty Limited	Samsonite Chile S.A.	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30%	15%	40%
非流動資產	2,927	32,182	9,744
流動資產	24,431	28,159	93,875
非流動負債	—	(18,570)	2,458
流動負債	11,673	19,428	60,127
淨資產	15,685	59,483	41,034
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	4,706	8,922	16,414
對外收益淨額	56,203	57,867	135,066
溢利	6,322	7,419	16,122
其他全面收益	(1,503)	(9,400)	(1,903)
全面收益總額	4,819	(1,981)	14,219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1,896	1,113	6,449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451)	(1,410)	(76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441	183	1,4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1,058)	804	6,079

(d) 集團實體的詳細資料

實體名稱	國家	擁有權 %	
		2016 年	2015 年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盧森堡	母公司	母公司
Astrum R.E. LLC	美國	100	100
Bypersonal S.A. de C.V.	墨西哥	100	100
Delilah Europe Investments S.à.r.l.	盧森堡	100	100
Delilah US Investments S.à.r.l.	盧森堡	100	100
Direct Marketing Ventures, LLC	美國	100	100
Equipaje en Movimiento, S.A. de C.V.	墨西哥	100	100
Global Licensing Company, LLC	美國	100	100
HL Operating, LLC	美國	100	100
Jody Apparel II, LLC	美國	100	100
Lonberg Express S.A.	烏拉圭	100	100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Samsonite"	俄羅斯	100	100
Lipault UK Limited	英國	100	100
McGregor II, LLC	美國	100	100
PT Samsonite Indonesia	印尼	60	60
PTL Acquisition Inc.	美國	100	100
PTL Holdings Inc.	美國	100	100
Samsonit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	100
Samsonite (Thailand) Co., Ltd.	泰國	60	60
Samsonite A/S	丹麥	100	100
Samsonite AB	瑞典	100	100
Samsonite AG	瑞士	99	99
Samsonite Argentina S.A.	阿根廷	95	95

Samsonite Asia Limited	香港	100	100
Samsonite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70	70
Samsonite Belgium Holdings BVBA	比利時	100	100
Samsonite Brasil Ltda.	巴西	100	100
Samsonite B.V.	荷蘭	100	100
Samsonite Canada Inc.	加拿大	100	100
Samsonite CES Holding B.V.	荷蘭	100	100
Samsonite Chile S.A.	智利	85	85
Samsonit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100	100
Samsonite (China) Co., Ltd.	中國	100	100
Samsonite Colombia S.A.S.	哥倫比亞	100	100
Samsonite Company Stores, LLC	美國	100	100
Samsonite Espana S.A.	西班牙	100	100
Samsonite Europe NV	比利時	100	100
Samsonite Finanziaria S.r.l.	意大利	100	100
Samsonite Finland Oy	芬蘭	100	100
Samsonite Ges.m.b.H.	奧地利	100	100
Samsonite GmbH	德國	100	100
Samsonite Hungaria Borond KFT	匈牙利	100	100
Samsonite IP Holdings S.à.r.l.	盧森堡	100	100
Samsonite Japan Co. Ltd.	日本	100	100
Samsonite Korea Limited	大韓民國	100	100
Samsonite Latinoamerica, S.A. de C.V.	墨西哥	100	100
Samsonite Limited	英國	100	100
Samsonite LLC	美國	100	100
Samsonite Macau Limitada	澳門	100	100
Samsonite Mauritius Limited	毛里求斯	100	100
Samsonite Mercosur Limited	巴哈馬	100	100
Samsonite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100	100
Samsonite Middle East FZCO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60	60
Samsonite Norway AS	挪威	100	100
Samsonite Pacific LLC	美國	100	100
Samsonite Panama S.A.	巴拿馬	100	100
Samsonite Peru S.A.C.	秘魯	100	100
Samsonite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60	60
Samsonite S.A.S.	法國	100	100
Samsonite S.p.A.	意大利	100	100
Samsonite Seyahat Ürünleri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Sirketi	土耳其	60	60
Samsonite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0	100
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60	60
Samsonite Southern Africa Ltd.	南非	60	60
Samsonite Sp.zo.o	波蘭	100	100
Samsonite Sub Holdings S.à.r.l.	盧森堡	100	100

SC Chile Uno S.A.	智利	100	100
SC Inversiones Chile Ltda	智利	100	100
Speck Trading (Shanghai) Co., Ltd.	中國	100	100
Speculative Product Design, LLC	美國	100	100
The Tumi Haft Company, LLC	美國	100	—
Tumi Asia Limited	香港	100	—
Tumi Asia Limited (深圳附屬公司)	中國	100	—
Tumi Asia (Macau) Co., Ltd.	澳門	100	—
Tumi Asia Sourcing	中國	100	—
Tumi Austria GmbH	奧地利	100	—
Tumi Canada Holdings, LLC	美國	100	—
Tumi Canada ULC	加拿大	100	—
Tumi Europe Ecommerce GmbH	德國	100	—
Tumi France SARL	法國	100	—
Tumi Hong Kong I B.V.	荷蘭	100	—
Tumi Hong Kong II B.V.	荷蘭	100	—
Tumi Hong Kong Holding Company B.V.	荷蘭	100	—
Tumi Houston Airport LLC	美國	70	—
Tumi Inc.	美國	100	—
Tumi International LLC	美國	100	—
Tumi Ireland Limited	愛爾蘭	100	—
Tumi Japan	日本	100	—
Tumi Luggage S.L.	西班牙	100	—
Tumi Netherlands B.V.	荷蘭	100	—
Tumi Stores, Inc.	美國	100	—
Tumi (UK) Limited	英國	100	—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詳情載列如下。

(以千美元呈列)	2016年12月 31日	2015年12月 31日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866,682	866,682

應付附屬公司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國家	註冊成立日期	股本	主要業務	註釋
Delilah Europe Investments S.à.r.l.	盧森堡	2009年	21,804,401 美元	控股	**
Delilah US Investments S.à.r.l.	盧森堡	2009年	78,160,399 美元	控股	**
Samsonite LLC	美國	1987年	0 美元	控股	**
Samsonite Asia Limited	香港	1996年	20 港元	分銷	**
Samsonite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1984年	2 澳元	分銷	**
Samsonite Belgium Holdings BVBA	比利時	2014年	4,881,476,000 美元	控股	**
Samsonite Chile S.A.	智利	2007年	23,928,441,630 智利比索	分銷	**
Samsonite (China) Co., Ltd.	中國	2006年	16,500,000 美元	分銷	**, ***
Samsonite Company Stores, LLC	美國	1985年	0 美元	分銷	**
Samsonite Espana S.A.	西班牙	1952年	3,122,195 歐元	分銷	**
Samsonite Europe NV	比利時	1966年	13,085,106 歐元	生產 / 分銷	**
Samsonite GmbH	德國	1966年	25,565 歐元	分銷	**
Samsonite IP Holdings S.à.r.l.	盧森堡	2009年	114,115,900 美元	控股 / 頒發許可證	**
Samsonite Japan Co. Ltd.	日本	2004年	80,000,000 日圓	分銷	**
Samsonite Korea Limited	大韓民國	1997年	1,060,000,000 韓圓	分銷	**
Samsonite Limited	英國	1986年	20,000 英鎊	分銷	**
Samsonite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1986年	520,926,854 墨西哥比索	生產 / 分銷	**
Samsonite S.A.S.	法國	1965年	1,643,840 歐元	分銷	**
Samsonite S.p.A.	意大利	1980年	780,000 歐元	分銷	**
Samsonite South As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1995年	354,912,330 印度盧比	生產 / 分銷	**
Samsonite Sub Holdings S.à.r.l.	盧森堡	2011年	55,417,991 美元	控股	*
Tumi Inc.	美國	2016年	0 美元	分銷	*

註釋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外商獨資企業。

24. 期後事項

本集團已評估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報告日期）後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本財務資料獲董事會授權發行日期）所發生事項。

由 2016 年 12 月 31 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就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 134,566 股普通股。自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以來，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債務重新定價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後，本集團於 2017 年 2 月 2 日再融資優先信貸融通（「重新定價」）。根據重新定價條款，自 2017 年 2 月 2 日起直至交付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時為止，A 定期貸款融通和循環信貸融通應付利率由 LIBOR 另加年利率 2.7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75%）下調至基於 LIBOR 另加年利率 2.00%（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00%），其後將以本集團於各財務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為依據。自 2017 年 2 月 2 日起，B 定期貸款融通應付利率由 LIBOR（LIBOR 下限為 0.75%）另加年利率 3.2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2.25%）下調至基於 LIBOR（LIBOR 下限為 0.00%）另加年利率 2.2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25%）。此外，直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就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的應付承諾費由每年 0.5% 下調至每年 0.375%，其後將以本集團於各財務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為依據。於重新定價的同時，本集團產生費用及開支約 5.2 百萬美元，並將於借款期間遞延及攤銷。

業務合併

TKI

於 2017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一家南韓全資附屬公司完成收購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 Tumi 產品於南韓的批發及零售分銷業務。其後向 TKI, Inc. (「TKI」，自 2006 年 3 月起為 Tumi 於南韓的分銷商) 收購若干資產 (包括存貨、店舖固定裝置及傢俬，以及零售店租賃項下的權利)。該代價已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以現金結付。本集團尚未完成對收購事項中所收購的資產的正式估值。

自 TKI 的收購令本集團於 2017 年 1 月 1 日在南韓擁有 34 個銷售點，包括 17 家 Tumi 零售店以及免稅店及百貨公司內的店中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是全球最大的旅遊行李箱公司，擁有逾 100 年悠久歷史。本集團主要在全球從事設計、製造、採購及分銷行李箱、商務包及電腦包、戶外包及休閒包、旅遊配件以及個人電子設備纖薄保護殼，旗下經營的品牌主要包括新秀麗®、Tumi®、American Tourister®、Hartmann®、High Sierra®、Gregory®、Speck®、Lipault®及 Kamiliant®品牌以及其他自有及獲授權的品牌。

本集團通過各種批發分銷渠道、自營的零售店及透過電子商貿在超過 100 個國家銷售產品。本集團於亞洲、北美洲、歐洲及拉丁美洲銷售其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應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製的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銷售淨額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420.4 百萬美元或 17.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378.0 百萬美元或 15.5%至 2,810.5 百萬美元，反映年內美元強勢帶來的外幣匯兌影響。撇除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 Tumi 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銷售淨額增長 145.9 百萬美元或 6.0%，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02.2 百萬美元或 4.2%。

按固定貨幣基準，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94.1 百萬美元或 9.9%；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217.2 百萬美元或 26.8%；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87.7 百萬美元或 16.1%；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20.9 百萬美元或 17.4%。

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按地區劃分的表現如下：

- 亞洲－銷售淨額增長 37.5 百萬美元或 4.0%；
- 北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31.8 百萬美元或 3.9%；
- 歐洲－銷售淨額增長 56.2 百萬美元或 10.3%；及
- 拉丁美洲－銷售淨額增長 20.9 百萬美元或 17.4%。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²⁾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¹⁾ ：						
亞洲	1,028,578	36.6%	947,602	39.0%	8.5%	9.9%
北美洲	1,027,172	36.6%	811,304	33.4%	26.6%	26.8%
歐洲	615,301	21.9%	544,740	22.4%	13.0%	16.1%
拉丁美洲	130,559	4.6%	120,476	5.0%	8.4%	17.4%
企業	8,887	0.3%	8,355	0.2%	6.4%	6.4%
銷售淨額	2,810,497	100.0%	2,432,477	100.0%	15.5%	17.3%

註釋

-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 (2)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品牌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²⁾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i>新秀麗</i>	1,548,849	55.1%	1,490,470	61.3%	3.9 %	5.9 %
<i>American Tourister</i>	531,528	18.9%	549,269	22.6%	(3.2)%	(1.0)%
<i>Tumi</i>	275,779	9.8%	—	—%	無意義	無意義
<i>Speck</i>	135,449	4.8%	117,719	4.8%	15.1 %	15.1 %
<i>High Sierra</i>	82,282	2.9%	85,300	3.5%	(3.5)%	(2.9)%
<i>Gregory</i>	44,217	1.6%	34,338	1.4%	28.8 %	22.7 %
<i>Lipault</i>	27,607	1.0%	13,788	0.6%	100.2 %	102.9 %
<i>Hartmann</i>	26,067	0.9%	21,340	0.9%	22.1 %	21.4 %
<i>Kamiliant</i>	21,869	0.8%	2,766	0.1%	690.5 %	706.2 %
其他 ⁽¹⁾	116,850	4.2%	117,487	4.8%	(0.5)%	1.8 %
銷售淨額	2,810,497	100.0%	2,432,477	100.0%	15.5 %	17.3 %

註釋

(1) 其他包括 *Saxoline*、*Xtrem* 及 *Secret* 等本集團若干其他自有品牌，以及透過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零售店出售的第三方品牌。

(2)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無意義 因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 *Tumi*，故並無意義。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87.9 百萬美元或 5.9%。以美元申報的 *新秀麗* 品牌銷售淨額增長 58.4 百萬美元或 3.9%，該品牌於所有地區均錄得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亞洲(+7.1%)、北美洲(+1.8%)、歐洲(+7.8%)及拉丁美洲(+18.9%)。*新秀麗* 品牌於所有地區均錄得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亞洲(+5.5%)、北美洲(+1.6%)、歐洲(+4.4%)及拉丁美洲(+7.6%)。*新秀麗* 於 2016 年佔本集團銷售淨額 55.1%，而於 2015 年則為 61.3%，反映新增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以及 *Speck*、*Lipault*、*Hartmann*、*Gregory* 及 *Kamiliant* 品牌的貢獻增加，令本集團的品牌組合持續多元化發展。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減少 5.4 百萬美元或 1.0%，而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減少 17.7 百萬美元或 3.2%，乃受亞洲的銷售淨額減少 9.6%所帶動，部分被歐洲、北美洲及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分別增加 20.5%、3.0%及 72.4%所抵銷。

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Tumi*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為 275.8 百萬美元。撇除匯兌影響，*Speck*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17.8 百萬美元或 15.1%，乃因在市場上推出新產品以配合若干新款電子設備上市及手機保護殼的強勁銷售淨額增長所致，部分被手提電腦保護殼的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按固定貨幣基準，*High Sierra*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減少 2.9%，乃受亞洲減少 13.7%所帶動，部分被北美洲增長 1.6%所抵銷。撇除匯兌影響，*Gregory*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7.8 百萬美元或 22.7%，並於亞洲、北美洲及歐洲均錄得雙位數字的銷售淨額增長。按固定貨幣基準，*Lipault*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14.2 百萬美元或 102.9%，乃受於亞洲的地域擴展、於歐洲的銷售額增加及於北美洲採取的直接營銷策略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Hartmann*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4.6 百萬美元或 21.4%，乃受該品牌在亞洲及歐洲的業務持續發展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於 2015 年下半年在亞洲引入的高性價比入門品牌 *Kamiliant* 錄得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 21.9 百萬美元，而於 2015 年則為 2.8 百萬美元。

產品類別

本集團銷售的產品來自四個主要產品類別：旅遊、商務、休閒及配件。旅遊類別為本集團最大產品類別，屬其傳統強項。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³⁾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淨額：						
旅遊	1,817,778	64.7%	1,660,852	68.3%	9.4 %	11.4 %
商務 ⁽¹⁾	378,605	13.5%	275,999	11.3%	37.2 %	38.2 %
休閒	301,930	10.7%	263,096	10.8%	14.8 %	16.4 %
配件 ⁽²⁾	268,670	9.6%	183,899	7.6%	46.1 %	47.3 %
其他	43,514	1.5%	48,631	2.0%	(10.5)%	(7.5)%
銷售淨額	2,810,497	100.0%	2,432,477	100.0%	15.5 %	17.3 %

註釋

(1) 包括平板電腦及手提電腦機殼。

(2) 包括手機保護殼。

(3)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撇除匯兌影響，旅遊產品類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188.6 百萬美元或 11.4%，而以美元申報的旅遊產品類別銷售淨額則增長 156.9 百萬美元或 9.4%。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旅遊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增長 4.5%，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2.6%。國家為本的產品設計以及迎合當地環境的營銷策略仍然是本集團旅遊類別取得成功的主要推動力。撇除匯兌影響，商務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增長 105.3 百萬美元或 38.2%。以美元申報的商務產品類別銷售淨額增長 102.6 百萬美元或 37.2%。此增長主要由於新增 Tumi 所致。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商務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增長 3.8%，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2.5%，此乃受亞洲及歐洲的強勁增長所帶動，部分被 Speck 品牌旗下的手提電腦保護殼在北美洲的銷售額下跌所抵銷。撇除匯兌影響，休閒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增長 43.2 百萬美元或 16.4%。以美元申報的休閒產品類別銷售淨額增長 38.8 百萬美元或 14.8%。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休閒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增長 6.1%，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4.4%，乃因 Gregory 及新秀麗品牌的銷售淨額增加所致。撇除匯兌影響，配件類別的銷售淨額增長 87.0 百萬美元或 47.3%。以美元申報的配件類別銷售淨額增長 84.8 百萬美元或 46.1%，主要由於新增 Tumi 所致。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配件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增長 26.4%，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25.2%，此乃因 Speck 品牌旗下出售的手機保護殼的銷售淨額增加 31.4 百萬美元，以及透過於 2015 年收購的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零售連鎖店銷售淨額的全年影響所致。

分銷渠道

本集團通過兩個主要分銷渠道銷售產品：批發及直接面向消費者。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分銷渠道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³⁾
按分銷渠道劃分的銷售淨額：						
批發	2,067,287	73.6%	1,903,687	78.3%	8.6%	10.5%
直接面向消費者 ⁽¹⁾	734,323	26.1%	520,435	21.4%	41.1%	42.4%
其他 ⁽²⁾	8,887	0.3%	8,355	0.3%	6.4%	6.4%
銷售淨額	2,810,497	100.0%	2,432,477	100.0%	15.5%	17.3%

註釋

- (1) 「直接面向消費者」包括實體零售及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此渠道過往提述為「零售」，然而，本集團相信「直接面向消費者」更準確反映其不斷演變的業務。
- (2) 「其他」主要包括授權收入。
- (3)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批發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199.5 百萬美元或 10.5%，而以美元申報的批發渠道銷售淨額則增長 163.6 百萬美元或 8.6%。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批發渠道的銷售淨額增長 4.5%，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2.5%。撇除匯兌影響，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增長 220.4 百萬美元或 42.4%，而以美元申報的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銷售淨額則增長 213.9 百萬美元或 41.1%。此增長乃受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增長以及於 2016 年淨增設 285 家新自營店（包括因 2016 年 8 月 1 日的收購事項而增設的 202 家 *Tumi* 自營店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淨增設的 9 家 *Tumi* 新店舖）所帶動。此外，有關增長亦受於 2015 年淨增設 162 家新店舖（包括獲收購的 31 家 *Rolling Luggage* 店舖及 30 家 *Chic Accent* 店舖）的全年影響所帶動。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零售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5%，此乃受北美洲、歐洲及拉丁美洲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的同店銷售淨額分別增長 0.8%、7.6%及 9.4%所帶動。此增長部分被到訪香港（包括澳門）及南韓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及亞洲區若干其他國家的消費意欲普遍疲弱，導致亞洲同店銷售淨額下跌 4.8%所抵銷。本集團的同店分析包括於有關財務期間完結前已營業最少 12 個月的現有自營零售店。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增長 42.4%，反映本集團投放資源（包括透過收購事項）以支援其實體零售業務及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增長的策略。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增長 11.8%，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0.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中 265.7 百萬美元或 9.5%乃來自電子商貿（包括來自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的銷售淨額 120.0 百萬美元（計入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內）以及向網上零售商銷售的銷售淨額 145.7 百萬美元（計入批發渠道內）），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29.1%，而電子商貿則佔本集團銷售淨額 205.8 百萬美元或 8.5%。撇除 *Tumi* 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電子商貿業務的銷售淨額增長 19.7%，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8.2%，佔本集團銷售淨額 243.4 百萬美元或 9.6%。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向網上零售商銷售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26.0 百萬美元或 21.5%，而以美元申報向網上零售商銷售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4.6 百萬美元或 20.4%。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向網上零售商銷售的銷售淨額增長 21.5%，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20.4%。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36.8 百萬美元或 43.4%。以美元申報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的銷售淨額增長 35.2 百萬美元或 41.5%，其中 *Tumi* 應佔 22.3 百萬美元。撇除 *Tumi*，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的銷售淨額增長 17.2%，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5.2%。

地區

亞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94.1 百萬美元或 9.9%。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則增長 81.0 百萬美元或 8.5%。撇除 *Tumi* 品牌於亞洲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銷售淨額增長 37.5 百萬美元或 4.0%，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2.2 百萬美元或 2.3%。此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增長主要受 *新秀麗*、*Kamiliant*、*Lipault*、*Gregory* 及 *Hartmann* 品牌所帶動，部分被 *American Tourister* 及 *High Sierra* 品牌的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

品牌

按固定貨幣基準，*新秀麗* 品牌的銷售淨額較 2015 年增長 35.1 百萬美元或 7.1%。*新秀麗* 品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較 2015 年增長 27.4 百萬美元或 5.5%，乃受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渠道的成功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於 2015 年下半年在亞洲引入的高性價比入門品牌 *Kamiliant* 錄得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 21.9 百萬美元，而於 2015 年則為 2.8 百萬美元。撇除匯兌影響，*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於亞洲區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減少 28.9 百萬美元或 7.3%。*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較 2015 年減少 38.4 百萬美元或 9.6%，主要受到 *American Tourister* 產品在中國及南韓電視家居購物渠道的銷售淨額下跌所帶動。本集團其後已更改其營銷及產品策略，相信將於短期內帶來正面影響。自本集團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 *Tumi* 以來，*Tumi* 品牌於亞洲的銷售淨額為 58.8 百萬美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High Sierra* 品牌在亞洲的銷售淨額為 11.6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較之前一年下跌 13.7%，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較之前一年下跌減少 15.7%，此乃受因本集團決定在印度推廣旗下其他品牌背包以致銷售淨額減少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Hartmann* 品牌在亞洲的銷售淨額為 8.7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較之前一年增長 57.7%，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較之前一年增長 61.1%，乃因該品牌在區內業務持續發展所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Gregory* 品牌在亞洲的銷售淨額為 26.0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按年增長 29.4%，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較之前一年增長 40.7%，乃因本集團持續研發專為該地區消費者的品味及喜好而設計的產品所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Lipault* 品牌在亞洲的銷售淨額為 10.4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則為 2.7 百萬美元，乃因該品牌開始成功在整個地區擴展所致。

產品類別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旅遊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28.0 百萬美元或 4.2%，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7.6 百萬美元或 2.7%。撇除 *Tumi*，旅遊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2.3%，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0.7%。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商務產品類別的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45.0 百萬美元或 37.6%，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4.5 百萬美元或 37.3%，乃受新增 *Tumi* 及 *Samsonite Red* 的新產品組合由休閒產品轉變為商務產品所帶動。撇除 *Tumi*，商務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12.3%，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0.9%。按固定貨幣基準，休閒產品類別銷售淨額增長 16.9 百萬美元或 13.6%，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5.4 百萬美元或 12.4%，乃因新增 *Tumi* 及 *Gregory* 品牌的銷售額增加所致。撇除 *Tumi*，休閒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7.0%，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5.6%。按固定貨幣基準，配件產品類別銷售淨額較 2015 年增長 10.0 百萬美元或 38.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9.5 百萬美元或 36.9%。撇除 *Tumi*，配件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17.6%，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5.0%。

分銷渠道

儘管中國及南韓的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批發渠道銷售淨額仍然較之前一年增長 75.8 百萬美元或 9.6%，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62.3 百萬美元或 7.8%。撇除 *Tumi*，批發渠道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3.4%，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6%。按固定貨幣基準，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8.3 百萬美元或 11.8%，而以美元申報的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8.7 百萬美元或 12.1%。此增長乃受於 2016 年淨增設 46 家新自營店（包括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14 家 *Tumi* 店舖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淨增設的 6 家 *Tumi* 新店舖）所帶動。此外，有關增長亦受於 2015 年內淨增設 39 家新店舖的全年影響，以及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銷售淨額的強勁增長所帶動，惟部分被同店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由於本集團致力擴張其網上業務，按固定貨幣基準，區內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銷售額按年增長 26.2%，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較 2015 年增長 22.6%。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由於到訪香港（包括澳門）及南韓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及若干亞洲國家的零售氣氛普遍疲弱，故零售銷售淨額下跌 4.8%。撇除香港（包括澳門）及南韓，按固定貨幣基準，同店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8%。撇除 *Tumi*，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6.8%，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6.4%。

國家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地域位置劃分的亞洲地區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地區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³⁾
按地域位置劃分的銷售淨額 ⁽¹⁾ ：						
中國	251,729	24.5%	252,722	26.7%	(0.4)%	5.3 %
南韓	178,176	17.3%	184,141	19.4%	(3.2)%	(1.0)%
日本	135,041	13.1%	93,668	9.9%	44.2 %	29.0 %
印度	128,056	12.4%	135,066	14.3%	(5.2)%	(0.5)%
香港 ⁽²⁾	109,093	10.6%	77,224	8.1%	41.3 %	41.4 %
澳洲	67,959	6.6%	56,203	5.9%	20.9 %	21.5 %
其他	158,524	15.5%	148,578	15.7%	6.7 %	8.0 %
銷售淨額	1,028,578	100.0%	947,602	100.0%	8.5 %	9.9 %

註釋

-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 (2) 包括澳門。2016 年包括向整個亞洲的 *Tumi* 品牌分銷商作出的銷售。
- (3)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Tumi* 品牌於亞洲區內的銷售淨額僅於日本及香港確認（香港的銷售淨額包括向日本以外亞洲各地的 *Tumi* 品牌分銷商作出的銷售）。受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 *Gregory* 品牌的銷售額增加以及新增 *Tumi* 品牌所帶動，日本錄得強勁增長，固定貨幣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9.0%。撇除 *Tumi* 品牌於日本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銷售淨額增長 12.2%，而按美元申報基準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5.0%。撇除匯兌影響，中國的銷售淨額受 *新秀麗* 品牌的銷售額帶動而增長 5.3%。由於年內消費意欲疲弱及到訪購物的中國遊客減少，故按固定貨幣基準，南韓的銷售淨額減少 1.0%。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印度的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下跌 0.5%，乃因與印度政府廢止若干面額紙幣措施相關的經濟影響所致。按固定貨幣基準，香港（包括澳門）的銷售淨額增長 41.4%，乃受新增 *Tumi* 品牌所帶動。撇除 *Tumi* 品牌於香港（包括澳門）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銷售淨額減少 8.9 百萬美元或 11.5%，而按美元申報基準的銷售淨額則減少 8.9 百萬美元或 11.6%，主要受到訪購物的中國內地旅客減少所帶動。受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 *High Sierra* 品牌的銷售額增加所帶動，澳洲錄得強勁的固定貨幣銷售淨額增長 21.5%。

北美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217.2 百萬美元或 26.8%。以美元申報的北美洲地區銷售淨額則增長 215.9 百萬美元或 26.6%。撇除 *Tumi* 品牌於北美洲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銷售淨額增長 31.8 百萬美元或 3.9%，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0.4 百萬美元或 3.8%。此增長主要受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 *Lipault* 品牌的銷售額增加以及 *Speck* 品牌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及美元申報基準，*Speck*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17.6 百萬美元或 14.9%，乃因在市場上推出新產品以配合若干新款電子設備上市及手機保護殼的強勁銷售淨額增長所致，部分被手提電腦保護殼的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

品牌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新秀丽品牌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9.2 百萬美元或 1.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8.0 百萬美元或 1.6%。*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2.5 百萬美元或 3.1%，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4 百萬美元或 3.0%。自本集團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 Tumi 以來，Tumi 品牌於北美洲的銷售淨額為 185.4 百萬美元。撇除匯兌影響，按固定貨幣及美元申報基準，*Speck*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 17.6 百萬美元或 14.9%，乃因在市場上推出新產品以配合若干新款電子設備上市及手機保護殼的強勁銷售淨額增長所致，部分被手提電腦保護殼的銷售淨額減少所抵銷。撇除匯兌影響，*High Sierra*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 1.0 百萬美元或 1.6%，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0 百萬美元或 1.5%，乃因企業間銷售增長所致。由於本集團繼續整合產品種類，故 *Hartmann* 品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為 14.1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及美元申報基準計算均減少 2.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固定貨幣及美元申報基準，*Gregory* 品牌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1.5 百萬美元或 11.6%。本集團接管其北美洲地區 *Lipault* 品牌分銷商的業務，改為實施公司自營的業務模式，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帶來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達 3.5 百萬美元。

產品類別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旅遊產品類別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104.9 百萬美元或 19.5%，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03.8 百萬美元或 19.3%，主要受新增 Tumi 所帶動。撇除 Tumi，旅遊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3.5%，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3.3%。撇除匯兌影響，商務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37.1 百萬美元或 41.9%，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7.0 百萬美元或 41.8%，乃受新增 Tumi 所帶動，部分被本集團作出策略性商業決定停止於一個無利可圖的銷售渠道銷售 *Speck* 手提電腦保護殼所抵銷。撇除 Tumi，商務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19.3%，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9.4%。按固定貨幣基準，休閒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4.5 百萬美元或 15.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4.4 百萬美元或 15.7%，主要由於新增 Tumi 所致。撇除 Tumi，休閒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1.7%，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8%。按固定貨幣基準，配件類別銷售淨額增長 60.7 百萬美元或 66.2%，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60.6 百萬美元或 66.1%，乃因 *Speck* 手機保護殼的銷售額較 2015 年上升以及新增 Tumi 所致。撇除 Tumi，配件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34.4%，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34.4%。

分銷渠道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批發渠道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75.6 百萬美元或 11.5%，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74.5 百萬美元或 11.3%，主要由於新增 Tumi 及向電子商貿零售商與其他主要客戶的銷售強勁所致。撇除 Tumi，批發渠道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3.6%，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3.4%。按固定貨幣基準，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141.6 百萬美元或 93.2%，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41.4 百萬美元或 93.0%。此增長乃受於 2016 年淨增設的 171 家新自營店（包括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163 家 Tumi 店舖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淨增設的 3 家 Tumi 新店舖），以及於 2015 年淨增設 16 家新店舖的全年影響所帶動。此外，有關增長亦受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的同店銷售淨額增長 0.8% 所帶動。此增長乃因美元強勢令外國旅客於 2016 年上半年到訪美國主要旅遊市場的人次減少的負面影響有所改善，導致 2016 年下半年店舖客流回升所致。撇除 Tumi，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5.4%，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5.2%。

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渠道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增長 20.9 百萬美元或 61.3%，其中 Tumi 應佔 19.9 百萬美元。撇除 Tumi，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渠道受本集團自有電子商貿網站的銷售淨額增長所帶動。

國家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地域位置劃分的北美洲地區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地區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²⁾
按地域位置劃分的銷售淨額 ⁽¹⁾ ：						
美國	976,120	95.0%	769,505	94.8%	26.9%	26.9%
加拿大	51,052	5.0%	41,799	5.2%	22.1%	25.3%
銷售淨額	1,027,172	100.0%	811,304	100.0%	26.6%	26.8%

註釋

-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 (2)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受新增 *Tumi* 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06.6 百萬美元或 26.9%。撇除 *Tumi* 品牌的應佔金額，以美元申報的美國銷售淨額增長 28.9 百萬美元或 3.7%，主要受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Lipault* 及 *Speck* 品牌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加拿大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5.3%，乃主要因新增 *Tumi* 品牌所致。撇除 *Tumi* 應佔的銷售淨額，加拿大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2.9 百萬美元或 6.9%，而銷售淨額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6 百萬美元或 3.8%。

歐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歐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87.7 百萬美元或 16.1%。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70.6 百萬美元或 13.0%。撇除 *Tumi* 品牌於歐洲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銷售淨額增長 56.2 百萬美元或 10.3%，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0.0 百萬美元或 7.3%。該增長乃因 *新秀麗*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以及本集團持續專注於推動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的增長並發展其業務所致。

品牌

撇除匯兌影響，*新秀麗*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33.8 百萬美元或 7.8%。*新秀麗* 品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9.0 百萬美元或 4.4%。按固定貨幣基準，*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銷售淨額較 2015 年增長 14.0 百萬美元或 21.9%，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3.1 百萬美元或 20.5%。由於本集團持續專注於推動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的增長並發展其業務，該品牌於 2016 年佔歐洲區銷售淨額 12.5%，而 2015 年則為 11.7%。自本集團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 *Tumi* 以來，*Tumi* 品牌於歐洲的銷售淨額為 30.5 百萬美元。撇除匯兌影響，*Lipault* 品牌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3.0 百萬美元或 27.0%，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8 百萬美元或 25.2% 至 13.7 百萬美元，此增長乃受區內品牌分銷進一步擴展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Gregory*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 31.4%，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1.9% 至 3.4 百萬美元。撇除匯兌影響，*Hartmann* 品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114.1%，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12.6% 至 3.3 百萬美元。

產品類別

撇除匯兌影響，受新增 *Tumi* 以及 *新秀麗* 及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旗下硬質產品銷售額增加所帶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旅遊產品類別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43.6 百萬美元或 10.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9.0 百萬美元或 7.2%。撇除 *Tumi*，旅遊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7.2%，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3.7%。撇除匯兌影響，商務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20.5 百萬美元或 35.8%，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9.3 百萬美元或 33.7%，乃因新增 *Tumi* 以及 *新秀麗* 與 *Hartmann* 品牌旗下成功推出新商務產品所致。撇除 *Tumi*，商務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17.6%，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5.9%。撇除匯兌影響，休閒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8.8 百萬美元或 54.7%，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8.6 百萬美元或 53.3%，主要歸因於 *American Tourister* 及 *Gregory* 品牌的增長。撇除 *Tumi*，休閒產品類別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37.2%，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36.3%。

分銷渠道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批發渠道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41.9 百萬美元或 11.3%，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增長 29.1 百萬美元或 7.9%。撇除 Tumi，批發渠道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7.6%，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4.2%。按固定貨幣基準，直接面向消費者的渠道銷售淨額較同期增長 45.8 百萬美元或 26.1%，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1.5 百萬美元或 23.7%。此增長乃受於 2016 年淨增設 31 家新自營店（包括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所收購的 25 家 Tumi 店舖）所帶動。此外，有關增長亦受於 2015 年淨增設 79 家新店舖（包括於 2015 年所收購的 30 家 Chic Accent 店舖及 21 家 Rolling Luggage 店舖）的全年影響所帶動。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零售銷售淨額增長 7.6%。撇除 Tumi，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16.0%，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14.0%。按固定貨幣基準，區內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銷售額按年增長 42.3%，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5.9 百萬美元或 40.5%。撇除 Tumi，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業務按固定貨幣基準增長 31.3%，而按美元申報基準則增長 29.5%。

國家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地域位置劃分的歐洲地區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地區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⁴⁾
按地域位置劃分的銷售淨額 ⁽¹⁾ ：						
德國	110,883	18.0%	80,252	14.7%	38.2 %	38.4 %
比利時 ⁽²⁾	73,475	11.9%	64,411	11.8%	14.1 %	14.0 %
意大利	68,740	11.2%	60,614	11.1%	13.4 %	13.7 %
英國 ⁽³⁾	68,521	11.1%	59,774	11.0%	14.6 %	30.6 %
法國	66,997	10.9%	68,393	12.6%	(2.0)%	(1.7)%
西班牙	47,599	7.7%	41,055	7.5%	15.9 %	16.3 %
俄羅斯	30,608	5.0%	27,085	5.0%	13.0 %	23.2 %
其他	148,478	24.2%	143,156	26.3%	3.7 %	6.6 %
銷售淨額	615,301	100.0%	544,740	100.0%	13.0 %	16.1 %

註釋

-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比利時的銷售淨額分別為 19.7 百萬美元及 18.8 百萬美元。餘下的銷售額包括直接發貨予其他國家的分銷商、客戶及代理商。
- (3) 包括愛爾蘭。
- (4)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歐洲區內幾乎所有國家均較之前一年錄得銷售淨額增長，包括德國(+38.4%)、英國(+30.6%)、西班牙(+16.3%)及意大利(+13.7%)。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此等相同國家較 2015 年錄得以下按固定貨幣基準的銷售淨額增長：英國(+21.3%)、德國(+15.7%)、西班牙(+12.2%)及意大利(+11.3%)。按美元申報基準，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該等國家較 2015 年錄得以下銷售淨額增長：德國(+15.6%)、西班牙(+11.9%)、意大利(+11.1%)及英國(+6.8%)。本集團繼續於俄羅斯(+23.2%)及土耳其(+3.4%)錄得按固定貨幣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按固定貨幣基準，法國的銷售淨額減少 1.7%，主要與於 2016 年在該國發生的恐怖襲擊的負面影響有關，部分被新增 Tumi 品牌所抵銷。撇除 Tumi 品牌應佔的銷售淨額，按固定貨幣基準，法國的銷售淨額減少 4.2 百萬美元或 6.2%，而按美元申報基準，銷售淨額則減少 4.5 百萬美元或 6.5%。

拉丁美洲

撇除匯兌影響，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20.9 百萬美元或 17.4%。以美元申報的區內銷售淨額增長 10.1 百萬美元或 8.4%，此乃因本集團受美元強勢的負面影響所致。

品牌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新秀麗* 品牌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9.9 百萬美元或 18.9%，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4.0 百萬美元或 7.6%。按固定貨幣基準，*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7.0 百萬美元或 98.5%，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5.1 百萬美元或 72.4%，乃因本集團持續擴展該品牌的地域分銷所致。於 2016 年，*Secret* 品牌旗下女士手袋的銷售繼續取得成功，按固定貨幣基準銷售淨額錄得增長 17.1%，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5.3% 至 14.7 百萬美元。撇除匯兌影響，本地品牌 *Saxoline* 及 *Xtrem* 的銷售淨額分別增長 5.5% 及 9.4%，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分別增長 1.3% 及 2.1%。

產品類別

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旅遊產品類別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12.1 百萬美元或 22.6%。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6.5 百萬美元或 12.1%。撇除匯兌影響，商務產品類別銷售淨額增長 2.8 百萬美元或 25.7%，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1.8 百萬美元或 16.7%。按固定貨幣基準，休閒產品類別銷售淨額增長 3.0 百萬美元或 9.5%。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0.4 百萬美元或 1.3%。

分銷渠道

撇除匯兌影響，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相比，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批發渠道銷售淨額增長 6.2 百萬美元或 7.6%。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按年減少 2.3 百萬美元或 2.8%，乃因美元強勢所致。按固定貨幣基準，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的銷售淨額增長 14.8 百萬美元或 37.8%，主要受於 2016 年淨增設 37 家新自營零售店及於 2015 年淨增設 28 家新店舖的全年影響所帶動。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31.6%。按同店固定貨幣基準，零售銷售淨額增長 9.4%。本集團繼續於拉丁美洲擴張零售業務以擴展分銷，並增加市場份額以推動未來盈利能力。

國家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地域位置劃分的拉丁美洲地區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地區銷售淨額總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2016 年與 2015 年比較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千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⁴⁾
按地域位置劃分的銷售淨額 ⁽¹⁾ ：						
智利	59,518	45.6%	57,867	48.0%	2.9%	6.8%
墨西哥	41,422	31.7%	38,429	31.9%	7.8%	26.0%
巴西 ⁽²⁾	12,425	9.5%	10,016	8.3%	24.1%	25.5%
其他 ⁽³⁾	17,194	13.2%	14,164	11.8%	21.4%	31.5%
銷售淨額	130,559	100.0%	120,476	100.0%	8.4%	17.4%

註釋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反映出出售產品的國家，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

(2) 巴西的銷售淨額數據包括於巴西對第三方分銷商的銷售淨額。

(3) 「其他」一欄地區的銷售淨額數據包括於阿根廷、哥倫比亞、巴拿馬及秘魯作出的銷售及透過本集團於烏拉圭的分銷中心作出的銷售，但不包括於巴西對第三方分銷商作出的銷售。

(4) 按固定貨幣基準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乃就本年度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業績採用去年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撇除匯兌影響，智利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 6.8%。以美元申報的智利銷售淨額則增長 1.7 百萬美元或 2.9%，主要由於新秀丽品牌及女士手袋品牌 *Secret* 的銷售淨額按年增長所致。受新秀丽、*American Tourister* 及 *Xtrem* 品牌的銷售淨額增長所帶動，撇除匯兌影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墨西哥銷售淨額較之前一年增長 26.0%。受零售業務持續擴張所帶動，按固定貨幣基準，巴西銷售淨額增長 25.5%，而以美元申報的銷售淨額則增長 24.1%。鑑於本集團以往於巴西的市場份額偏低，本集團繼續於該國進行投資，以推動未來銷售淨額增長及增加市場份額。

銷售成本及毛利

銷售成本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153.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47.4%）增加 136.0 百萬美元或 11.8%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289.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45.9%）。

毛利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279.0 百萬美元增加 242.0 百萬美元或 18.9%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521.0 百萬美元。毛利率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52.6% 上升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54.1%。

毛利率增加乃因 Tumi（其利潤率較高）收購事項的影響、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包括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佔銷售額比重上升及若干產品成本下降所致。撇除 Tumi 的應佔金額，毛利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加 63.6 百萬美元或 5.0%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342.6 百萬美元，而毛利率則由 52.6% 上升至 53.0%。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665.8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27.4%）增加 152.7 百萬美元或 22.9%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818.4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29.1%）。此增幅主要由於 Tumi 收購事項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量增加所致。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按年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零售擴張策略、本集團就拉丁美洲業務所作的基建投資以及就 *American Tourister*、*Lipault* 及 *Hartmann* 品牌的地域擴展所作的投資令成本增加，加上 Tumi 收購事項的影響（包括於收購時確認的有限年期無形資產應佔攤銷 10.2 百萬美元）所致。撇除 Tumi 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28.3%，而 2015 年則為 27.4%。

營銷開支

本集團在營銷方面的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32.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5.4%）增加 11.7 百萬美元或 8.9%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43.8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5.1%）。按固定貨幣基準，營銷開支增加 13.4 百萬美元或 10.1%。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減少，反映經過兩年的投資以提升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於歐洲的知名度及帶動品牌增長後，該品牌於歐洲的開支水平趨於正常。本集團繼續投放資源於具針對性及重點的廣告宣傳及推廣活動。本集團相信其銷售淨額的增長印證其廣告宣傳活動的成功，並將繼續透過重點營銷活動提升品牌及產品知名度以及推動額外銷售淨額增長。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54.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4%）增加 23.5 百萬美元或 15.2%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77.9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3%）。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減少，反映本集團嚴格控制其固定成本，並憑藉其按年銷售淨額增長以發揮槓桿作用。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非現金開支）為 15.5 百萬美元，按年增加 0.3 百萬美元。撇除 *Tumi* 的應佔金額，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為 6.4%，而 2015 年亦為 6.4%。

其他開支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其他開支 49.6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則產生其他開支 17.8 百萬美元。2016 年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收購相關成本合共 46.2 百萬美元，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的 *Tumi* 收購事項產生的盡職審查的成本、專業及法律費用、遣散及整合成本相關。2015 年的其他開支包括收購相關成本 8.9 百萬美元，主要包括與於 2015 年完成的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收購事項以及其他擬進行的收購事項相關的盡職審查及整合活動、遣散的成本以及專業及法律費用。

清算定額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一家美國附屬公司向定額福利退休計劃（涵蓋若干僱員群體的新秀麗僱員退休收入計劃（「SERIP 計劃」））供款。退休福利乃基於最終平均工資公式計算。SERIP 計劃並不涵蓋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起入職的新員工。SERIP 計劃自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起凍結以中止累計未來福利款項。SERIP 計劃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終止。就終止 SERIP 計劃而言，我們透過向一家保險公司所購買的一份年金合約向正獲支付退休金的參與者及受益人繼續支付福利。尚未開始獲支付退休金的參與者可選擇收取一筆過款項轉入個人退休賬戶或其他合資格的計劃，或收取將向彼等支付福利的即時或遞延歸屬年金合約。於 2016 年 8 月，SERIP 計劃獲美國國家稅務局（「IRS」）發出確定函，指出終止 SERIP 計劃不會影響其聯邦稅項的資格。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SERIP 計劃的絕大部分資產已分派予參與者或受益人，或用作購買年金以向餘下參與者支付福利（「清算 SERIP 計劃」）。

選擇收取一筆過付款的參與者已於 2016 年自 SERIP 計劃資產收取有關款項。並無選擇收取一筆過付款的參與者的預計福利責任已由（或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為數 7.3 百萬美元的剩餘負債將由）本集團購買的年金合約履行，屆時本集團毋須再支付有關福利。

緊接清算 SERIP 計劃前，定額福利淨負債由本集團的第三方精算師重新計算。於清算 SERIP 計劃的同時，本集團確認其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中一項為數 6.0 百萬美元的收益。在該 6.0 百萬美元中，1.5 百萬美元已於綜合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內呈列，而餘額則於綜合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內呈列。

此外，原本於對 SERIP 計劃作出供款時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56.8 百萬美元已被移除，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綜合收益表內產生相同金額的稅項抵免。

進一步討論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b)(ii)。

經營溢利

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31.0 百萬美元或 10.0%。撇除收購相關成本，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按年增長 68.3 百萬美元或 21.5%。由於上述因素，故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308.9 百萬美元增長 22.3 百萬美元或 7.2%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331.2 百萬美元。撇除收購相關成本，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美元申報的經營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59.6 百萬美元或 18.8%。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7.8 百萬美元增加 40.7 百萬美元或 228.7%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58.5 百萬美元。此增幅乃因與優先信貸融通（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有關的利息開支增加 40.5 百萬美元所致。此外，亦由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就與若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協議有關的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的開支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加 3.3 百萬美元，以致財務費用淨額增加。此等增幅部分被外匯虧損按年減少 3.0 百萬美元所抵銷。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費用總額明細。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於收入或虧損中確認：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253	868
財務收入總額	1,253	86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43,691)	(3,160)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9,119)	(5,772)
外匯虧損淨額	(3,660)	(6,681)
其他財務費用	(3,319)	(3,066)
財務費用總額	(59,789)	(18,679)
於損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58,536)	(17,811)

除所得稅前溢利

按固定貨幣基準，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91.1 百萬美元減少 10.5 百萬美元或 3.6%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80.6 百萬美元，乃因上述收購相關成本及融資成本均有所增加所致。以美元申報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91.1 百萬美元減少 18.4 百萬美元或 6.3%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72.7 百萬美元。撇除收購相關成本，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仍然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26.8 百萬美元或 8.9%，而以美元申報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則增長 18.9 百萬美元或 6.3%。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 2.2 百萬美元，而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則錄得所得稅開支 74.0 百萬美元。於清算 SERIP 計劃的同時，本集團錄得與終止確認自過往年度退休金計劃供款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相關的稅項抵免 56.8 百萬美元。此外，盧森堡已通過的未來稅率減低 321 個基點至 26.0%，令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負債錄得 8.8 百萬美元的有利稅項調整。撇除此等稅項抵免以及 Tumi 收購事項相關成本產生的稅項抵免，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 27.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的綜合實際稅率分別為 (0.8)% 及 25.4%。實際稅率按本集團應繳納稅項的司法權區之加權平均所得稅率計算，並就永久性賬面／稅務差異、稅項優惠、稅務儲備變動及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作出調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如上文所述就若干一次性項目作出調整後）上升，主要由於高稅率司法權區與低稅率司法權區之間的溢利組合正常變動所致。

年內溢利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63.0 百萬美元或 29.0%。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清算 SERIP 計劃產生的所得稅抵免，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年內溢利仍然增長 28.5 百萬美元或 12.8%。以美元申報的年內溢利由 2015 年的 217.0 百萬美元增長 57.8 百萬美元或 26.6%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74.8 百萬美元。撇除上述相同因素，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美元申報的年內溢利仍然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23.4 百萬美元或 10.5%。

由於上述因素，按固定貨幣基準，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 2015 年增長 63.2 百萬美元或 32.0%。撇除已反映稅務影響的收購相關成本及清算 SERIP 計劃產生的所得稅抵免，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按固定貨幣基準，本集團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仍然增長 28.7 百萬美元或 14.1%。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97.6 百萬美元增長 58.0 百萬美元或 29.4%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55.7 百萬美元。撇除上述相同因素，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美元申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仍然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23.6 百萬美元或 11.6%。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0.140 美元增長 29.3%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0.181 美元。每股攤薄盈利則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0.140 美元增長 29.3%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0.176 美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1,410,593,129 股股份，而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則為 1,409,398,785 股股份。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1,413,559,223 股股份，而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則為 1,412,181,274 股股份。

經調整 EBITDA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調整 EBITDA（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91.5 百萬美元或 22.8%。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401.2 百萬美元增長 84.5 百萬美元或 21.1%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485.6 百萬美元。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由 16.5% 上升至 17.3%，主要由於計入 Tumi 所致。撇除 Tumi 應佔的經調整 EBITDA 及銷售淨額，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 EBITDA 為 421.3 百萬美元，或佔銷售淨額 16.6%。本集團一方面達致銷售淨額增長，同時亦繼續嚴謹控制其固定成本。有關本集團業績（當中已撇除可對以美元申報的年內溢利構成影響的多項成本及費用以及其他非現金費用）的詳盡討論，請參閱下文所示年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內溢利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年內溢利	274,825	217,017
加(減)：		
所得稅開支(抵免)	(2,160)	74,043
財務費用	59,789	18,679
財務收入	(1,253)	(868)
折舊	66,785	48,985
攤銷	22,456	10,590
EBITDA	420,442	368,446
加：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15,490	15,215
其他調整 ⁽¹⁾	49,706	17,526
經調整 EBITDA	485,638	401,187
經調整 EBITDA 增長	21.1%	4.4%
經調整 EBITDA 增長，按固定貨幣基準	22.8%	12.6%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17.3%	16.5%

註釋

(1)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其中包括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收購相關成本，分別為 46.2 百萬美元及 8.9 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地區基準呈列的年內溢利(虧損)與經調整 EBITDA 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亞洲	北美洲	歐洲	拉丁美洲 ⁽¹⁾	企業	總計
年內溢利(虧損)	102,883	40,649	49,356	(7,187)	89,124	274,825
加(減)：						
所得稅開支(抵免)	31,184	42,863	14,769	172	(91,148)	(2,160)
財務費用	(343)	840	4,615	2,641	52,036	59,789
財務收入	(654)	(7)	(192)	(226)	(174)	(1,253)
折舊	18,920	20,663	21,430	3,333	2,439	66,785
攤銷	10,502	5,194	3,074	3,272	414	22,456
EBITDA	162,492	110,202	93,052	2,005	52,691	420,442
加(減)：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1,412	3,154	812	136	9,976	15,490
其他調整 ⁽¹⁾	64,024	56,479	15,975	5,659	(92,431)	49,706
經調整 EBITDA	227,928	169,835	109,839	7,800	(29,764)	485,638
經調整 EBITDA 增長	13.6%	36.8%	18.9%	(28.6)%	10.9%	21.1%
經調整 EBITDA 增長，按固定貨幣基準	15.8%	37.0%	20.7%	(21.8)%	10.9%	22.8%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22.2%	16.5%	17.9%	6.0%	無意義	17.3%

註釋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拉丁美洲的盈利能力受到為該地區未來數年帶來強勁增長所需的零售業務擴展、團隊及基建而作出的持續投資的負面影響。

(2)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其中包括收購相關成本。地區業績包括集團內部的專利收入/開支。無意義 無意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千美元呈列)	亞洲	北美洲	歐洲	拉丁美洲	企業	總計
年內溢利 (虧損)	83,752	33,078	34,479	(3,980)	69,688	217,017
加 (減) :						
所得稅開支	29,382	21,680	16,982	2,743	3,256	74,043
財務費用	2,167	1,327	1,115	4,816	9,254	18,679
財務收入	(488)	(2)	(444)	66	—	(868)
折舊	15,084	11,553	17,608	2,345	2,395	48,985
攤銷	5,233	1,347	1,720	2,256	34	10,590
EBITDA	135,130	68,983	71,460	8,246	84,627	368,446
加 (減) :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1,116	2,704	1,313	41	10,041	15,215
其他調整 ⁽¹⁾	64,314	52,466	19,607	2,640	(121,501)	17,526
經調整 EBITDA	200,560	124,153	92,380	10,927	(26,833)	401,187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21.2%	15.3%	17.0%	9.1%	無意義	16.5%

註釋

(1)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其中包括收購相關成本。地區業績包括集團內部的專利收入/開支。
無意義 無意義。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 EBITDA 乃因其相信，當檢視其經營業績（根據 IFRS 編製）及與年內溢利進行對賬時，經調整 EBITDA 會提供更多資訊，有利於更全面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經調整 EBITDA 乃本集團用於評估其經營表現及賺取現金能力的一項重要量度標準。

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 EBITDA 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年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 EBITDA 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經調整淨收入

按固定貨幣基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收入（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增長 44.4 百萬美元或 20.5%。儘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按年增加 40.5 百萬美元，以美元申報的經調整淨收入仍然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16.9 百萬美元增長 41.0 百萬美元或 18.9% 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57.9 百萬美元。有關本集團業績（當中已撇除可對以美元申報的年內溢利構成影響的若干成本及費用以及其他非現金費用）的詳盡討論，請參閱下文所示年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及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分別 0.154 美元及 0.154 美元增加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分別 0.183 美元及 0.182 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內溢利與經調整淨收入的對賬：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2015 年
年內溢利	274,825	217,017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19,158)	(19,378)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55,667	197,639
加(減)：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9,119	5,772
無形資產攤銷	22,456	10,590
收購相關成本	46,189	8,877
結算 SERIP 計劃的稅項抵免	(56,773)	—
其他調整 ⁽¹⁾	5,775	—
稅項調整 ⁽²⁾	(24,547)	(5,968)
經調整淨收入 ⁽³⁾	257,886	216,910

註釋

- (1) 其他調整包括與於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事項之前產生的 B 定期貸款融通（載述於下文負債一節）相關的利息開支 5.8 百萬美元。
- (2) 稅項調整指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對賬項目的稅務影響。
- (3) 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收入。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淨收入，乃因其相信此計量工具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呈列經調整淨收入時，本集團撇除影響以美元申報的年內溢利的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的影響。

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淨收入為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一項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年內溢利比較的計量工具。經調整淨收入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主要目標為保持其繼續持續經營能力，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回報，並為資本開支、一般營運開支及營運資本需要及支付債務提供資金。本集團流動資金主要來源為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投資現金、可用信貸額及本公司發行額外股份（惟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的能力。本集團相信，其現有現金及估計現金流量，加上流動營運資金，將足以應付本集團未來最少十二個月的營運及資本需求。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提供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 1.7 百萬美元或 0.7%至 260.8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則為 259.0 百萬美元。此增幅主要由於本年度溢利增加，部分被用於支付利息的現金主要由於用以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優先信貸融通的關係而增加 34.2 百萬美元及於 2016 年錄得收購相關成本增加 37.3 百萬美元所抵銷。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 1,759.4 百萬美元，而 2015 年則為 104.1 百萬美元。此增幅乃因 2016 年 8 月 1 日收購 Tumi 所致，而於 2015 年則收購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 1,697.9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則為 110.2 百萬美元。本集團自定期貸款融通（於下文負債一節載述）獲得的所得款項總額 1,925.0 百萬美元已用於撥資收購 Tumi。本集團就定期貸款融通支付遞延融資成本 69.5 百萬美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用於向股東作出為數 88.0 百萬美元的分派及收購本集團俄羅斯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 368.5 百萬美元，而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則為 180.8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現金為 35.1 百萬美元，而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則概無任何金額受到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貸款及借款的賬面值：

(以千美元呈列)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A 定期貸款融通	1,242,187	—
B 定期貸款融通	673,313	—
循環信貸	10,516	—
優先信貸融通	1,926,016	—
過往循環信貸	—	48,174
其他信貸額	13,410	15,921
融資租賃承擔	283	87
貸款及借款總額	1,939,709	64,182
減遞延融資成本	(64,341)	(1,401)
貸款及借款總額減遞延融資成本	1,875,368	62,781

優先信貸融通

概述

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信貸及擔保協議（「信貸協議」）。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日期」），本公司及其若干其他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成為信貸協議的訂約方。信貸協議訂立(1)一筆為數 1,250.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A 定期貸款融通」）、(2)一筆為數 675.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B 定期貸款融通（「B 定期貸款融通」，連同 A 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定期貸款融通」）及(3)一筆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循環信貸」，連同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優先信貸融通」）。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借款所得款項已撥款並存入代管賬戶，並由代管賬戶持有直至與 Tumi 於完成日期實現合併事項為止，有關所得款項於當日自代管賬戶發放並用於支付合併協議項下部分代價。

於完成日期，本公司及其若干其他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成為信貸協議的訂約方，本集團運用優先信貸融通所得款項支付合併協議項下的總代價、償還本集團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過往循環信貸（「過往循環信貸」，其後過往循環信貸已被終止）項下所有當時未償還款項及支付 Tumi 收購事項的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以及作為一般企業用途。

利率及費用

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項下的借款利息於完成日期起開始累計。有關借款的利率起初按基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另加每年適用息差 2.75% 計算。有關融資項下的借款人起初亦可選擇按基準利率另加年率 1.75% 支付利息。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項下借款的適用息差可基於達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特定總淨槓桿比率而下調，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季度起開始實行。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借款利息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起按 LIBOR 另加年率 3.25% 開始累計。有關融資項下的借款人亦可選擇按基準利率另加利率 2.25% 支付利息。

除支付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外，借款人將須就循環信貸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支付慣常代理費及承諾費，起初為每年 0.50%。承諾費可基於達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特定總淨槓桿比率而下調，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季度起開始實行。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後，本集團於 2017 年 2 月 2 日再融資優先信貸融通（「重新定價」）。根據重新定價條款，自 2017 年 2 月 2 日起直至交付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時為止，A 定期貸款融通和循環信貸融通應付利率由 LIBOR 另加年利率 2.7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75%）下調至基於 LIBOR 另加年利率 2.00%（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00%），其後將以本集團於各財務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為依據。自 2017 年 2 月 2 日起，B 定期貸款融通應付利率由 LIBOR（LIBOR 下限為 0.75%）另加年利率 3.2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2.25%）下調至基於 LIBOR（LIBOR 下限為 0.00%）另加年利率 2.2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1.25%）。此外，直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就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的應付承諾費由每年 0.5% 下調至每年 0.375%，其後將以本集團於各財務季度末的總淨槓桿比率為依據。於重新定價的同時，本集團產生費用及開支約 5.2 百萬美元，並將於借款期間遞延及攤銷。

強制性預付款項

信貸協議規定就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未償還貸款的若干強制性預付款項，乃來自出售若干資產以及意外及徵用事件（涉及再投資權除外）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以及任何產生或發出優先信貸融通項下所不允許的債務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惟在各情況下須受限於慣常例外情況及限額。信貸協議亦規定 B 定期貸款融通的強制性預付款項乃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超額現金流量支付。

自願性預付款項

與重新定價後六個月當日或之前的重新定價交易有關的 B 定期貸款融通的自願性預付款項將須繳付溢價 1.0%。否則，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所有未償還貸款均可於任何時間自願預先支付，而毋須就按 LIBOR 計算的貸款繳付慣常「終止」成本以外的溢價或罰款。

攤銷及最後到期日

A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開始，並於第一年就 A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作出 2.5% 的攤銷，並可於第二及第三年上調至 5.0% 的攤銷，第四年上調至 7.5% 的攤銷及第五年上調至 10.0% 的攤銷，而餘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五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B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開始，每次付款相等於 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 0.25%，而餘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七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循環信貸項下未償還貸款的本金額概無設有預定攤銷。任何循環信貸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將於完成日期第五個週年到期及須予支付。

擔保及保證

借款人於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現時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重大全資附屬公司無條件作出擔保，並規定須由於盧森堡、比利時、加拿大、香港、匈牙利、墨西哥及美國的司法權區成立的若干未來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重大全資附屬公司作出擔保。所有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以及該等債項的擔保，均以本公司的絕大部分資產及其作為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若干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資產作抵押（若干例外情況除外），而該等資產包括：(i)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此等實體的各受限制重大全資附屬公司的所有股權的第一優先抵押（就美國實體的外國附屬公司而言，該抵押以該外國附屬公司有表決權股本的 66% 及無表決權股本的 100% 為限）；及(ii)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擔保人的絕大部分有形及無形資產的第一優先抵押權益。

若干契諾及違約事件

優先信貸融通包含多個可限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其中包括）以下事項的慣常負面契諾（若干例外情況除外）：(i) 產生額外負債；(ii) 就其股本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或贖回、回購或償付其股本或其他負債；(iii) 作出投資、貸款或收購；(iv) 與其聯屬公司進行交易；(v) 出售資產（包括其附屬公司的股本）；(vi) 整合或合併；(vii) 重大改變其現行業務；(viii) 設立留置權；及(ix) 預先支付或修訂任何次級債務或後償債務。

此外，信貸協議規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達成若干季度財務契諾。自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季度起開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維持(i) 不高於 4.75 : 1.00 的備考總淨槓桿比率，其上限將於 2018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50 : 1.00、於 2019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25 : 1.00 及於 2020 年測試期間下降至 4.00 : 1.00，及(ii) 不低於 3.25 : 1.00 的備考利息保障倍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一直遵守財務契諾。

信貸協議亦包含有關違約事件（包括控制權變更）的若干慣常聲明及保證、肯定性契諾及條文。

利率掉期

於 2016 年 6 月 1 日，本集團訂立若干利率掉期交易，該等交易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生效，並將於 2021 年 8 月 31 日終止。本集團透過就若干浮息美元銀行借款與固定利率協議進行掉期，利用利率掉期交易減低其浮息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利率波動風險。利率掉期協議的初始面額共為 1,237.0 百萬美元，佔定期貸款融通的預期結餘約 65%。利率掉期協議的面額隨著時間按定期貸款融通的必要攤銷及預期預付款項遞減。各協議項下的固定 LIBOR 約為 1.30%。各利率掉期協議須自 2017 年 1 月 31 日起每月支付固定利息。利率掉期交易符合 IFRS 要求，可作為現金流量對沖。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利率掉期按市價計值，導致本集團產生淨資產 16.1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資產，而實際收益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

遞延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確認優先信貸融通的相關遞延融資成本 69.5 百萬美元，而所有金額均計入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非即期貸款及借款項下。遞延融資成本包括原發行折讓、承諾費及其他融資相關成本，該等成本將遞延入賬，並被將於定期貸款融通的年期內按實際利率法攤銷的貸款及借款所抵銷。

循環信貸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由於未償還的借款 10.5 百萬美元及就提供予若干債權人的未償還信用狀而動用 3.1 百萬美元融資，故循環信貸可予借出的金額為 486.4 百萬美元。

過往循環信貸

直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本集團簽訂了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過往循環信貸。過往循環信貸最初為期五年，自 2014 年 6 月 17 日的生效日期起計，並可按本集團要求，由貸款人選擇延長一年。過往循環信貸項下的借款利率為以下各項的總和：(i)(a) LIBOR 或(b)貸款人的最優惠利率及(ii)將按本集團的槓桿比率釐定的息差。根據本集團的槓桿比率，貸款人對過往循環信貸任何未動用的金額收取每年介乎 0.2%至 0.325%的承諾費，倘另一名貸款人加入提供過往循環信貸則收取代理費。過往循環信貸以本集團於美國及歐洲的若干資產以及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作抵押。過往循環信貸亦包括與利息保障倍數及槓桿比率有關的財務契諾，以及營運契諾，其中包括限制本集團產生額外債務、就其資產設立留置權及參與若干合併、收購、清盤、資產出售或投資的能力。與 Tumi 收購事項融資同時，過往循環信貸已於 2016 年 8 月 1 日終止，所有未償還結餘亦已償還。

其他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若干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與彼等營運所在地區的多名第三方貸款人訂立信貸安排。其他貸款及借款一般為以借款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浮息工具。此等當地信貸安排為附屬公司日常業務營運提供營運資金，包括透支、銀行擔保、貿易融資以及賬款保收融資。此等信貸額大部分為無承諾的融資。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當地融資項下的未償還總額分別為 13.4 百萬美元及 15.9 百萬美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無承諾可動用信貸額分別為 79.5 百萬美元及 88.1 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貸款及借款（撇除淨額結算協議的影響）的合約到期日：

(以千美元呈列)	2016年	201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69,807	64,125
一年後但兩年內	69,319	18
兩年後但五年內	1,161,020	39
五年以上	639,563	—
	1,939,709	64,182

對沖

本集團的非美國附屬公司定期訂立與採購主要以美元結算的存貨有關的遠期合約，此等合約旨在進行現金流量對沖。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與此等衍生工具有關的現金流出預期於一年內為 95.4 百萬美元。

其他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過往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過往資本開支：

(以千美元呈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土地	226	26
樓宇	404	2,659
機器、設備、租賃物業裝修及其他	68,949	65,792
資本開支總額	69,579	68,47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資本開支包括於中國興建一所新倉庫的建築工程、新增或重整零售地點以及於本集團基建所作的投資的成本。

計劃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 2017 年的資本開支預算約為 114.4 百萬美元。2016 年的增幅反映計入 Tumi。本集團計劃完成於中國興建倉庫及於匈牙利擴充廠房、翻新現有零售店、開設新零售店，以及投資於機器及設備。

合約責任

下表概述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所涉及現金流量為固定及可釐定的合約責任的預計到期日：

(以千美元呈列)	總計	1年內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超過5年
貸款及借款	1,939,709	69,807	69,319	1,161,020	639,563
最低經營租賃付款	602,328	139,664	111,490	211,979	139,195
總計	2,542,037	209,471	180,809	1,372,999	778,758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表概述本集團的合約責任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或然項目。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 Tumi 收購事項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概無其他所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未來前景

於 2017 年，本集團將繼續按照計劃實施其發展策略，同時專注於以下方面的工作：

- 繼續將本公司發展為具備多品牌、多產品類別及多分銷渠道的多元化行李箱包及配件企業。
- 憑藉本公司的地區管理架構、採購及分銷專業知識以及營銷動力，將強大的 *Tumi* 品牌拓展至新市場，並加深滲透現有渠道。
- 於各產品類別巧妙部署多個不同價位的品牌，迎合更多消費群組。
- 透過提升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電子商貿的銷售淨額及針對性地擴充實體零售業務，增加本集團直接面向消費者渠道佔銷售淨額的比重。
- 繼續投資本集團的核心品牌，透過對研發的持續投放，開發更輕巧及更堅固的新物料以及具吸引力的創新產品，同時有效運用營銷開支，以提升品牌在消費者之間的知名度。
- 計劃於 2017 年增加本公司於營銷方面的投資金額，以支援 *Tumi* 的全球擴展，以及繼續提升 *新秀麗*、*American Tourister* 及其他品牌的知名度。
- 把握近期收購品牌的市場機遇，發展非旅遊類別產品，令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更多元化。

本集團旨在取得銷售淨額增長、維持毛利率、提高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及提高股東價值。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包含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反映本集團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表現的觀點。該等陳述可能會探討（其中包括）本集團銷售淨額、經營溢利、經調整淨收入、經調整 EBITDA、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現金流量、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減值、增長、策略、計劃、表現、銷售量、組織架構、未來開業店舖、市場機遇以及整體市場及行業狀況。本集團一般以「預期」、「尋求」、「相信」、「計劃」、「擬」、「估計」、「預測」、「預計」、「可能」、「將」、「會」及「或許」等詞或類似詞語或陳述識別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乃基於管理層使用現有可用資料作出的看法及假設。該等陳述僅屬預測，並非未來表現、行動或事件的保證。前瞻性陳述受限於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發生一項或以上風險或不確定因素，或倘管理層的基本觀點及假設被證明為不正確，實際結果可能會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期者有重大差異。前瞻性陳述僅提述截至其作出當日的情況。本集團明確表示，除適用證券法例及法規所規定者外，其概無任何責任因新增資訊、未來事件或其他方面而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行政總裁

Kyle Francis Gendreau
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
Timothy Charles Parker
主席

Tom Korbas
Jerome Squire Griffith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Paul Kenneth Etchells
Keith Hamill
Bruce Hardy McLain (Hardy)
葉鶯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各董事委員會如下：

審核委員會／審閱賬目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載列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 Paul Kenneth Etchells 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Keith Hamill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葉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21 條，至少一名審核委員會成員擁有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方面的適當專業資格，以履行審核委員會的責任。所有成員均在審閱經審核財務報表方面有足夠經驗，並在需要時由本公司的核數師協助。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監控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及財務報告的完整性以及監督審核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董事會審閱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

KPMG LLP 已審核本公告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採納載列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 Timothy Charles Parker 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Paul Kenneth Etchells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葉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就董事會組成的任何變動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物色合適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將（如適用及合適）刊登公開招聘廣告或利用外聘顧問的服務及按客觀標準考慮來自不同背景人選的勝任能力。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採納載列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 Keith Hamill 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Paul Kenneth Etchells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Bruce Hardy McLain (Hardy)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葉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有關薪酬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的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

人力資源及薪酬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於全球擁有約 12,400 名僱員，而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則擁有約 9,800 名僱員。僱員人數增加主要受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完成的 Tumi 收購事項以及於全球增設新零售店所帶動。本集團定期根據有關市場慣例、僱員表現及本集團財務業績檢討其僱員薪酬及福利。本集團致力協助其僱員發展取得持續成功所需的知識、技能及能力，並鼓勵各僱員參與職業生涯專業發展。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 2017 年 6 月 1 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股息及分派

本公司將於任何特定年度根據其財務狀況、當前經濟氣候以及有關未來宏觀經濟環境及業務表現的預期評估分派政策及作出的分派（以本公司特別可供分派儲備、股息或其他方式）。本公司擬配合其盈利增長增加向股東作出的分派。於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本公司股東批准後將作出分派的決定，並將以本集團的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及其他儲備要求以及任何董事會認為有關的其他條件為根據。分派付款亦可能受法律限制及本集團可能於日後訂立的定期貸款融通或其他融資協議所規限。

於 2016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建議運用特別可供分派儲備向於 2016 年 6 月 17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作出 93.0 百萬美元或每股約 0.0659 美元的現金分派。股東於 2016 年 6 月 2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項分派，而分派已於 2016 年 7 月 13 日支付。

董事會建議自特別可供分派儲備向本公司股東作出 97.0 百萬美元或每股約 0.0687 美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的現金分派（「分派」）。倘於分派的記錄日期前因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任何新股份，則每股的分派金額將有所變動。倘最終每股金額出現變動，本公司將會於分派的記錄日期另行刊發公告。除名列香港股東名冊的股東以港元支付外，其他股東均以美元支付。有關匯率將為香港銀行公會(www.hkab.org.hk)於批准分派當日所公佈的港元兌美元開市買入匯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分派將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 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17 年 6 月 1 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釐定股東是否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將為 2017 年 6 月 1 日。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 2017 年 5 月 25 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分派後，該分派將於 2017 年 7 月 12 日支付予於 2017 年 6 月 17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確定收取分派的資格，本公司將於 2017 年 6 月 14 日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分派，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 2017 年 6 月 13 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根據盧森堡法例，分派不會受預扣稅所限。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認為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是本公司能有效及具透明度地營運以及保障其股東權利及提高股東價值的基礎。

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手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不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條文及常規所編製。

本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整個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原則，惟下述有關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偏離守則條文第 F.1.3 條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 F.1.3 條規定公司秘書須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

本公司的行政副總裁、總法律顧問兼聯席公司秘書 John Livingston 先生須向本公司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匯報。本公司認為此舉屬合適，因 Livingston 先生與財務總監常駐同一地點，且日常與財務總監緊密合作。此外，Livingston 先生就企業管治及其他董事會相關事宜直接與本公司主席、其行政總裁以及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合作。本公司另一常駐香港的聯席公司秘書周玉燕女士須向 Livingston 先生匯報。本公司認為此舉屬合適，因彼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主要職責為協助 Livingston 先生確保本公司遵守其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就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開內幕消息的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政策（「交易政策」），有關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盡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交易政策所載的規定準則。

發行、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按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 18.41 港元（或合共 26.8 百萬港元）發行 1,455,376 股普通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條，本公司若干董事的資料於本公司 2016 年中期報告刊發後的變動概述如下：

- Griffith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 2016 年 9 月 22 日起生效。彼獲委任為 Lands' End, Inc. 的董事，自 2016 年 1 月 26 日起生效，以及獲委任為 Lands' End, Inc. 的行政總裁，自 2017 年 3 月 6 日起生效。
- Etchells 先生獲委任為太古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17 年 5 月 17 日起生效。彼辭任 Twenty20 Limited 的非執行董事及主席，自 2017 年 2 月 9 日起生效。
- Korbass 先生擔任本集團北美洲區業務顧問所訂立的顧問協議的年期已延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該顧問協議的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 McLain 先生獲委任為 Mount Street Group Limited 的非執行董事，自 2017 年 2 月起生效。彼辭任 Terressentia Corp. 的非執行董事，自 2016 年 12 月起生效。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John Bayard Livingston 先生及周玉燕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而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先生及周女士則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授權代表。

於 2016 年，聯席公司秘書遵守《上市規則》第 3.29 條有關專業培訓的規定。

刊發末期業績及 2016 年年報

本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amsonite.com)刊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丽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Timothy Charles Parker

香港，2017 年 3 月 16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及 *Kyle Francis Gendreau*，非執行董事為 *Timothy Charles Parker*、*Tom Korbas* 及 *Jerome Squire Griffith*，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Paul Kenneth Etchells*、*Keith Hamill*、*Bruce Hardy McLain (Hardy)* 及葉鶯。